



山东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推荐主办券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七月

目 录

释 义	1
声 明	3
重大事项提示	4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7
一、挂牌基本情况	7
二、挂牌股份基本情况	7
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	9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3
五、最近两年一期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25
六、挂牌相关机构情况	26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9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29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37
三、公司所依赖的关键资源	43
四、与公司业务相关的情况	56
五、公司商业模式	62
六、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63
第三节 公司治理	86
一、最近两年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86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87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88
四、公司独立性	89
五、同业竞争	90
六、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资金占用、担保情况	91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92
第四节 公司财务	95
一、最近两年一期审计意见及财务报表	95
二、主要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	104
三、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16
四、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123
五、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138
六、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144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	147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59
九、报告期内进行资产评估情况	160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分配情况	161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会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62
十二、可能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162
第五节 相关声明	167

一、主办券商声明.....	167
二、经办律所声明.....	168
三、签字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69
四、签字注册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70
第六节 附件	171

释义

除非本文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有限公司	指	山东省临风鼓风机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临风科技	指	山东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	指	山东省临风鼓风机有限公司或山东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推荐主办券商、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机构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资产评估机构	指	北京大正海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股份公司/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股份公司/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股份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机构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管理层	指	股份公司/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章程》	指	2014年3月24日经山东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山东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2014年3月1日起执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最近二年及一期	指	2012年、2013年、2014年1月
经开创投	指	临沂经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孚盛	指	上海孚盛投资发展中心

离心通风机	指	在轴向剖面上，叶轮中气流沿着半径方向流动的风机
罗茨鼓风机	指	一种旋转式的容积鼓风机
多级离心鼓风机	指	由多个叶轮及配合固定元件构成的离心鼓风机
转子	指	风机本体旋转部件的总称，例如由主轴、叶轮等构成的部件
焦宝石	指	中国山东省淄博地区产出的一种优质硬质耐火粘土。
流量	指	气体单位时间内流经管路横截面上的体积（或质量）
转速	指	风机主轴的旋转速度
风压	指	风机运转带动空气流动时产生的压强，用来衡量单位气体在离心风机作用下得到的能量，单位是 Pa
压力	指	风机进出口气体压强
Pa	指	压力单位，帕斯卡，是国际单位制(SI)的压强单位，1Pa 等于一牛顿/平方米
风机协会	指	中国通用机械工业协会风机分会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一、下游行业受宏观经济波动带来的风险

风机作为通用设备具有下游市场空间广阔的特点，下游行业中传统行业化工、水泥、冶金、电力等行业与国家宏观经济相关性很高。近年来，受益于良好的宏观经济政策及工业化、城镇化进程的推进，我国国内生产总值保持了持续快速增长。随着工业化程度的深入，我国已完成了由轻工业向重化工业阶段的过渡，并逐步开始产业升级，由粗放型工业向集约、高效、节能、环保可持续发展的新型工业转变。但同时，在遇到国家宏观经济不景气时，由于国家传统行业例如化工、建材、电力等行业产能过剩情况明显，若经济持续下滑，固定资产投资减少可能会导致风机产品的需求的下降。

二、公司产品中离心通风机的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的通风机类产品以离心通风机为主。离心通风机主要服务于轻工业及日常生活，用于通风换气，产品制造简单、技术含量相对不高，价格竞争是其竞争的重要手段。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的离心通风机所占销售的比重虽然逐年降低，但2012至2013年仍占同年收入的60-70%左右，2014年下降到50%。目前离心通风机市场参与门槛低，未来竞争加剧会导致行业盈利水平下行，增加了行业风险。

三、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引发的坏账风险

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1月，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1,631.45万元、1,525.88万元及1,500.84万元。其中，公司超过2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占比为15.43%、2.16%、1.87%，并有小部分应收账款账龄已超过5年以上。随着公司业务拓展的不断加快，销售规模进一步扩大，公司的应收账款金额有可能会进一步增加，导致发生坏账的风险有所加大。

四、应收票据收付对企业现金流产生影响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收取承兑汇票、以及用票据背书支付的情况较为频繁，应收票据虽然在报告期各期的期末余额不大，但是期间发生额较大。2012年及2013年，公司收到票据金额均超过3000万元以上，直接采用票据背书形式兑付的货款金额亦超过3000万元。如果公司上游供应商拒绝再接受承兑汇票的背书支付，将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较大的影响，加剧公司目前经营现金流紧张的局面。

五、期间费用较大影响公司利润的风险

公司期间费用占总收入比重较大，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月，公司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及销售费用占总收入比重分别为28.69%、30.73%及23.78%。由于公司与2011年8月成立，成立初期以厂房、办公楼、研发中心等基础建设为主，投入的人力物力较大，为筹集基建资金进行的银行贷款金额较大，相应的利息支出较大；同时，公司由于人员较多，非流动资产金额较大，因支付工资、折旧摊销以及缴纳相关税费等发生的费用金额较大。随着公司后期基础设施的增加及产能扩张的资本性支出加大，公司的期间费用对利润的影响可能持续保持较高水平，存在潜在的财务风险。

六、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风机类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钢板、电机等，其中钢板占生产成本比重平均为28.50%，电机占比平均为37.45%。报告期内，钢铁价格出现较大波动，电机的价格亦呈小幅下降趋势。虽然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模式，在产品及库存商品均有对应的订单保证，产品的市场售价亦没有下降，不存在跌价风险。但是，若公司未来原材料储备超过已签订单对原材料的总需求量，仍然存在由于原材料价格下跌而导致的存货贬值风险，进而影响公司资产质量。

七、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于2013年12月11日取得山东省科技厅、山东省财务厅、山东省国家税务局和山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GR201337000448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公司2013年、2014年、2015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按照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优惠。如果在后期经营中，公司不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一定的影响。

八、技术风险

风机属于流体机械类产品，产品已有悠久的历史。国内外相关技术发展已过百年，通用技术易掌握、门槛低，易仿制。领先企业在长期实践与研究的基础上，不断创新，推动行业的发展。风机技术已发展成为融合流体力学、转子动力学、材料学、自动控制、信息技术等学科的综合应用技术，还依赖于企业的经营理念、战略方向、创新机制、人才储备、硬件能力、长期成功和失败经验的积累，才能逐步取得综合竞争优势。公司如果不能保持自主研发、创新投入的特色，不能将

自身综合积累有效转化为生产力，则很容易被后来者替代。

九、公司治理机制不能有效发挥作用的风险

公司系新经过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公司治理机制正在逐步建立完善并运行中。未来随着公司规模进一步扩大，以及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成为非上市公众公司，公司治理机构需要相应地在更大的范围发挥更有效的作用。同时，上述情况也对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不能使其治理机制迅速实现科学化、高效化和制度化，或不能做到信息披露的客观、及时，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生产运营和投资者的利益。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挂牌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山东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法人代表：王洪强
- 3、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11年8月3日
- 4、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3年11月27日
- 5、注册资本：5,018.75万元
- 6、住所：临沂经济技术开发区杭州路25号
- 7、邮编：276023
- 8、电话：0539-6012921
- 9、传真：0539-6012916
- 10、互联网网址：<http://www.lnfengji.com/>
- 11、电子邮箱：info@cnblower.com
- 12、信息披露负责人：岳振梅
- 13、所属行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 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大类下的“C3462 风机风扇制造”小类；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版），公司所属行业为“C 制造业”大类下的“C34 通用设备制造”小类。
- 14、主要业务：从事通风机、鼓风机的研发、生产、销售与配套服务。
- 15、组织机构代码：58041329-X

二、挂牌股份基本情况

（一）挂牌股份基本情况

- 1、股票代码：831132
- 2、股票简称：临风股份
- 3、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4、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5、股票总量：50,187,500股

6、挂牌日期：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承诺

2014年3月1日起实施的《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二章第八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董事、监事、总经理以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在其任职期间内，定期向公司申报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

截至本说明书披露日，股份公司设立尚未满一年，且股份公司股东均为发起人。因此，各发起人股东所持有股份均不可转让。本期解限售情况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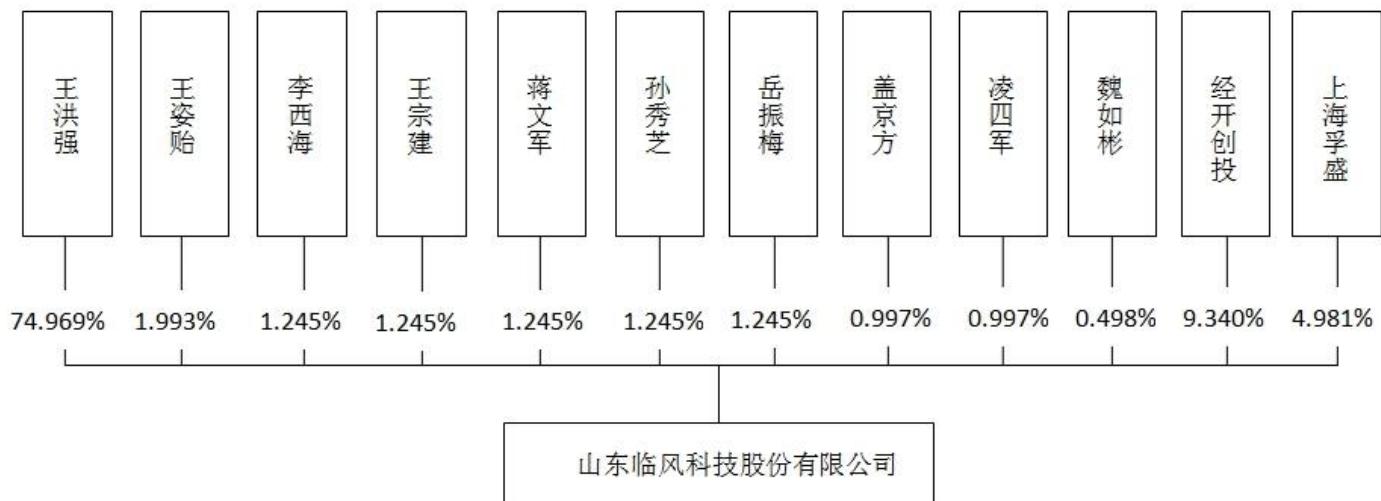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是否是董事、监事或高管持股	本次可报价转让股份数量(万股)
1	王洪强	37,625,000	是	0.00
2	王姿贻	1,000,000	是	0.00

3	李西海	625,000	是	0.00
4	王宗建	625,000	否	0.00
5	蒋文军	625,000	是	0.00
6	孙秀芝	625,000	是	0.00
7	岳振梅	625,000	是	0.00
8	盖京方	500,000	是	0.00
9	凌四军	500,000	否	0.00
10	魏如彬	250,000	否	0.00
11	经开创投	4,687,500	否	0.00
12	上海孚盛	2,500,000	否	0.00
合计		50,187,500	--	0.00

此外，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王洪强。

王洪强，中国国籍，无境外长期居留权，男，54岁，毕业西安交通大学流体机械系，大专学历。1989年至2011年于临沂市风机厂就职，后担任厂长；2011年至2013年11月于山东省临风鼓风机有限公司就职，先后担任执行董事、董事长；2013年11月27日起当选并担任山东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任期

均为三年。

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没有发生变化。

截至本说明书披露日，公司注册资本为50,187,500元，王洪强在公司的持股比例为74.969%，为公司控股股东股东；同时，王洪强自有限公司设立早期开始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或执行董事）职位，全面参与公司日常管理与生产经营，对公司经营决策有重大影响。综上判断，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认定为王洪强，且最近两年内没有发生变化。

（三）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 争议事项
1	王洪强	37,625,000	74.969	自然人	否
2	经开创投	4,687,500	9.340	有限责任 公司	否
3	上海孚盛	2,500,000	4.981	有限合伙	否
4	王姿贻	1,000,000	1.993	自然人	否
5	李西海	625,000	1.245	自然人	否
6	王宗建	625,000	1.245	自然人	否
7	蒋文军	625,000	1.245	自然人	否
8	孙秀芝	625,000	1.245	自然人	否
9	岳振梅	625,000	1.245	自然人	否
10	盖京方	500,000	0.997	自然人	否
10（股数 同上）	凌四军	500,000	0.997	自然人	否
合计		49,937,500	99.502	--	--

上述股东中，王洪强和王姿贻为兄妹关系，王宗建是王洪强配偶的哥哥。除此之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1、有限公司设立

山东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前身是山东省临风鼓风机有限公司。山东省临风鼓风机有限公司设立于2011年8月3日，是由自然人王洪强出资设立的自然

人独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1500 万元，于设立时全部足额缴纳。

2011 年 8 月 2 日，山东大乘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鲁大乘验字[2011]A0409 号《验资报告书》，经查验，截至 2011 年 8 月 2 日，公司已经收到股东王洪强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共计 1500 万元，股东以货币出资。同日，股东王洪强先生签署《公司章程》。公司不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人，由李西海担任，同时由其担任公司经理；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一人，由孙秀芝担任。

2011年8月3日，临沂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了注册号为371331200004355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住所为临沂经济技术开发区芝麻墩办事处北京路27号，法定代表人为李西海，注册资本为1500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经营范围为“前置许可经营项目：风机制造销售（以上经营范围需经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一般经营项目：销售五金机电（不含小轿车）（以上经营范围需经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经营期限自2011年8月3日至2031年8月3日。

有限公司设立时，股东出资额和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王洪强	1500	货币	1500	100
	合计	1500	--	1500	100

2、公司自设立至整体变更前，共进行了6次工商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1) 第1次变更：2011年10月变更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2011年10月13日，有限公司股东做出股东书面决定，根据2011年9月20日召开的股东会及工作会议决议，免去李西海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职务，变更王洪强为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同日，有限公司作出章程修正案，对上述内容进行了变更。

2011年10月13日，有限公司取得临沂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姓名为王洪强。

本次工商变更不涉及股权变动事宜。

(2) 第二次变更：2011年10月增加注册资本至3010万元

2011年10月22日，有限公司股东做出股东书面决定，根据2011年9月26日召

开的股东会及工作会议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股东王洪强以其所有的个人独资企业临沂市风机厂的净资产1510万元出资，出资方式为非货币。同日，有限公司对章程进行了相应修改。2011年10月24日，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山东分所出具中瑞岳华鲁验字[2011]029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1年10月24日，有限公司已收到王洪强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510万元。

2011年9月19日，北京国友大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临沂市风机厂拟以净资产出资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国有大正评报字[2011]第331B号），载明截至基准日2011年8月31日，临沂市风机厂净资产采用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为人民币3858.00万元。2011年10月20日，有限公司与王洪强签署《资产移交协议书》，同意王洪强将上述经评估的资产移交给有限公司。临沂市风机厂的净资产共计人民币3858万元，其中1500万元由有限公司购买，剩余2358万元中，王洪强以其中的1510万元人民币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其余848万元进入公司资本公积。

2011年10月27日，临沂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此次变更，颁发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3010万元，实收资本为3010万元。

此次股东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王洪强	3010	1500万货币 1510万实物	3010	100
	合计	3010	--	3010	100

临沂市风机厂的基本情况介绍如下：

临沂市风机厂的前身是临沂城区煤山锅炉附机厂。临沂城区煤山锅炉附机厂设立于1979年7月15日，设立时企业性质为街道集体企业，资金总额为32万元，企业主管部门为临沂县城关镇煤山街办事处，负责人为王瑞卿，经营范围为“主营锅炉附机，兼营电器维修”。

1986年12月1日，临沂城区煤山锅炉附机厂的企业名称变更为临沂市风机厂。

1989年9月28日，临沂市风机厂根据监管机构要求变更营业执照证件号，证照字号由20277变为16832713-8，企业性质仍为集体企业，企业主管部门变更为临沂市兰山办事处煤山经济联合公司，法定代表人为王瑞卿，企业注册资本变更为72.3万元。

1995年7月6日，临沂风机厂取得临沂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兰山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主管部门变更为临沂市兰山办事处煤山居民委员会（以下简称“煤山居委会”），企业注册资金变更为103.5万元。

1997年中，根据兰山区委、区政府兰发[1997]第27号、28号文件及兰山办事处发[1997]43号文件，以及关于企业体制改革等有关规定的精神，煤山居委会于1997年8月16日向兰山办事处企业改制领导小组提交《关于下属集体企业临沂市风机厂企业改制请示报告》，根据该报告，煤山居委会于1997年7月21日聘请兰山区审计事务所对风机厂进行全面财产审计和评估，于8月13日审计评估完毕，合法确认了风机厂全部财产及所有者权益。煤山居委会召开两委会充分讨论、研究、分析，确定对煤山居委会所属企业临沂市风机厂一次性出售给王瑞卿个人为私营企业。1997年8月16日，临沂市兰山区兰山办事处出具《关于煤山居委会申请将临沂市风机厂进行改制的批复》（兰企改（1997）11号），同意煤山居委会意见，并批复严格按照办事处党委兰发[1997]43号文件规定执行。1997年8月18日，煤山居委会与王瑞卿签订《出售企业产权合同》，王瑞卿按照合同约定支付了转让价款人民币30万元（注：经评估临沂市风机厂的净资产为2,400,574.02元，从净资产中扣减购买原临沂市镰刀厂场地和沂蒙路拓宽被拆迁还建的门头价偏高部分1,097,209.02元，上述扣减是因原集体企业之间并购尚未支付的价款；扣减由购买方代为支付的集体企业人员安置费，包括给10名退休工人的养老保险基金和医疗补助费36,000元以及给在职职工262人的养老保险基金和医疗补助费967,365元），购买方王瑞卿承担原企业的全部债权债务。1997年8月22日，山东省临沂市兰山区公证处出具《出售企业产权合同公证书》((97)临兰证字第3109号)，载明：“煤山居委会与王瑞卿签订《出售企业产权合同》的行为符合《民法通则》第五十五条的规定；合同上双方当事人的签字、盖章均属实；合同内容符合《城镇集体所有制企业条例》的有关规定”。1997年8月29日，煤山居委会向王瑞卿出具非行政事业性收费专用票据，收到临沂市风机厂企业改制转让费30万元。煤山居委会在交割完成后将集体企业性质的临沂市风机厂申请注销。改制后，王瑞卿注册了新的私营企业性质的临沂市风机厂，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80万元，1997年9月4日临沂市河东区审计师事务所出具临东审验字(1997)第71号《验资报告》，证明截至1997年9月4日申请注册资金已全部到位。1997年9月9日，临

沂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兰山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字96555001-7的《营业执照》，企业经济性质为私营企业，资金数额为580万元，负责人为王瑞卿，地址为临沂市沂蒙路北段，经营范围为“主营风机、锅炉附机制作销售，兼营五金、机电产品”。

2002年3月26日，临沂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兰山分局换发了注册号为3713022900128的《营业执照》，地址变更为临沂市兰山区大岭驻地，经营期限为自2002年3月26日至2006年3月25日。

2004年7月9日，临沂市风机厂变更负责人为王鸿咏。

2006年4月7日，临沂市风机厂取得注册号为3713312900039的《营业执照》，企业性质变更为独资私营企业，负责人变更为王洪强，地址变更为临沂经济开发区东纵路以西，经营期限自2002年3月26日至2010年3月25日。

2010年2月24日，临沂市风机厂取得临沂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3713312900039的《个人独资企业营业执照》，投资人为王洪强，企业住所为临沂经济开发区东纵路以西，经营范围及方式为“风机、锅炉附机制作销售，销售五金、机电产品”。

上文中王瑞卿是王洪强的父亲，王鸿咏是王洪强的弟弟。上述负责人变更三名自然人真实意思的表达，变更真实有效，不涉及企业权属或债权债务纠纷。上述三名自然人对此出具了书面声明。

2011年的注资完成后，临沂市风机厂于2012年9月19日注销。

由于临沂市风机厂设立时间较早，初期工商登记制度尚不完善，同时其存续期间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也做出了较大的调整。为确认临沂市风机厂设立与存续期间权属及资产的合法性，以及后续历次权属变更的过程与实质的合法性，临沂市政府于2014年5月5日出具了临政报[2014]28号《临沂市人民政府关于对山东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史沿革问题合法性予以确认的请示》，确认自1979年开始至2013年11月股份公司设立期间“不存在导致国有资产流失或其他损害国有资产权益的情形，未损害职工、债权人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符合当时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潜在的隐患和法律纠纷”。由此可以认定，临沂市风机厂的设立、存续及历次权属变更均合法合规，过程中不存在国有资产或集体资产流失的问题；自然人王洪强合法拥有临沂市风机厂的全部权益，后者是属于王洪强所有的个人独资企业。王洪强以上述资产对山东省临风鼓风机有限公司的出资亦是

合法合规的，不存在股权出资的瑕疵。

(3) 第3次变更：2011年11月增加注册资本至3440万元、设立董事会

2011年10月28日，有限公司股东做出股东书面决定，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由原来的人民币3010万元增加至3440万元，原股东王洪强放弃优先增资的权利；同意增加新股东王姿贻、李西海、王宗建、蒋文军、孙秀芝、岳振梅、盖京方、凌四军和魏如彬共9人，合计出资人民币430万元。

2011年11月3日，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山东分所）出具中瑞岳华鲁验字[2011]第032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1年11月3日，有限公司收到9位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430万元，有限公司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3440万元，实收资本为3440万元。

2011年11月14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新的《公司章程》，有限公司由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免去王洪强执行董事兼经理职务，设置董事会，全体股东选举王洪强、李西海、王姿贻、盖京方和岳振梅组成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同日，有限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王洪强为董事长，并决定聘任李西海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与第一届董事会相同。

2011年11月15日，有限公司取得临沂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此次变更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王洪强	3010	1500万货币 1510万实物	3010	87.500
2	王姿贻	80	货币	80	2.3255
3	李西海	50	货币	50	1.4535
4	王宗建	50	货币	50	1.4535
5	蒋文军	50	货币	50	1.4535
6	孙秀芝	50	货币	50	1.4535
7	岳振梅	50	货币	50	1.4535

8	盖京方	40	货币	40	1.1628
9	凌四军	40	货币	40	1.1628
10	魏如彬	20	货币	20	0.5814
合计		3440	--	3440	100.000

(4) 第4次变更：2012年11月增加注册资本至3815万元、变更董事会成员

2012年11月2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经全体股东讨论同意临沂经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货币方式向公司投资人民币1500万元，其中375万元计入注册资本，溢价投资部分1125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2年11月6日，经开创投、有限公司10名自然人股东及有限公司三方签订《关于山东省临风鼓风机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约定经开创投出资1500万元认购新增注册资本375万元，占增资完成后临风鼓风机总注册资本的9.83%。

2012年11月9日，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山东分所）出具中瑞岳华鲁验字[2012]第014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2年11月8日，有限公司收到经开创投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375万元，新增资本公积1125万元，截至2012年11月9日，有限公司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3815万元，实收资本为3815万元。

同日，增资后的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注册资本由3440万元增加至3815万元，其中经开创投出资375万元，溢价投资1125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董事会进行改选，由王洪强、李西海、盖京方、陈永强和岳振梅担任；根据上述变更修订了《公司章程》。

2012年11月13日，有限公司取得临沂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此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王洪强	3010	1500万货币 1510万实物	3010	78.90
2	王姿贻	80	货币	80	2.10
3	李西海	50	货币	50	1.31

4	王宗建	50	货币	50	1.31
5	蒋文军	50	货币	50	1.31
6	孙秀芝	50	货币	50	1.31
7	岳振梅	50	货币	50	1.31
8	盖京方	40	货币	40	1.05
9	凌四军	40	货币	40	1.05
10	魏如彬	20	货币	20	0.52
11	经开创投	375	货币	375	9.83
合计		3815	--	3815	100.00

在上述增资过程中，经开创投、有限公司10名自然人股东及有限公司三方于2012年11月6日签订了《关于山东省临风鼓风机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其中约定了有限公司和股东与经开创投对2013年度、2014年度的业绩承诺、投资补偿及股份回购与转让等对赌性质的条款。由于上述协议不利于公司股权及经营的稳定，上述协议三方于2013年12月16日签订了《关于终止<关于山东省临风鼓风机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协议》，约定自该协议生效之日起终止三方于2012年11月6日签订的《关于山东省临风鼓风机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终止后，三方在补充协议中的权利义务终止，不再执行。

股东经开创投基本情况介绍如下：

临沂经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设立于2010年9月3日，《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71300000001432，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000万元，住所为临沂市沂州路201号，法定代表人为宋克伟，经营范围为“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以上经营项目需许可经营的，须凭许可证经营）”。

经开创投是由临沂市经济开发投资公司100%控股的，临沂市经济开发投资公司是由临沂市财政局100%控股的。2014年4月1日，临沂市财政局出具了临财经[2014]9号文件，同意经开创投所持的公司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经开创投投资其他企业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投资企业名称	主营业务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山东机客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手机应用商店	155.8	2.05
2	临沂海纳电子有限公司	电子连接器	90	6.00
3	临沂银谷吉第创业投资中心	股权投资	875	17.50
4	临沂市科创材料有限公司	高压开关电器电触头	100	8.51

(5) 第5次变更：2012年12月增加注册资本至4015万元、变更董事会成员和住所

2012年11月10日，经有限公司全体股东讨论同意上海孚盛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以货币方式向公司投资人民币800万元，其中20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溢价投资部分6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2年11月10日，上海孚盛、有限公司10名自然人股东及有限公司三方签订《关于山东省临风鼓风机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约定上海孚盛出资800万元认购新增注册资本200万元，占增资完成后临风鼓风机总注册资本的4.981%。

2012年11月28日，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山东分所）出具中瑞岳华鲁验字[2012]第019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2年11月27日，有限公司收到上海孚盛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200万元，新增资本公积600万元，截至2012年11月27日，有限公司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4015万元，实收资本为4015万元。

同日，增资后的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注册资本由3815万元增加至4015万元，其中上海孚盛出资200万元，溢价投资6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董事会进行改选，由王洪强、李西海、盖京方、陈永强、何政担任；住所变更为临沂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杭州路25号；根据上述变更修订了《公司章程》。

2012年12月3日，有限公司取得临沂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此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王洪强	3010	1500万货币 1510万实物	3010	74.969
2	王姿贻	80	货币	80	1.993
3	李西海	50	货币	50	1.245
4	王宗建	50	货币	50	1.245
5	蒋文军	50	货币	50	1.245
6	孙秀芝	50	货币	50	1.245
7	岳振梅	50	货币	50	1.245
8	盖京方	40	货币	40	0.997
9	凌四军	40	货币	40	0.997
10	魏如彬	20	货币	20	0.498
11	经开创投	375	货币	375	9.340
12	上海孚盛	200	货币	200	4.981
合计		4015	--	4015	100.000

在上述增资过程中，上海孚盛、有限公司10名自然人股东及有限公司三方于2012年11月10日签订了《关于山东省临风鼓风机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其中约定了有限公司和股东与上海孚盛对2013年度、2014年度的业绩承诺、投资补偿及股份回购与转让等对赌性质的条款。由于上述协议不利于公司股权及经营的稳定，上述协议三方于2014年2月10日签订了《关于山东省临风鼓风机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之补充协的终止协议》，约定自该协议生效之日起终止三方于2012年11月10日签订的《关于山东省临风鼓风机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终止后，三方在补充协议中的权利义务终止，不再执行。

股东上海孚盛基本情况介绍如下：

上海孚盛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设立于2012年1月5日，《合伙企业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10118002691684，公司类型为有限合伙企业，主要经营场所为上海青浦区崧秀路555号3幢2层A区209室，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于建华，实缴出资

额为人民币500万元，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展览展示服务，礼仪服务，会务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文化艺术交流策划（除演出经纪）”。该有限合伙共有两名合伙人，分别为于建华和宋玉恩。

截至本说明书披露日，上海孚盛未对除临风科技外其他公司或企业进行投资，上海孚盛出具了书面证明。

（6）第6次变更：2013年7月增加注册资本至5018.75万元

2013年7月16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决议同意公司从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资本公积人民币25,729,963.29元中提取1003.75万元，按照各股东出资比例转增实收资本，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5018.75万元；公司股东共同签署《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3年7月16日，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山东分所）出具中瑞岳华鲁验字[2013]第008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3年7月16日，有限公司已将资本公积人民币1003.75万元转增注册资本，截至2013年7月16日，有限公司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5018.75万元，实收资本为5018.75万元。

2013年7月24日，有限公司取得临沂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此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王洪强	3762.50	2252.5万货币 1510万实物	3762.50	74.969
2	王姿贻	100.00	货币	100.00	1.993
3	李西海	62.50	货币	62.50	1.245
4	王宗建	62.50	货币	62.50	1.245
5	蒋文军	62.50	货币	62.50	1.245
6	孙秀芝	62.50	货币	62.50	1.245
7	岳振梅	62.50	货币	62.50	1.245
8	盖京方	50.00	货币	50.00	0.997

9	凌四军	50.00	货币	50.00	0.997
10	魏如彬	25.00	货币	25.00	0.498
11	经开创投	468.75	货币	468.75	9.34
12	上海孚盛	250.00	货币	250.00	4.981
合计		5018.75	--	5018.75	100.000

3、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3年8月16日，有限公司召开改制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决议：同意对有限公司进行股份制改造，将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同意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和北京大正海地人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为股份制改造的审计机构及资产评估机构；授权有限公司董事会处理整体变更股份公司所需各项事宜。2013年11月1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签署了《发起人协议》

2013年10月8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瑞华专审字[2013]第91130001号《审计报告》，截至基准日2013年7月31日，有限公司经审计后净资产为65,292,585.20元。

2013年10月15日，北京大正海地人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大正海地人评报字(2013)第293B号《山东省临风鼓风机有限公司拟股份制改制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截至基准日2013年7月31日，有限公司的账面净资产评估值为70,930,100.00元。

2013年11月16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瑞华验字[2013]第91130001号《验资报告》，截至2013年11月16日止，公司全体发起人已按《发起人协议》的规定足额缴纳净资产折股的注册资本5,018.75万元，净资产超过注册资本的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2013年11月1日，有限公司召开改制第二次临时股东，全体股东一致决议：股份公司名称确定为山东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确认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瑞华专审字[2013]第91130001号《审计报告》审计结果，截至2013年7月31日公司账面净资产值为人民币65,292,585.20万元；确认北京大正海地人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大正海地人评报字(2013)第293B号《山东省临风鼓风机有限公司拟股份制改制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结果，截至2013年7月31日有限

公司的账面净资产评估值为70,930,100.00元；同意按不高于经审计后的账面净资产折股，折合股本总额50,187,500股，每股人民币1元，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187,500.00元，净资产超过注册资本部分共计15,105,085.20元进入资本公积。

2013年11月19日，山东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对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筹办情况、公司章程、董事会与监事会设立与人员选举等事项进行了讨论，并形成了会议决议。

2013年11月27日，临沂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准予企业进行整体改制，向临风科技核发了注册号号为371331200004355-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临风科技设立的程序、资格、条件和方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已办理工商登记手续，本次整体变更合法有效。

公司整体变更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万元）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出资方式
1	王洪强	3762.50	74.969	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2	王姿贻	100.00	1.993	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3	李西海	62.50	1.245	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4	王宗建	62.50	1.245	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5	蒋文军	62.50	1.245	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6	孙秀芝	62.50	1.245	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7	岳振梅	62.50	1.245	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8	盖京方	50.00	0.997	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9	凌四军	50.00	0.997	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10	魏如彬	25.00	0.498	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11	经开创投	468.75	9.340	有限责任公司	净资产折股
12	上海孚盛	250.00	4.981	有限合伙	净资产折股
合计		5018.75	100.000	--	--

4、股份公司阶段的工商变更

2014年3月3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变更公

司经营范围，去掉了原经营范围中的“前置许可经营项目”等字样，修改为“风机制制造销售；销售：五金机电（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同时，对股份公司的《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的要求增补了相关内容。2014年3月24日，股份公司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上述议案。

2014年4月3日，股份公司取得临沂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由王洪强、李西海、盖京方、陈永强和王姿贻五名董事组成，董事长为王洪强。

董事长：王洪强，基本情况披露详见本说明书本节“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中的基本情况介绍。

董事：李西海，中国国籍，无境外长期居留权，男，51岁，毕业于山东省职工中专，中专学历。1985年至2011年于临沂市风机厂就职，先后于技术科、财务科等骨干部门工作，后担任生产厂长，1999年起担任副厂长；2011年至2013年11月于山东省临风鼓风机有限公司就职，担任总经理；2013年11月27日起担任山东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董事：盖京方，中国国籍，无境外长期居留权，男，50岁，毕业于山东大学机械电子工程专业毕业，本科学历，工程师职称。1994年至2011年于临沂市风机厂就职，历任技术科长、技术副厂长等职务；2011年至2013年11月于山东省临风鼓风机有限公司有限公司就职，担任总工程师；2013年11月27日起担任山东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任期三年；目前兼任全国风机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

董事：陈永强，中国国籍，无境外长期居留权，男，43岁，毕业于山东省青年管理干部学院会计专业，大专学历。1992年至2000年于临沂发电厂就职，历任财务科职员、副主任；2000年至2002年于深圳市德能投资有限公司就职，

担任财务总监；2003年至2009年于深圳市中科招商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就职，担任投资总监；2010年至2012年于广东中科招商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就职，担任副总经理兼风控总监；2013年至今于临沂经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就职，担任投资总监；2013年11月27日起担任山东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期三年。目前，陈永强还在山东汇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临沂市科创材料有限公司、临沂海纳电子有限公司和江苏峰业科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

董事：王姿贻，中国国籍，无境外长期居留权，女，45岁，毕业于临沂市第四中学，初中学历。1986年至1993年于临沂市针织厂就职；1993年至2011年于临沂市风机厂就职；2011年至2013年11月于山东省临风鼓风机有限公司就职，负责公司内控管理相关工作；2013年11月27日起担任山东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期三年。目前，王姿贻还在临沂市新光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担任监事，王姿贻在该企业出资6万、持股比例3%；同时经营临沂市兰山区瑷盟小镇餐厅（个体工商户）。

（二）公司监事基本情况

监事会由杨玉龙、蒋文军和孙秀芝三名监事组成，杨玉龙担任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监事会主席：杨玉龙，中国国籍，无境外长期居留权，男，38岁，毕业于临沭县青云镇中心中学，初中学历。1995年至2011年于临沂市风机厂就职，担任装配及机加工车间主任；2011年至2013年11月于山东省临风鼓风机有限公司就职，担任职工代表；2013年11月27日起担任山东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

监事：蒋文军，中国国籍，无境外长期居留权，男，48岁，毕业于南坊乡桥坊村中学，初中学历。1981年至1982年于临沂市风机厂就职；1983年至1985年于福州军区32811部队服兵役；1985年至2011年于临沂市风机厂就职，历任装配车间主任、副厂长；2011年至2013年11月于山东省临风鼓风机有限公司就职，担任副总经理；2013年11月27日起担任山东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监事：孙秀芝，中国国籍，无境外长期居留权，女，44岁，毕业于临沂财政学校工业会计专业，中专学历。1991年至2011年就职于临沂市风机厂，先后在财务科、销售科、仓库工作；2011年至2013年11月于山东省临风鼓风机有

限公司就职，分管办公室工作；2013年11月27日起担任山东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高级管理人员分别为：总经理1名，由王洪强担任；副总经理2名，由李西海、盖京方担任；财务总监1名，由岳振梅担任；董事会秘书1名，由岳振梅担任。

总经理：王洪强，基本情况披露详见本说明书本节“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中的基本情况介绍。

副总经理：李西海，基本情况披露详见本说明书本节“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中的基本情况介绍。

副总经理：盖京方，基本情况披露详见本说明书本节“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中的基本情况介绍。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岳振梅，中国国籍，无境外长期居留权，女，39岁，毕业于临沂市地区劳动局学校，中技学历。1994年至1997年于临沂市兰山区土产棉麻公司就职；1997年至2002年于临沂市沂蒙五金

机电有限公司就职；2002年至2011年于临沂市风机厂就职，历任办公室主任、财务科科长；2011年至2013年11月于山东省临风鼓风机有限公司就职，担任财务部部长；2013年11月27日起担任山东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五、最近两年一期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4年1月	2013年	2012年
营业收入（元）	4,930,929.03	60,007,581.33	69,002,587.06
净利润（元）	920,529.06	2,034,459.77	-1,699,914.5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20,529.06	2,034,459.77	-1,699,914.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444,529.06	-143,724.79	-1,861,556.0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444,529.06	-143,724.79	-1,861,556.02
毛利率	32.86%	30.73%	27.01%
净资产收益率	1.39%	3.14%	-3.9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	0.67%	-0.22%	-4.28%

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5	-0.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5	-0.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08,224.74	-3,716,885.09	-6,070,157.2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03	-0.07	-0.12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35	4.15	5.37
存货周转率(次)	0.12	1.63	2.10
财务指标	2014年1月	2013年	2012年
总资产(元)	148,125,919.91	151,104,252.80	144,046,789.87
股东权益合计(元)	66,643,888.68	65,723,359.62	63,688,899.8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元)	66,643,888.68	65,723,359.62	63,688,899.85
每股净资产(元)	1.33	1.31	1.2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33	1.31	1.27
资产负债率	55.01%	56.50%	55.79%
流动比率(倍)	0.54	0.55	0.69
速动比率(倍)	0.21	0.23	0.40

注：上表中 2012 年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临风股份 2013 年 11 月 27 日股改基准日折股后的股本总额 50,187,500.00 元模拟测算所得。

六、挂牌相关机构情况

(一) 主办券商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万建华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68 号
联系电话	021-38676666
传真	021-38670666
项目经办人员	项目负责人：王枫 项目小组成员：李勤、徐淑晨、吕燕杰

(二) 律师事务所

名称	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	蒋琪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永安东里 16 号 CBD 国际大厦 1608A
联系电话	010-85219100
传真	010-85219992
项目经办人员	项目负责人：郭芳晋 项目小组成员：郭恩颖

(三)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	杨剑涛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2 号楼 4 层
联系电话	010-88095542
传真	010-88091190
项目经办人员	项目负责人：赵美艳 项目小组成员：王宗佩、张鹏飞、宋兰、杜西伟、于福敏

(四) 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	北京大正海地人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冬梅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八里庄西里 100 号住邦 2000 商务中心 1 号楼 A 区 707
联系电话	010-85868816
传真	010-85868385
项目经办人员	项目负责人：刘敦国 项目小组成员：董璐璐、葛霄鹏、张凯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明
住所	深圳市深南中路 1093 号中信大厦 18 楼
联系电话	0755-2593 8000
传真	0755-2598 8122

(六) 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晓嘉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 951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一) 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通风机、鼓风机的研发、生产、销售与配套服务，公司始终秉承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以风机产品设计制造业务为核心，为客户提供需求分析、产品系统设计、节能环保改造等全链服务。目前，公司主要产品包括离心通风机、轴流通风机、罗茨鼓风机、多级离心鼓风机四个大类几十个系列的上千种规格产品，广泛应用于化肥生产、火力发电、水泥、化工、污水处理等多个领域。

除风机外，公司还销售各类风机配件。同时，公司积极拓展产品线，研发、生产风机相关的其他环保设备产品，致力于服务客户的节能环保改造。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公司的主要产品

山东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品主要有离心式通风机、轴流式通风机、罗茨鼓风机（L系列、LFSR系列三叶罗茨鼓风机）和D系列多级离心鼓风机等四大类1500多种风机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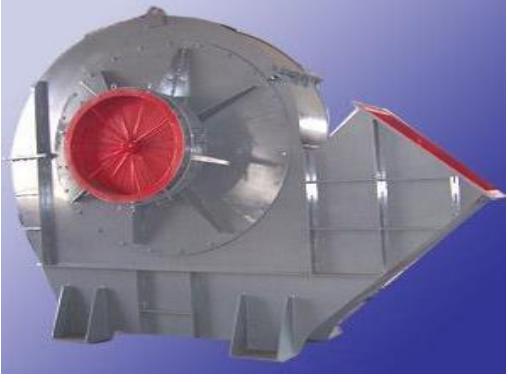
风机产品作为一种通用机械，市场需求大，应用范围广，客户需求多种多样。公司作为老牌的风机制造服务企业，拥有成熟的研发团队，能够针对客户对于风机用途的不同需求为客户进行定制化服务。定制化产品能够符合客户的需求，产品认同度更高，相比通用风机利润也更高。

风机在正常运行过程中零部件的损耗是客户需要面对的一个重大问题。公司目前针对各类风机皆有相匹配的零部件销售，既满足已有客户的替换需求，又可增加公司收入，甚至起到拓展新客户的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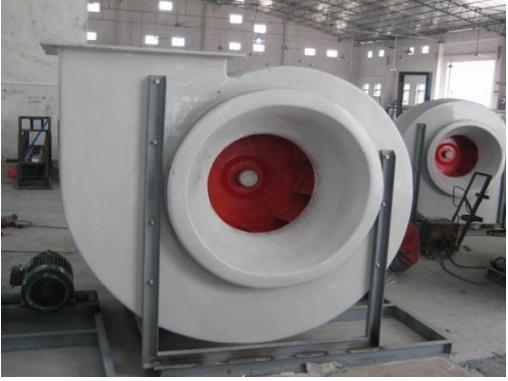
另外，随着经济发展，环保问题受到越来越多的关注。公司目前针对工业废料包括有机废料以及污泥等推出了包括造粒干燥机、煤泥烘干机等多个品种的其他环保设备。

现将公司主要产品介绍如下：

(1) 离心式通风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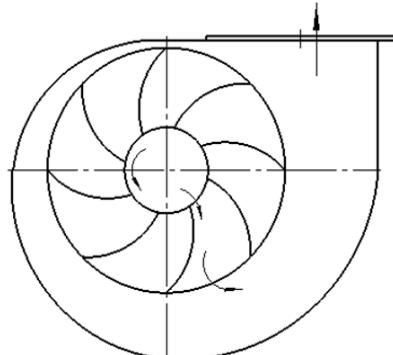
产品名称	图片	现有型号	用途
一般用途 低、中、高 压离心通 风机		4-68型; 4-72B4-72、 4-2X72型; T4-72型; 4-79、4-2X79 型; 5-36型; 6-23、6-30型; 6-40型; 8-09、9-12型; 9-19、9-26型; 9-28型; 10-16、10-24型;	主要用于建 筑物、工厂、 企业通风或 强制通风的 场合。
工业锅炉 离心通风 机、引风机		G4-68、Y4-68型; G4-73、Y4-73型; G4-73、Y4-73N ₂ 20-31.5F型; Y5-47、Y5-48型; G5-51、Y5-51型; Y6-30型; G6-41、Y6-41型; G6-51、Y6-51型; Y9-19、Y9-26型; Y8-39、Y9-38型; XY9-35型; G9-35、Y9-35型; GG2-10、GY2-10型; GG0.5-15、15-35、 GY0.5-15 15-35型;	主要用于热 电站、电厂、 化肥、化工 和其他工业 蒸汽锅炉的 送风和排 风。
循环硫化 床专用风 机		35T/h 循环硫化床专 用风机 35T/h-440T/h 循环 硫化床专用风机	主要用于化 工发电等工 业硫化床锅 炉的送风和 排风。

高温离心通风机		W4-68 型高温离心通风机 W4-72 型高温离心通风机 W4-73 型高温离心通风机 W5-47 型高温离心通风机 W5-48 型高温离心通风机 W6-51 型高温离心通风机 W9-19 型高温离心通风机 W9-26 型高温离心通风机 W9-38 型高温离心通风机	主要用于排送气体温度大于 350℃ 以上气体的风机，主要用于冶金、电站、化工等部门。
尾气风机		F9-28 型尾气处理离心通风机 F9-26 型尾气处理离心通风机 F4-72 型尾气处理离心通风机 F6-29 型尾气处理离心通风机	主要用于排送温度约 80℃、含有 SO2 等尾气气体。
煤粉离心通风机		M5-29 型煤粉通风机 M6-29 型煤粉通风机 M6-31 型煤粉通风机 M7-16 型煤粉通风机 M7-29 型煤粉通风机 M9-26 型煤粉通风机	主要用于煤粉输送。

除尘离心通风机		C4-73型除尘离心通风机 C6-48型除尘离心通风机 C6-46型除尘离心通风机	通风除尘系统是由风机、管道及除尘设备等组成，可以输送碎屑、纤尘和尘土等实现除尘功能。
物料输送离心通风机		SL5-45型物料输送离心通风机 SL5-54型物料输送离心通风机 SL4-72型物料输送离心通风机	主要用于输送物料，包括木质碎片、纤维、饲料等。
FPP 聚丙烯(塑料)离心通风机		FPP4-72型物离心通风机 FPP6-30型物离心通风机 FPP9-19型物离心通风机 FPP9-26型物离心通风机	具有强度高、重量轻、耐腐蚀性能好、不易老化、噪声低等特点。

此类风机是目前使用最为广泛的风机品种，它的一般工作原理如下：

已知气体在离心通风机中的流动先为轴向，后转变为垂直于通风机轴的径向运动，当气体通过旋转叶轮的叶道间，由于叶片的作用，气体获得能量足以克服其阻力时，则可将气体输送到高处或远处。



其中，叶轮是离心通风机的主要部件。当原动机拖动叶轮旋转，叶轮就对气体做功，使气体获得能量（静压和动能），气体离开叶轮后仍具有一定的速度进入蜗壳，在蜗壳中速度降低，将部分动能转变为静压而离开通风机。

(2) 轴流式通风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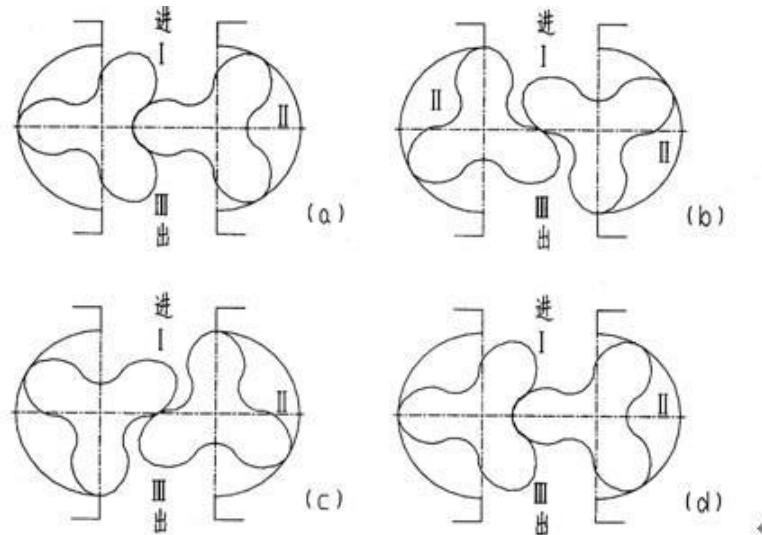
产品名称	图片	现有型号	用途
轴流式通风机		T30、BT30 型轴流通风机 T35、BT35 型轴流通风机 T40、BT40 型轴流通风机 GD30K2 型轴流通风机 DZ 系列低噪音轴流通风机 FZ 系列纺织轴流通风机	主要用于冶金、化工、轻工、食品、医药及民用建筑等场所通风换气或加强散热之用。

(3) 罗茨鼓风机

产品名称	图片	现有型号	用途
罗茨鼓风机		L 系列； SL 系列； LFSR 系列； LFRR 系列；	主要用于化工、养殖、污水处理等行业。

有别于传统通风机，罗茨鼓风机作为一种容积式鼓风机，输送的风量与风机的转数成正比例，三叶型叶轮每转动一次由2个叶轮进行3次（二叶的4次）的吸、排气，与二叶叶轮相比较气体的脉冲性小，震动也小，噪声低。风机由2根平行轴上的叶轮与椭圆形壳体内孔面，叶轮端面与壳体两端盖之间及两叶轮之间始终保持微小的间隙。在同步齿轮的带动下，以相反方向旋转，随着转子的旋转交替形成气腔，吸入一定容积的气体，气体在气腔内沿着壳体壁推移、压缩和升压后，

从排气口排出，其工作原理如图：



罗茨鼓风机的主要特点是：

- A、风机内侧不需要润滑油，结构简单，运转平稳。
- B、压力随着系统的阻力的变化而变化，具有自适性，适用于鼓风压力经常变化的场合。
- C、具有强制送气的硬排气特性，即当压力变化时，流量变化甚微。
- D、输出的介质不含任何油质和灰尘，因而空气清洁。
- E、叶轮采用新型线，密封性好，啮合更加合理，因而高效节能。
- F、性能稳定。风机的机壳、转子、墙板、轴等关键零件均采用先进的数控设备（加工中心）加工，叶轮无需对研，装配时完全互换。

相比于传统的通风机设备，罗茨鼓风机要求的技术含量更高，加工工艺更精良，目前国内技术较成熟的企业相对较少，产品毛利率水平高于传统的通风机产品。

(4) 多级离心鼓风机

产品名称	图片	现有型号	用途
------	----	------	----

多级离心鼓风机		AI250—AI1000 系列; D20—D500 系列;	主要用于钢铁高炉鼓风、化工气体加压输送等。
---------	---	----------------------------------	-----------------------

多级离心鼓风机有别于离心通风机，在结构上，多级鼓风机是多个叶轮共同安装在同一主轴上，另外多级离心鼓风机有平衡盘和密封装置。在工作原理上，多级离心式鼓风机为透平式风机，指气体轴向进入旋转的叶道间，由于叶片的作用，在离心力的作用下，使气体获得能量，即压力提高和动能增加，沿径向流出。单级离心鼓风机的压力增高主要发生在叶轮中，其次发生在扩压过程。多级离心鼓风机由回流器使气体进入下一级叶轮，产生更高的压力。离心鼓风机实际上是一种变流量恒压装置，当鼓风机以恒速运行时，在鼓风量固定的情况下，所需功率随进气温度的降低而升高。离心鼓风机的空气流量容易控制，通过调节进、出气管上的阀门即可改变压缩空气的流量。

多级离心鼓风机主要特点：

- A、输送的气体清洁、干燥且无油。
- B、稳定区域广，效率高，绝无脉冲，操作容易。
- C、采用刚性轴设计，非接触性的曲折式密封，不会磨损和发热，密封性极佳，超低噪声。
- D、轴承座与本体分开，确保输送的气体干净无油，轴承的寿命长。
- E、叶轮采用铝合金材质铸造，重量轻，强度高。同轴一起整体校平衡，运转平稳。

(5) 配件

风机配件分为通风机配件和鼓风机配件两大类，通风机配件主要包括叶轮、集流器、涡壳、进气箱、入口导叶以及传动部分，其中叶轮是离心风机传递能量的主要部件，它由前盘、后盘、叶片及轮毂等组成；集流器是将气体引入叶轮的

装置；涡壳的作用是汇集叶轮出口气流并引向风机出口，与此同时将气流的一部分动能转化为压能；进气箱的作用是进气，当吸风管在进口前需设弯管变向时，要求在集流器前装设进气箱进气，以取代弯管进气，可以改善进风的气流状况；入口导叶在风机叶轮前的进口附近，用于调节风机运行时的气流流量；传动部分是电机与叶轮的连接部位，是动力传递的主要部件。

鼓风机配件包括机壳、墙板、叶轮、进出口消声器以及传动部分，其中机壳主要用来支撑墙板、叶轮、消声器，起到固定的作用；墙板主要用来连接机壳与叶轮并支撑叶轮的旋转，同时起到密封的效果；叶轮是罗茨鼓风机的旋转部分，分两叶和三叶，现在由于三叶罗茨鼓风机比两叶罗茨鼓风机出气脉动小、噪声小，且运转更平稳，已逐渐代替两叶罗茨鼓风机；消声器的作用是减小风机由于气流脉动产生的噪音；传动部分是电机与叶轮的连接部位，是动力传递的主要部件。

公司目前拥有针对所有产品型号的全部规格配件，便于风机产品维修以及配件销售。

（6）其他环保设备

公司生产的环保设备主要有造粒机、烘干机、干燥机等。

A、PIF型喷浆造粒干燥机，是复合肥行业的关键设备之一，适用于冷、热造粒以及高、中低浓度复合肥的大规模生产。该机具有成球强度高、外观质量好、耐腐蚀、耐磨损、能耗低、使用寿命长、操作维修方便等特点，是集造粒、干燥、内分级、内筛分、内返料等多个工序为一体的新型、高效、节能的造粒干燥设备。喷浆造粒干燥机的筒体内设造粒区、干燥区、分级返料区和内返粒装置。

B、HGJ型煤泥（污泥）烘干机，主要用于煤泥（污泥）的烘干操作。由于煤泥本身具有高湿、高粘结性，传统的烘干机没能针对这一特点，煤泥专用烘干机采用独特的打散装置，可将粘结的煤泥打散后烘干，加大了煤泥与热风的接触面积，使热利用率得到极大的提高，烘干后的煤泥可一次性将水分降低到12%以下，烘干后的煤泥可直接作为燃料使用，使得煤泥变废为宝。公司目前该系列主要包括HGJ2220、HGJ2424、HGJ2620、HGJ2824、HGJ3024、HGJ3224、HGJ3624、HGJ4024、HGJ4224等九种规格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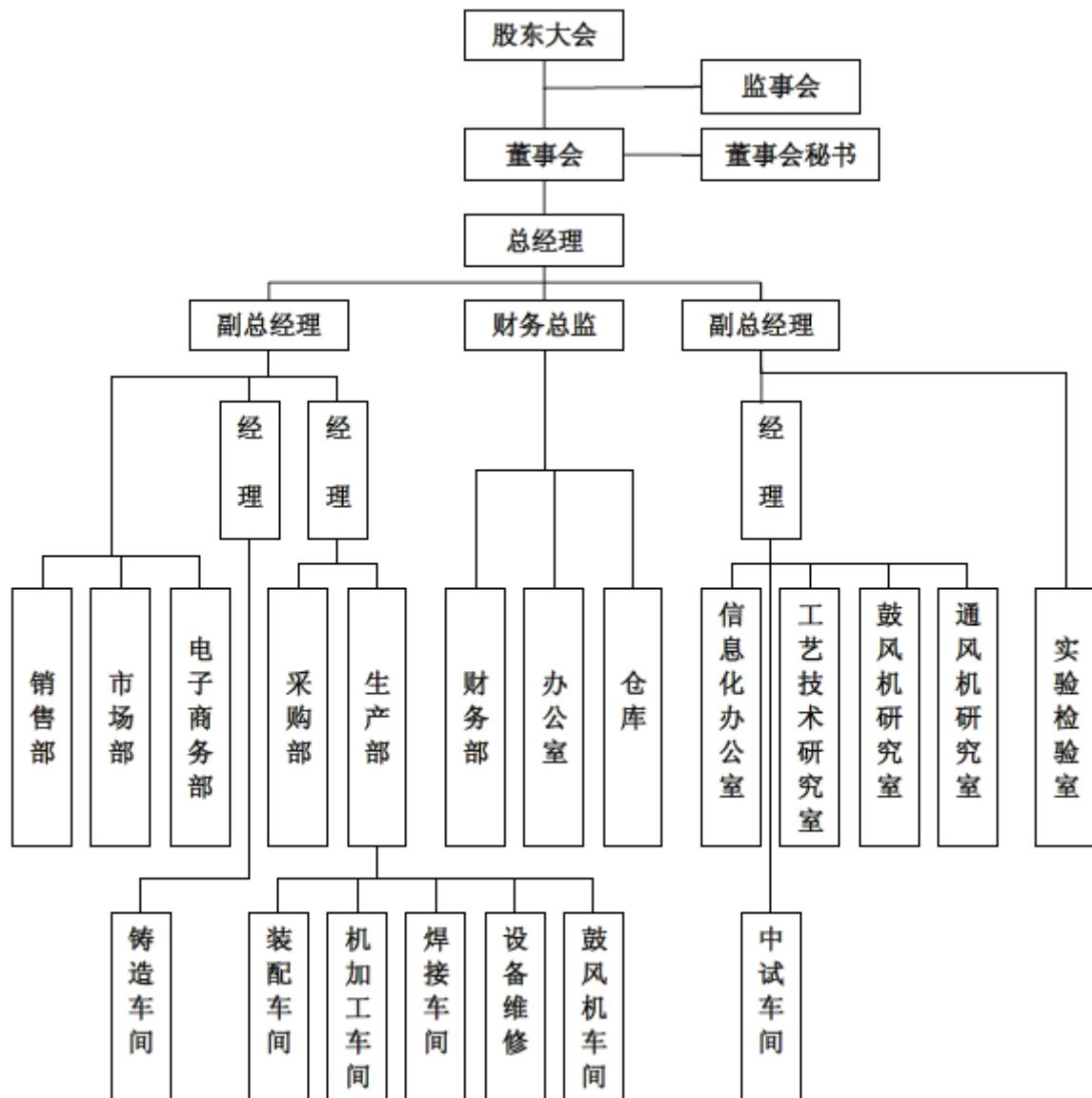
造粒干燥机以味精、造纸、制药、制糖等企业排出的难处理但富含氮和有机物的高浓度废液为基本原料，根据专有有机配方添加适当辅料，通过高温风机传

递热能，采用经过改进的喷浆造粒烘干机，将废液处理成有机复合材料。产品广泛应用于味精、造纸、制药等相关行业。

煤泥（污泥）烘干机用于烘干煤泥，使得煤泥变废为宝。既能应用于传统行业废物再利用，又能够应用于城市污水处理行业。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 公司组织架构图



(二) 公司业务流程

1、公司采购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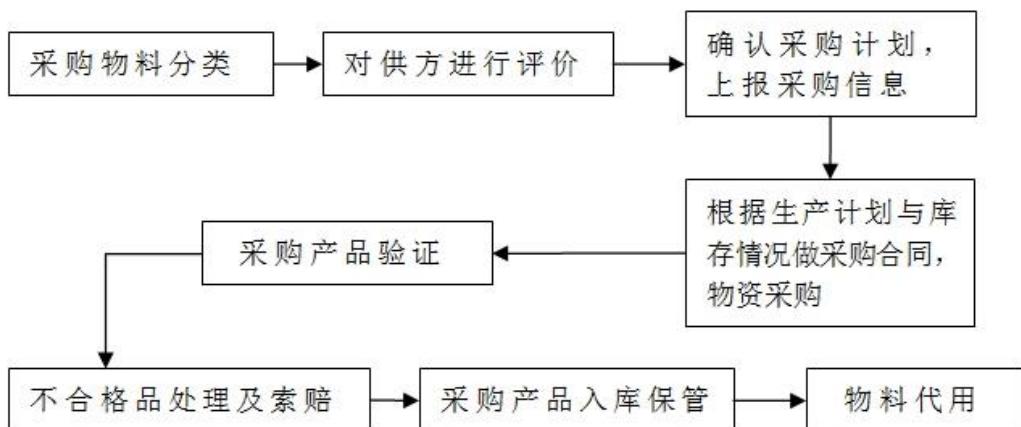
公司采购业务首先由相关技术部门负责制定采购物资技术标准，根据其对随

后的实现过程及其输出的影响，将采购物资分为三类，包括关键原材料类、一般材料类以及辅助物资类。采购部的质检人员组织相关技术部门、生产部及采购部按《供方评价和选择控制程序》对供方进行评价和选择，并建立合格供方目录档案。

采购部根据《生产计划》及库存情况编制《物资采购计划单》，经总经理批准后签定《采购合同》，实施采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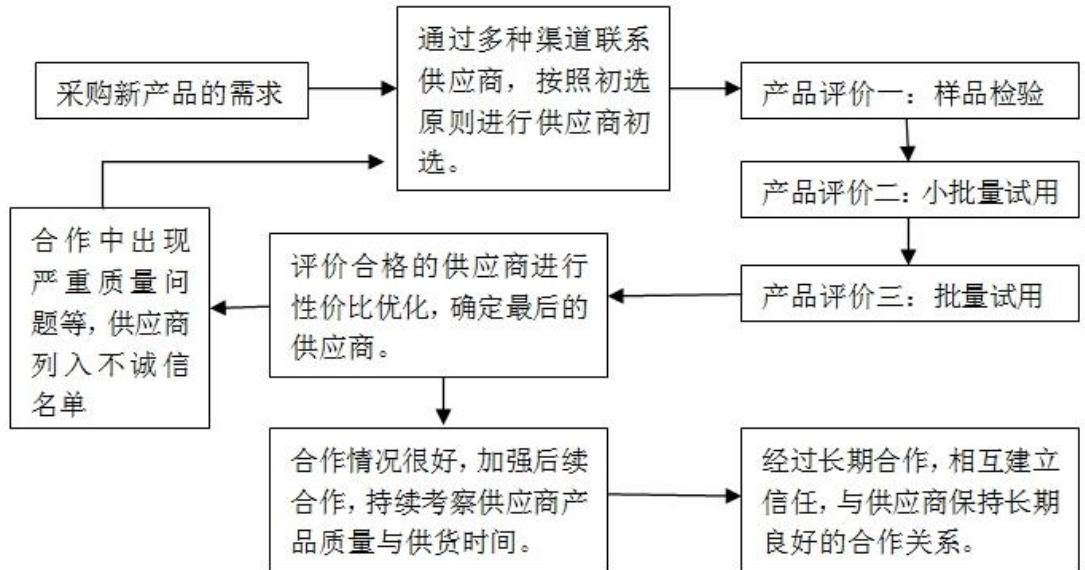
采购产品进厂后，采购员填写物资质检通知单，进行验证活动，包括检验、测量、观察、工艺验证、委托化验、提供合格证明文件等方式；若出现采购产品经检验为不合格品的情况，质检部及时进行反馈，按照《质量索赔管理办法》进行索赔。对于检验合格的采购产品，按照物资管理制度进行入库管理。

采购及生产过程中，有物料代用要求时，由物料采购部门按照《物料代用管理规定》，填写《物料代用申请表》，报相关技术部门审批，由采购部会签后发放到有关部门。



公司在供应商选择上，综合考虑供应商提供的产品的质量、资质、价格以及供货情况根据《供方评价和选择控制程序》进行选择，初次选择供应商进行小批量试用，通过后再进行批量试用。根据合作情况、产品质量、时间把握等多个因素选择表现优良的供应商建立长期合作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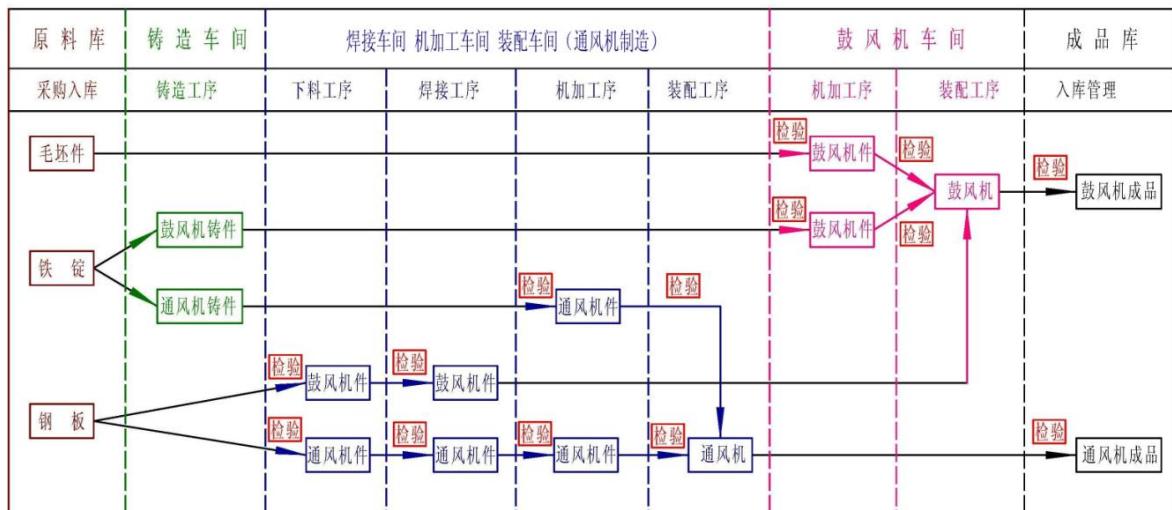
公司选择供应商的流程如下图所示：



2、公司生产业务流程

公司主要产品分为通风机和鼓风机，生产业务全部由公司独立完成，生产业务流程如下图：

生产流程图



首先，根据定货合同制定生产计划；其次，根据生产计划组织采购原材料，待原材料入库后进行复检。采购入库的原材料一般包括毛坯件、铁锭和钢板。

根据风机分类，公司主要产品有通风机与鼓风机两类：通风机生产工艺主要使用钢板焊接，以铆焊件为主，精度较低，加工尺寸要求不高；在生产流程上，首先根据技术部门确定最佳参数，然后在铸造车间进行通风机件制造，进而在通风机车间经过下料工序、焊接工序、机加工工序、装配工序等四个主要工序完成风机生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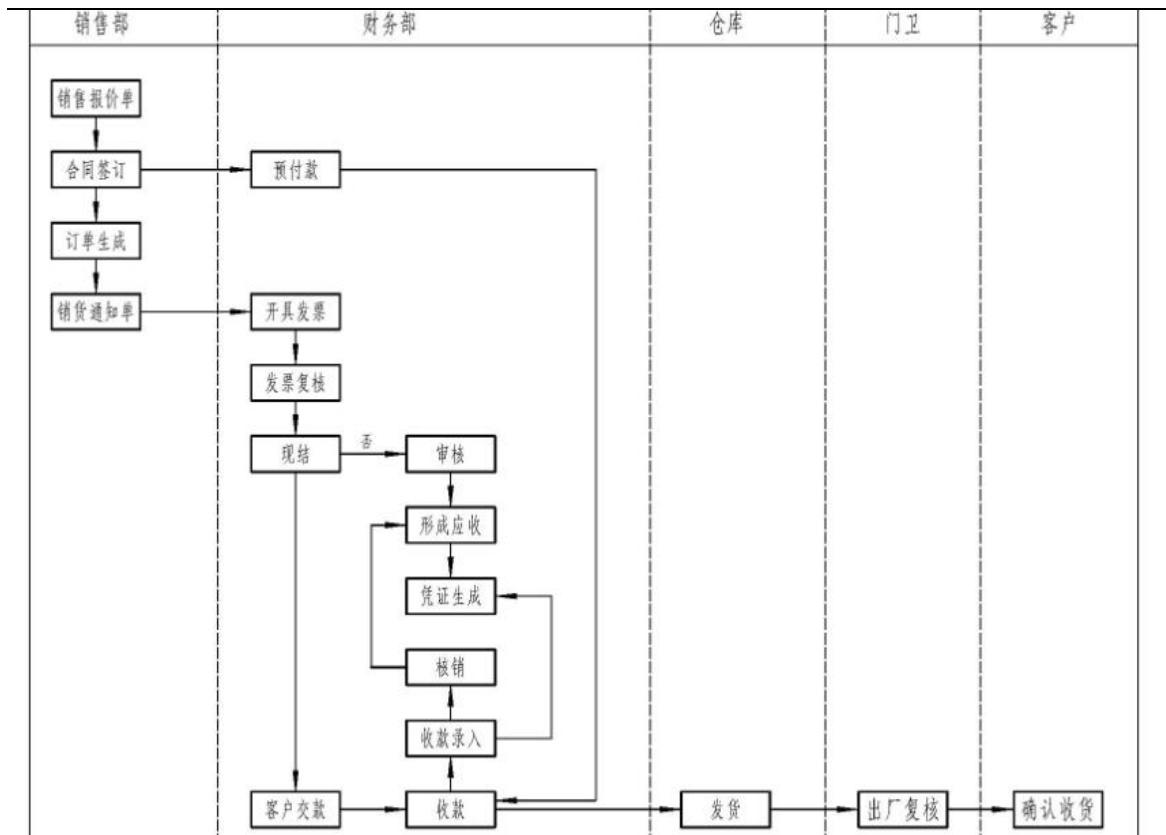
有别于通风机生产工艺，鼓风机生产工艺主要使用铸铁件铸造后直接装配的方式，要求铸铁件加工精度高，尺寸误差小。在生产流程上，首先根据公司技术部门出具技术参数选择最合适的模具，然后在铸造车间通过模具进行铸铁件铸造，依照设计的精度与尺寸进行检验，并对主要件进行消除应力处理。铸铁件通过检验后在鼓风机车间通过机加工工序进行精密加工，最后进入装配试验工序完成鼓风机生产。

产品生产过程中，有一些生产过程（如焊接、铸造、热处理等）不能由生产结束时的测量、检验来验证其是否满足规定要求，其缺陷可能是在后续的生产和服 务过程或使用时才能显现出来，对于这类的特殊过程需进行确定（鉴定）工作。

3、公司销售业务流程

公司销售业务由销售部、市场部、电子商务部通过传统销售渠道与电子商务销售平台进行目标客户群圈定、新市场业务开拓以及客户需求深度挖掘。目前的销售模式中，公司以直接销售为主，95%以上的产品都是直接销售给终端用户客户，另有少量经销商客户。公司一般预收客户30%左右的预付款，生产完成时再收取客户30%-60%左右的货款并发货，剩余款项作为产品质保金在客户使用满1年后或发出货物后18个月内结清（二者以先到为准）。

公司销售部向客户提供销售报价单，根据双方商讨确定的产品价格、供货数量以及供货时间等，与客户签订订货合同。订单生成后，财务部根据销货通知单开具发票，客户根据发票金额支付货款，待确认收款后进入发货环节。产品在发货前，仓库管理员要实时盘点清楚产品数量，出厂之前保安部门要再次确认加盖财务章的发货联与产品数量、型号是否一致。待确认无误，将产品运送给客户，直至确保客户收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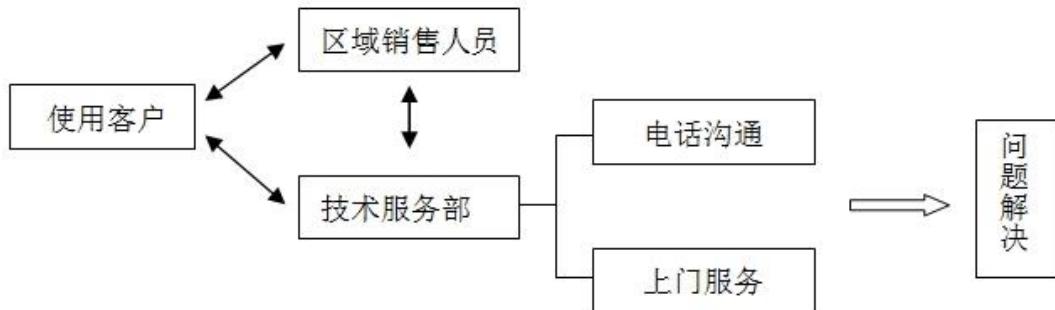


另外，公司已初步建立起电子商务平台，目前正在进一步完善建设中。电子商务平台主要通过网络媒介进行产品宣传推广、技术答疑，开发产品销售订单，扩大公司销售渠道。

4、公司售后服务业务流程

公司始终坚持以服务为核心的经营理念，十分注重售后客户服务环节。目前公司的产品主要以通风机和鼓风机为主，除专用风机外，一般使用年限在三年以上。公司严格按照质保规定，为客户提供一年内完全免费维修的质保售后服务。由于风机中的部分配件包括叶轮、调风门、传动部分等属于易损部件，同时风机调试也具有一定的技术含量，因此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售后服务团队和服务流程，为客户提供电话远程指导、上门服务等不同形式的售后服务。

公司的产品95%直接销售给终端客户，区域销售人员对企业熟悉程度高，沟通成本低，问题反馈速度快，能够在第一时间反馈客户的问题，公司技术部门根据反馈的问题为客户提供解决方案，减少客户的损失，提高客户的粘性。公司售后流程如下图所示：



5、研发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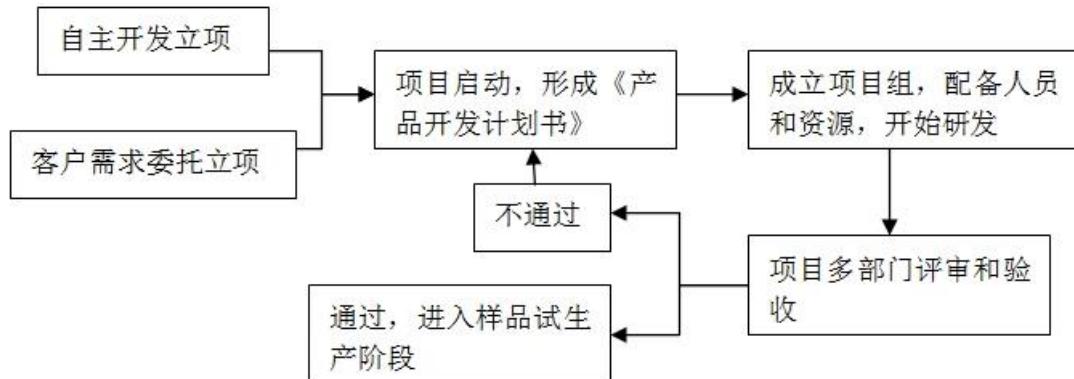
产品设计是产品实现过程的关建环节，它决定了产品的固有性能，只有在设计优良的前提下，通过高质量的生产加工技术才能提供优质产品。

由于风机产品的应用领域极其广泛，产品需求大部分是非标准件产品，研发能力就成为客户选择产品最重要的指标。公司根据客户风机的实际使用用途与使用环境，对客户进行需求分析，由公司相关技术部门进行研发设计，为客户提出产品设计方案。通过验证后即可进入生产阶段。同时在生产过程中，根据样机的性能参数及实际表现进行跟踪研发、现场指导，从技术层面保证满足客户的需求。

目前公司研发发起分为两种，一种是根据市场需求分析与市场发展而进行的自主开发，一种是根据客户需求接受客户委托进行开发。在研发项目启动后，形成《产品开发计划书》，制定项目负责人，配备必要的技术人员和资源，进行产品设计和开发。

项目开发完成后，由生产部、市场部、销售部等多个部门进行综合评审，对设计策划、技术设计、设计改进等所有流程进行评审。项目评审通过后，相关部门填写《评审报告》，进入设计开发验证阶段。设计开发验证阶段主要是采用样机试验验证，通过样机试制、样机试验两部流程后，确定样机验证是否通过。假如不能通过，则项目重新进行开发设计；假如通过，技术副总经理组织相关部门对小批试生产的可行性进行评审，形成文件；报总经理审批后，作为试生产的指导文件，进入试生产阶段。试生产后技术副总经理组织新产品鉴定工作，进入产品定型（批量）生产阶段。

公司研发流程如下图所示：



三、公司所依赖的关键资源

(一) 主要产品使用的主要技术、技术指标、创新性

1、产品开发与设计技术

产品名称	耐高温离心通风机
技术介绍	<p>目前国内生产通风机的企业非常多，但大部分规模较小，以生产技术含量不高的常温风机为主，真正能生产耐高温热风机的企业较少。国内高温风机制造主要集中在国外品牌在华投资企业及少数国内领先企业，特别是在化肥制造专用热风机领域。高温风机在流量、压力和输送温度上均有极高的要求，国内有企业引进国外类似技术产品，主要是针对温度300℃左右高温气体的水泥生产系统，重要部位使用进口材料价格较高，同时不能输送500℃以上的高温气体。公司生产的耐高温通风机研发克服了其他不足，从内部冷却入手，直接冷却最易扭转剪切破坏的轮毂轮盘联接的铆钉，不仅在耐磨性及停机防弯方面考虑合理，而且能够输送600-800℃的高温气体，达到较好的效果。</p> <p>风机将电能或机械能转化为风能，对所须控制的气体进行输送或处理。热风机输送的一般为高温气体或烟尘。组成高温风机的零部件主要有：机壳、叶轮、进风口、传动组、冷却系统等，其中特高温风机还包括安全系统。叶轮是热风机的关键部件，通过高速旋转拨动高温气体流动，给气体以运动能量；机壳将叶轮拨动的气体以一个高效合理的路径输出；进风口为输送气体的收集器，气体经进风口的合理断面进入叶轮；而传动组是叶轮旋转的动力传送装置，电动机或其它机械能通过皮带或者其它方式带</p>

	动传动组主轴转动，而主轴与叶轮用平键连接后一起旋转做功；冷却系统则是给运动中的主轴内部输入冷却液，并通过过滤处理后进行循环。
创新点	<p>◆ 叶轮型线的设计</p> <p>设计了最佳叶轮形式和主要尺寸，使叶轮自身效率高，而且符合用户需求，便于操控。考虑到高温气体在运动中会造成叶轮强度降低和离心力相对无法承受等情况，根据流体力学和等强度高刚度的综合计算，设计出叶轮高强度口圈和符合流体过流断面需要的导流中盘，根据压力大小一般设计为类弧形叶片形状，采用特殊箍筋将口圈中盘和轴盘（轮毂）可靠固定，既保证了叶轮运转的强度，又减少了高温气体在叶轮中流动的紊流现象，提高了效率。</p> <p>◆ 隔热机壳的设计</p> <p>一般热风机均采用耐热不锈钢作为壳体材料，这样会使得高温气体热传递严重，机壳外壳温度与内部温度相差无几，使得维护人员无法进去操作，而且热损失严重。用户不得不在风机外部制作保温壳，使得机壳维护更换检修无法进行。</p> <p>公司经过长期对机壳隔热层进行研究，拥有了一套成熟的内部保温层制作工艺。该技术采用特殊型号的耐火水泥和焦宝石等原料按照特殊工艺精心调制而成。机壳经过龟甲板处理合格后与内壁结合，采用特殊网格固定，安全可靠。由于高温已由内部隔离，机壳外部仅须使用普通合金钢板机壳即可，降低了制造成本。使用该技术的机壳能够承受 1500℃高温不变形，而且经过特殊处理后耐冲刷，隔声效果良好。既降低了热量的流失，直接节能，又可以节约大量优质高温材料，间接节能。</p> <p>◆ 主轴自身冷却设计</p> <p>高温风机的主要损坏现象是铆钉受热拉长松动，叶轮的悬臂支承或双面支承使得主轴在高温状态下弯曲变形，引起叶轮摇摆振动甚至导致叶轮与进风口等静止件刮擦而损害机器。以往公司的解决方案是在主轴加长后在机壳处设置一个冷却水套，但由于水套内部有主轴不能直接接触冷却效果不佳，同时加长了主轴使得叶轮悬臂加长而降低了主轴强度。后来通过冷却水直接浇机壳侧板外主轴处，虽然一定程度上降低了热传递给轴承的</p>

	<p>损伤，但不能降低内部温度，而且造成机壳或叶轮热淬火等伤害，污染环境。 目前大部分厂商采用类似方法来给主轴降温。</p> <p>公司现研究的主轴降温是采用空心轴通冷却液，并设计与之配套的带冷却通道的轮毂，风机运转过程中冷却液一直在主轴一通道内流入轴盘内部，然后由主轴另一通道流出，主轴一个端面可靠地连接一套专用的高速旋转接头，分别连接冷却液的进入端口和流出端口。冷却液用高压油管可靠连接进入冷却器沉淀过滤后加压循环使用，全封闭运行，无污染。</p> <p>◆ 机壳叶轮密封设计</p> <p>该产品弥补现有技术的不足，对机壳叶轮的密封进行特殊技术设计，使其具有噪声的更低，强度更高，而且适合高温气体输送。</p>
技术指标	<p>配套电机功率： 7.5-220 (kW)</p> <p>叶轮材质： 耐热钢板</p> <p>机壳材质： 普通钢板+隔热层 或优质钢板</p> <p>气流方向： 离心式风机</p> <p>类型： 抽风机或引送风机</p> <p>重量： 200-8000 (kg)</p> <p>型号： 4-72 4-73 9-19 9-26 6-51 SJ 等</p> <p>转速： 300-1450 (r/min)</p>
产品名称	高压力升耐高温罗茨鼓风机
技术介绍	<p>本项目属于罗茨鼓风机系列产品之一。项目主要研发能够满足高温高压恶劣工况下使用的罗茨鼓风机的生产制造技术，并形成工业化批量生产的能力。项目创新点在于叶轮的高面积利用系数设计和主轴内部直接冷却到叶轮内部，在保证使用强度的同时，大大提高了运行效率，并研制了专用设备以提高制造精度和装配质量。</p> <p>风机将电能或机械能转化为风能，对所需控制的气体进行输送或处理。罗茨鼓风机的输送压力一般较高，因此机壳结构必须使用铸造形式才能有效减震，同时承受高强度的压力，叶轮之间及叶轮机壳之间的间隙均匀而且尽量减小是罗茨鼓风机设计的最基本要求。设计合理的罗茨鼓风机叶轮型线，能够保证叶轮旋转时最大限度的挤压气体，而且叶轮工作面越宽对</p>

	气体压缩做功越好，能够保持鼓风机最好的定容量特性。但由于叶轮之间和叶轮机壳间的间隙是保证叶轮同步相反方向旋转的必要条件，所以气体在受到叶轮挤压后自然会给叶轮的一个反作用力，所以气体会受反作用力沿叶轮间隙泄露到叶轮进气一侧，从而造成流量减少压力下降甚至降低效率。因此，合理而且最小的叶轮间隙才是罗茨鼓风机最佳工作的根本。对于高压力和高温气体输送的罗茨鼓风机除保证自身间隙数值之外，更要保证主轴的强度和刚度、轴承和齿轮的精度等因素。
创新点	LFR 型罗茨鼓风机输送的一般为清洁空气或高温蒸汽，也可输送特殊气体。组成该风机的零部件主要有：机壳、叶轮、墙板、油箱、齿轮等，其中耐高温和特殊介质鼓风机还包括密封盒安全系统。叶轮是鼓风机的关键部件，叶轮的形状和尺寸直接决定鼓风机的流量、压力、效率等直接性能参数。机壳和墙板控制鼓风机的气体进入和流出，主要起收集、诱导和输出功能。墙板又是叶轮的支撑部件，叶轮的旋转通过主轴连接后支承在墙板上，墙板上直接制作出所需轴承座尺寸，对轴承进行径向约束和轴向定位。叶轮的同步转动的驱动力来自齿轮，齿轮的位置在机壳一端的墙板，此齿轮端墙板设置一个主油箱来给齿轮和齿端 2 个主轴轴承润滑；另一端为驱动端，由墙板和皮带轮组成，若输送特殊气体可以增加副油箱。电动机或其它机械能通过皮带或者其它方式带动传动组主轴转动，而主轴与叶轮用过盈热装配连接后一起旋转做功。冷却系统则是给运动中的主轴内部输入冷却液，并经叶轮内部流道给叶轮工作面冷却后排出机器，冷却液过滤处理后可循环使用。
技术指标	流量：1.25~133.8m ³ /min 压力：19.6~98kPa 工作温度-40~150°C 转速：2130~810r/min
产品名称	尾气风机
技术介绍	传统高压离心通风机一般应用于锻冶炉及高压强制通风，可用于输送空气及无腐蚀性、不自燃、不含有粘性物质的气体，但在输送化肥生产工业的盐酸尾气等方面，由于气体的强腐蚀性，普通风机无法满足其使用功

	<p>能方面的基本要求。通过开发防腐蚀离心通风机产品，一方面满足客户在腐蚀性气体输送方面的需求，提高客户满意度；另一方面丰富公司产品库，提高产品附加值，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p> <p>防腐蚀离心通风机在产品规格选型上，选择了公司技术改进型高压离心通风机作为基本型，该型离心通风机具有效率高、噪音低、性能曲线平坦、流量调节范围大、高效区宽广等特点。</p> <p>防腐蚀离心通风机在使用材料上选用进口 US316L 不锈钢，强度高，耐腐蚀性能强。</p> <p>防腐蚀离心通风机在设计开发过程中，借鉴国际及国内的相关产品的设计经验，结构简洁、可靠，便于设备安装及后续维护。</p> <p>该款风机产品选配公司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一款宽频风机消声器，大大降低风机的噪音，改善风机的运行环境。</p>
创新点	<p>防腐蚀离心通风机相比普通离心通风机选用的普通 Q235 钢板，选用了进口 US316L 不锈钢，强度高，耐腐蚀性能强。</p> <p>防腐蚀离心通风机在设计开发过程中，借鉴国际及国内的相关产品的设计经验，相比普通风机，结构更简洁、可靠，便于设备安装及后续维护。</p> <p>为提高产品的附加价值，选配了公司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一款宽频风机消声器，大大降低风机的噪音，改善风机的运行环境。</p> <p>系统性能参数匹配性好，满足用户需要。</p>
产品名称	多级离心鼓风机
技术介绍	<p>LG 型离心鼓风机项目的建设是为了满足钢铁冶金、化工化肥和污水处理等行业的高压通风需求。炼钢产业的大流量高压力煤气输送，需要风机运行稳定，输送量大，压力高，而且噪声低，效率高，无二次污染，因此 LG 型离心鼓风机是最适合产品。</p> <p>LG 高压离心鼓风机是燃气助燃、污水处理、喷砂处理、冶炼铸造、物流远距离输送等生产流程必不可少的专用设备，同时也是其他高温高压气体输送的通用设备，市场潜力巨大。</p>
创新点	创新设计叶轮型线，使风机叶轮能够创造出较高流量、压力和效率，

根据压力和流量要求设计最佳叶轮形式和主要尺寸，使叶轮自身效率高，而且符合用户需求，便于操控；根据高压对气体自身的温度升高的影响计算对叶轮间隙影响以及高温时的变化特点，利用流体力学和等强度高刚度的综合计算，设计出叶形曲线和内部结构，既要保证叶轮强度，也要保证内部冷却通道的合理制造和密封效果；

轴向力的消减。通过采用双进气模式，并合理设计进气箱结构，使进入风机叶轮的气量相等，两侧轴向力相互抵消。配置合理的位置变径出口能够使得鼓风机噪声更低。

机壳与轴承座结合成一个整体。由传统的轴承座单独制作后用螺栓连接在机壳上改为直接在机壳上铸造成型，用特种数控设备一次加工，减少分件制造误差积累和装配误差。

2、模具开发设计技术

在风机产品应用领域大部分为非标准件产品，产品种类规格繁多，需要设计制造大量的专用模具进行风机产品各种零部件的生产。模具的开发设计是影响企业技术水平及生产能力的关键因素之一。公司拥有一支专业的模具开发设计及制造队伍，具备较强的模具设计开发能力，拥有高速高精度级模具的设计开发及制造技术，并严格制定了模具制造工艺，使模具使用寿命、模具精度等技术指标达到较高水平，满足了公司通风机、鼓风机系列产品零部件的生产要求。

公司独立研发带压边功能的轮盖落料成型工装。该工装利用公司原有的液压机进行改造，增加了压边功能的技术改造，是一款设计精良的专用模具，只需要一张钢板便可以实现轮盖的下料成型工序，一次装夹完成，零件成功率极高，型线符合设计要求。

3、制造加工技术

(1) 机壳全自动焊接技术

由于公司的产品批量不大，无法使用机械手自动焊接，手工焊接会受操作者的水平影响对产品质量造成不稳定的可能。公司技术部门针对离心通风机机壳的焊接工序设计出了通用焊接工艺装备。该装备自动寻弧控制焊枪位置，能够对蜗壳的直线和曲线部分自动寻址施焊，而且和具体机壳型线的尺寸数值无关。该装备适用于所有满足尺寸的离心机壳焊接，内置电脑程序控制，一键操作，焊接美

观、稳定，工作效率极高。

（2）数控激光加工工艺技术

公司将高精度数控激光机生产工艺应用于风机制造，能精确控制各零部件的加工质量，实现风机零件下料、加工等工序自动控制，提高材料利用率及快速生产的需要。保证了叶轮以及机壳关键部件的加工精度，使叶形和蜗形精度得到有效控制，在保证产品性能的同时提高了工件的光洁度和精度。该项生产工艺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3）鼓风机叶轮的全自动曲面加工技术

罗茨鼓风机的叶轮型线是公司自行设计的复合曲线，传统的加工方式很难编制出准确的加工程序。公司参考其他数控技术自行研发了一套完整的编程方案，生产的数控加工程序综合考虑了刀具在各个工作位置的受力，保证了最终加工曲面型线设计的一致性。同时多叶转子自动翻转，减少定位夹具的误差。

（二）公司主要无形资产

1、公司主要无形资产的取得、使用及保护期限情况

（1）土地使用权

公司拥有合法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表：

序号	土地证号	地址	面积 (平方米)	类型	土地用途	土地使用权终止期限	他项权利
1	临经国用 (2011)第062号	经济技术开发区杭州路西侧	47,747	出让	工业用地	2056.12.30	已抵押
2	临经国用 (2011)第063号	经济技术开发区杭州路西侧	65,009	出让	工业用地	2056.07.23	已抵押

注1：上表中第1号土地使用权上的房产为临房权证经济区字第000220850号、临房权证经济区字第000220851号房产，因该等房产被抵押，占用及其所分摊土地一并抵押。

注2：2011年12月19日，有限公司与工商银行兰山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2011年兰山抵字0077号），约定临风鼓风机以上表第2号土地使用权担保其在2011年12月19日至2016年12月30日之间发生的1,260万元人民币内的主债务。

（2）专利权

公司拥有11项专利权，如下表：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期限	取得方式
1	发明专利	耐高温、高压力升型罗茨鼓风机	ZL201110186380.9	2011.07.05	20年	原始取得
2	发明专利	一种立式高温风机	ZL201110211747.8	2011.07.27	20年	原始取得
3	发明专利	耐高温离心通风机	ZL201110211744.4	2011.07.27	20年	原始取得
4	实用新型	可以动态调整的多级离心鼓风机	ZL200920252408.2	2009.11.06	10年	专利权转移
5	实用新型	卧式旋风湿式除尘器	ZL200920281247.X	2009.11.16	10年	专利权转移
6	实用新型	纸条输送器	ZL200920281246.5	2009.11.16	10年	专利权转移
7	实用新型	耐高温离心通风机	ZL201120290061.8	2011.08.10	10年	原始取得
8	实用新型	一种大型双吸入离心风机	ZL201120290047.8	2011.08.10	10年	原始取得
9	实用新型	一种宽频风机消声器	ZL201220212713.0	2012.05.07	10年	原始取得
10	实用新型	一种简易单向风机用止回阀	ZL201320002923.1	2013.01.05	10年	原始取得
11	实用新型	一种鼓风机润滑装置	ZL201320264736.0	2013.05.15	10年	原始取得

注1：上述第3号专利号为ZL201110211744.4的“耐高温离心通风机”发明专利，专利权证书上标注的权利人为有限公司，但披露于国家知识产权局网站（<http://www.sipo.gov.cn/>）上权利人是王洪强。经与王洪强核实，网站上披露信息有误，王洪强出具了书面声明，证明该项专利的权利人为公司，该项专利的权属不存在模糊、争议或纠纷。

注2：上述第4-6号实用新型专利为专利权转移受让取得，原权利人均为临沂市风机厂。原专利权人分别于2011年12月21-22日将上述3项实用新型专利转移给了山东省临沂鼓风机有限公司。转让发生时，临沂市风机厂为王洪强的个人独资企业，山东省临沂鼓风机有限公司为王洪强出资设立的自然人独资有限公司，上述转让并未支付对价。国家知识产权局出具的《专利登记簿副本》中载明了上述转让的出让、受让双方及转让时间，转让合法有效。

公司拥有的上述专利权产权清晰明确。由于公司新近完成整体变更，上述无形资产的权利人由有限公司变为股份公司的变更手续正在办理之中。

目前上述专利权在公司研发及生产中发挥着重要作用，使用情况正常。公司目前不存在产生知识产权纠纷的风险。

公司上述专利在较长一段时间内仍将有效，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负面影响。

（3）注册商标

公司的注册商标情况如下表：

序	商标权人	商标	注册证号	类号	核定使用	专用权期限	取得方式

号					商品种类		
1	山东临风 鼓风机有 限公司		1601746	7	鼓风机;压缩机(机器);压缩抽吸或运送谷物用鼓风机;启动传送装置;除尘等用的鼓风机;压缩;排除;送气用鼓风机;气体压缩;排放;输送用鼓风机	2011.07.14 至 2021.07.13	受让

注：该商标原注册人为临沂市风机厂，2011年11月23日进行了注册商标变更，商标权人变更为山东省临沂鼓风机有限公司。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出具的《注册商标变更证明》和《核准商标转让证明》核准了上述变更，该转让合法合规。

(4) 其他无形资产

公司其他无形资产包括罗茨风机图纸和办公软件。其中罗茨风机图纸是一款罗茨风机外壳设计图样，为原临沂市风机厂于2009年外购取得，2011年净资产增资时转移至公司名下；办公软件包括ERP系统软件、华陵图档软件等，均为公司日常办公所用。

2、公司主要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

公司上述无形资产最近一期末的账面价值如下表：

序号	资产名称	类型	账面价值（元）
1	临经国用（2011）第062号	土地使用权	16,180,036.21
2	临经国用（2011）第063号	土地使用权	11,916,907.26
3	罗茨风机图纸	图纸	254,966.16
4	软件	办公软件	58,606.92

公司注册商标、专利均未计入财务报告的无形资产中，因此均不存在账面价值。

(三) 业务许可或资质情况

序号	证书名称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发证时间	有效期	企业	认证内容
1	高新技术企 业证书	山东省科学 技术厅、山 东省财政	GR2013370 00448	2013.12.11	三年	山东省临风 鼓风机有限	

		厅、山东省国税局、山东省地税局				公司	
2	ISO9001:2008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北京中大华远认证中心	02013Q228 88R0M	2013.11.11	2016.11.10	山东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离心通风机、轴流通风机、罗茨鼓风机、离心鼓风机的设计、开发和生产
3	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山东鲁源节能认证中心	LY14P1000 5ROM	2011.7.21	2014.7.20	山东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离心式通风机№.2 < 机号 < №.5
4	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山东鲁源节能认证中心	LY14P1000 6ROM	2011.7.21	2014.7.20	山东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离心式通风机№.5 ≤ 机号 < №.10
5	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山东鲁源节能认证中心	LY14P1000 7ROM	2011.7.21	2014.7.70	山东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离心式通风机机号 ≥ №.10

上述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企业名称正在变更中，待变更完成后将变至股份公司名下。

公司总计拥有5项认证，包括高新技术企业证书、ISO9001:2008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以及三项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其中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由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国家税务局、山东省地方税务局颁发，认定公司为2013年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资格有效期3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ISO9001:2008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是北京中大华远认证中心对公司的质量体系进行审核评定，证明其符合ISO9001标准的认证，产品/服务范围包括离心通风机、轴流通风机、罗茨鼓风机、离心鼓风机的设计、开发和生产。

公司已取得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是由山东鲁源节能认证中心颁发，该中心是经山东省政府同意、由山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组建、经国家认监委批准成立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第三方认证机构，为企业提供产品节能认证服务。山东鲁源节能认证中心的认证分别是针对公司产品“离心式通风机№.2 < 机号 < №.5”、“离

心式通风机 $N_{D,5} \leq \text{机号} < N_{D,10}$ ” 和 “离心式通风机机号 $\geq N_{D,10}$ ” 三个产品单元的。该认证证明公司相关产品符合节能鼓励政策，为客户选择节能产品提供了参考，体现了公司的社会责任，提升了品牌形象。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公司所从事的业务均不需要取得任何的特许经营权。

(五) 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房屋所有权

公司拥有合法所有权的房屋建筑物如下表所示：

序号	房产证号	建筑面积 (平方米)	地址	他项 权利
1	临房权证经济区字第000315803号	10,134.5	经济区杭州路25号1号楼101, 2号楼101	已抵押
2	临房权证经济区字第000220850号	15,025.14	经济区杭州路0001号3号楼101, 4号楼101, 5号楼101	已抵押
3	临房权证经济区字第000220851号	12,551.28	经济区杭州路0001号6号楼101, 7号楼101,	已抵押
4	临房权证经济区字第000220852号	12,551.28	经济区杭州路0001号8号楼101, 9号楼101	已抵押
5	临房权证经济区字第000220853号	4,701.91	经济区杭州路0001号10号楼101, 11号楼101	已抵押
6	临房权证经济区字第000220859号	12,551.28	经济区杭州路0001号12号楼101, 13号楼101	已抵押

注1：2012年10月27日，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沂兰山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兰山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2012年兰山抵字0067号），约定有限公司以上表第4、5、6号房产担保其在2012年10月27日至2016年12月30日之间发生的1,800万元人民币内的主债务。

注2：2013年1月15日，有限公司与山东临沂兰山农村合作银行金雀山支行（以下简称“农村合作银行金雀山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兰山合行金雀山支行高抵字2013年第2号），约定有限公司以上表第2、3号房产担保其在2013年1月15日至2018年1月14日之间发生的3,500万元人民币内的主债务。

注3：2014年1月6日，整体变更后的股份公司与农村合作银行金雀山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兰山合行金雀山支行高抵字2014年第1号），约定以上表第1号房地产为临风科技自2014年1月6日起至2018年1月5日期间发生的债务提供担保，担保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

币1,000万元。

公司拥有8辆机动车，如下表所示：

序号	车辆型号	车牌号	车辆类型	发证时间
1	沃尔沃牌YV1CZ595	鲁QBX355	小型越野客车	2013.12.18
2	东风EQ1083T40D5A	鲁Q19162	中型普通货车	2013.12.13
3	帕萨特5VW7183AG1	鲁QBX693	小型轿车	2013.12.13
4	解放牌CA1031K2612-11	鲁QQ9609	轻型普通货车	2013.12.16
5	宝马牌WBAUD31098P	鲁QQW205	小型轿车	2013.12.18
6	福田BJ6516B1DWA	鲁QD2851	中型普通客车	2013.12.13
7	江铃JX1040DLE2	鲁QW6592	轻型普通货车	2013.12.13
8	金龙KLQ6608D1	鲁QD2853	中型普通客车	2013.12.13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分类及成新率如下表所示：

序号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成新率 (%)
1	房屋及建筑物	38,878,712.11	36,132,959.11	92.94
2	机器设备	29,138,438.08	23,655,786.22	81.18
3	运输工具	1,065,000.00	559,532.66	52.54
4	电子设备及其他	388,275.23	131,454.69	33.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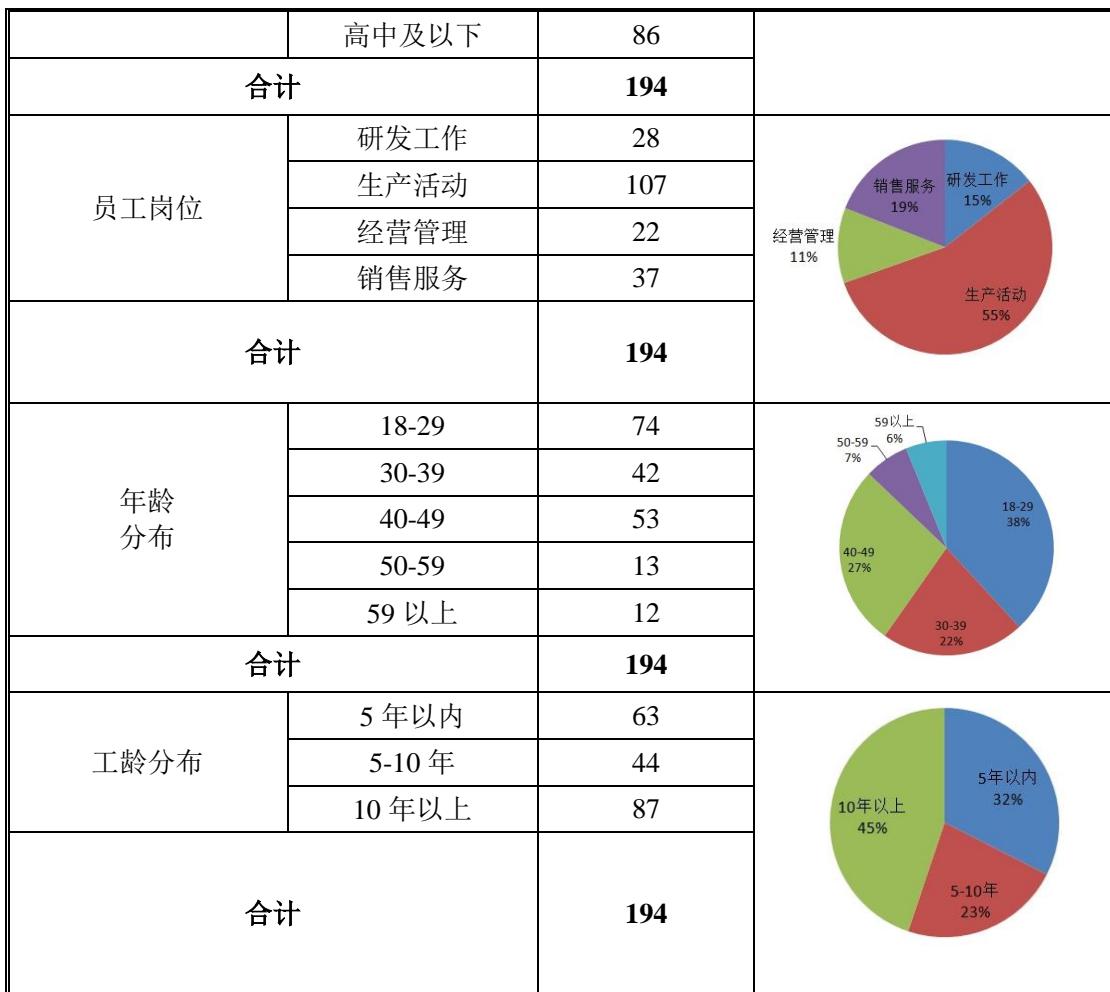
公司的固定资产与公司的经营活动相匹配，并且在公司的日常经营中正常使用，状态良好。公司固定资产成新率如上表，其中大额的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等暂无面临淘汰、更新、大修等情况。

公司的主要财产权属凭证清晰明确，公司的主要财产具备合法性。

(六) 员工情况

1、员工概况

项目	分类	数量(人)	图例
员工文化程度	硕士	2	
	大学	22	
	大专	33	
	中专	51	



2、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1) 王洪强，基本情况披露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中的基本情况介绍。

(2) 盖京方，基本情况披露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中的基本情况介绍。

(3) 魏如彬，中国国籍，无境外长久居留权，男，47岁，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能源与动力系，大专学历。1990年至2011年于临沂市风机厂就职，后担任车间技术主任；2011年至2013年11月于山东省临风鼓风机有限公司就职，后担任鼓风机研发技术部长；2013年11月27日于山东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就职，担任鼓风机研发负责人，主管鼓风机的技术研发与生产。

最近两年内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未发生重大变化。

3、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序号	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王洪强	3762.5	74.969%
2	盖京方	50	0.997%
3	魏如彬	25	0.498%
合计	--	3837.5	76.464%

四、与公司业务相关的情况

(一) 公司业务收入构成以及各期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规模、销售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通风机类产品及鼓风机类产品的销售、风机产品维修及配件的销售、其他环保设备的销售等。

公司报告期内收入构成、金额及比例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4年1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通风机	2,738,871.78	55.54%	41,086,492.51	71.51%	48,217,257.85	69.88%
鼓风机	1,579,299.15	32.03%	9,353,258.17	16.28%	11,783,484.82	17.07%
风机配件与维修	612,758.10	12.43%	6,574,711.74	11.44%	4,331,246.11	6.28%
其他环保设备	-	0.00%	440,691.58	0.77%	4,670,598.28	6.77%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4,930,929.03	100.00%	57,453,188.19	100.00%	69,002,587.06	100.00%

(二) 公司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前五名客户情况

1、公司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通风机和鼓风机，作为通用设备类产品应用十分广泛。公司目前的终端客户主要分布在以下几个行业：环保相关行业，约占总客户数30%，包括废气、废水、废渣治理以及脱硫脱硝等应用；化工、化肥相关行业，约占20%；冶金相关行业，约占18%；发电行业（热电、风电、核电）、建筑材料（水泥生产企业）等。

公司销售主要是通过行业与区域划分的销售人员直销模式，实现上述销售的主要方式是通过招投标方式。

2、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

2012年度前五名客户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年度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宁夏金牛集团化肥有限责任公司	3,021,367.50	4.38
2	沈阳吉隆玉米生化有限公司	2,633,333.33	3.82
3	山东鑫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88,811.89	3.32
4	青岛海威机械有限公司	1,918,666.66	2.78
5	威海恒邦化工有限公司	1,827,350.42	2.65
合计		11,689,529.80	16.95

2013年度前五名客户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年度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山东鑫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218,615.28	9.08
2	苏州巨联科技有限公司	2,233,056.92	3.89
3	山东红日阿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342,853.95	2.34
4	山东寿光巨能金玉米开发有限公司	1,203,812.00	2.10
5	泰安深工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092,701.74	1.90
合计		11,091,039.89	19.31

2014年1月前五名客户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年度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山东盛阳铁合金有限公司	885,470.08	17.96
2	德庆县新东航环保材料	397,572.65	8.06
3	锦州聚鑫风机制造实业有限公司	390,598.29	7.92
4	施可丰四川雷波化工有限公司	358,974.36	7.28
5	泰安深工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335,042.73	6.79
合计		2,367,658.11	48.01

公司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月前五大客户收入占全部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6.95%、19.31%和48.01%，其中第一大客户分别占比4.38%、9.08%和17.96%。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客户并没有很高的重合度，且每年变化较大，因此公司并不存在单一客户重大依赖的情形。2014年1月，由于周期较短，基数小，出现了单个客户销售额占比较高的情况。同时，公司客户中也存在如山东鑫海科技、泰安深

工机械设备制造等长期合作的对象，双方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在不依赖的前提下公司的客户也有一定的稳定性，能够保持公司业务的持续性。

公司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虽变动频繁，但从更长久的周期看，公司与各年前五大客户业务具有持续性，保持着长期良好合作关系。由于风机行业有其独特的行业特征，公司产品作为客户的固定资产，具有一定的寿命和使用周期，报告期内第一年购进设备的客户一般情况下在之后两至三年内不会再大规模采购。而公司的客户库中保持长期合作关系的客户数目有数百家，每年的前五大客户基本均出自固定的客户群。从整体看，公司主要客户保持基本稳定。公司经营稳定性亦不会受到重大影响。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不在上述客户中任职或拥有权益。

（三）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及其供应情况以及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1、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及其供应情况

公司作为一家风机生产企业，原材料主要是铁锭、钢板以及电机等毛坯件，报告期内，国内钢铁产能过剩，钢铁价格持续走低，供应十分充足。电机作为通用设备，产品标准化程度高，可替代性强，生产厂商众多，市场竞争充分，产品供应充足。

公司主要产品所需的主要能源是电力，由当地供电局提供。电力能源价格变动不大且成本金额较小，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明显影响。

2、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占生产成本的比例。

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及能源供应情况占生产成本的比重如下：

单位：元

年度	材料	人工	动力	制造费用	生产成本合计
2012	43,475,549.03	4,283,287.81	643,613.74	3,923,870.15	52,326,320.73
占比	83.09%	8.19%	1.23%	7.50%	100.00%
2013	40,286,075.08	4,945,568.26	605,963.40	4,242,012.71	50,079,619.45
占比	80.44%	9.88%	1.21%	8.47%	100.00%
2014.1	3,186,155.61	537,943.83	50,684.80	487,207.74	4,261,991.98
占比	74.76%	12.62%	1.19%	11.43%	100.00%

其中公司主要原材料（钢材、电机、铸造件）占生产成本的比重：

单位：元

年度	生产成本合计	其中钢材	其中电机	其中铸造件
2012	52,326,320.73	13,872,236.56	20,741,547.51	7,988,290.15
占比	100.00%	26.51%	39.64%	15.27%
2013	50,079,619.45	13,438,097.40	20,469,904.86	5,335,523.46
占比	100.00%	26.83%	40.87%	10.65%
2014.1	4,261,991.98	1,370,320.04	1,356,763.34	405,456.70
占比	100.00%	32.15%	31.83%	9.51%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成本中材料占比平均在79%左右，比重较大。直接投入人工部分占生产成本比重维持在10%左右，由于人力成本上升，占比呈增长趋势。公司生产投入的能源主要是正常生产所需的电费部分，占生产成本比重平均为1.2%左右，其他制造费用占比维持在9%左右，整体而言波动不大。

公司生产所需原材料中主要材料是钢材、电机及铸造件。报告期内，钢材占生产成本比重平均在28.5%左右，电机占比平均在37.45%左右，铸造件占比在11.81%左右，三项合计累计占生产成本比重达到75%以上。

3、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2012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年度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额比例（%）
1	临沂神华钢材有限公司	9,033,745.08	15.26
2	山东华普电机科技有限公司	6,015,543.00	10.16
3	临沂市沂蒙五金机电有限公司	2,801,958.31	4.73
4	山东开元电机有限公司	2,599,392.00	4.39
5	临沂市馨舜立机电有限公司	1,712,157.00	2.89
合计		22,162,795.39	37.44

2013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年度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额比例（%）
1	临沂神华钢材有限公司	5,262,554.44	11.58
2	山东华普电机科技有限公司	4,632,635.00	10.19

3	山东开元电机有限公司	3,594,339.00	7.91
4	西安泰富西玛电机有限公司	1,453,800.00	3.20
5	济南佩特电机有限公司	1,421,534.00	3.13
合计		16,364,862.44	36.01

2014年1月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年度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额比例（%）
1	山东华普电机科技有限公司	950,248.00	34.78
2	山东开元电机有限公司	282,928.00	10.36
3	临沂神华钢材有限公司	259,791.50	9.51
4	临沭县金盛源铸造有限公司	157,752.00	5.77
5	淄博伟业不锈钢有限公司	124,092.45	4.54
合计		1,774,811.95	64.96

公司2012年、2013年和2014年1月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在占当期采购额比例为37.44%、36.01%和64.96%，其中第一大供应商占比分别为15.26%、11.58%和34.78%。报告期内公司采购主要包括铁锭、钢板、电机等原材料，供应商数量众多、竞争充分，相互替代性较强。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连续对单一供应商重大依赖的情形，单一供应商占比较低，每年的前五大供应商排名、占比均变化较大，不会因重大依赖对公司的采购和生产造成限制。2014年1月，由于周期较短，出现单一供应商采购额比例占比较高的情况。另外，公司在供应商选择上有严格的标准和流程，综合考量质量、价格及供货商资质等因素，初选时会向数家供应商先订购少量样品，检验合格后从中选出性价比最高的进行批量采购，并逐步与各方面表现优良的供应商建立长期合作关系。

公司上述主要供应商的工商公示资料显示，公司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其中任职或拥有权益的情况。上述人员亦出具了承诺函，承诺：“未在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要供应商中任职或拥有权益。如有隐瞒或不实陈述，给公司、股东造成的一切损失将由本人承担”。

（四）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报告期内重大销售合同如下表，认定为重大的标准为合同含税金额超过人民币100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编号	采购内容	合同额 (含税价, 元)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山东鑫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XH-20120520-1	引风机	3,040,000.00	2012.05.22	已发货
2	威海恒邦化工有限公司	LFXSHT20120 220-02	造粒机	1,990,000.00	2012.02.20	已发货
3	青岛海威机械有限公司	LFXSHT20120 303-01	鼓风机	1,960,000.00	2012.03.03	已发货
4	沈阳吉隆玉米生化有限公司	CRC-1112-020-CN-KM	风机	1,692,000.00	2012.01.02	已发货
5	宁夏金牛集团化肥有限责任公司	LFXSHT20120 220-09	烘干造粒机	1,610,000.00	2012.02.20	已发货
6	唐山博全实业有限公司	LFXSHT20130 627-07	风机	1,430,000.00	2013.06.27	已发货
7	沈阳吉隆玉米生化有限公司	LFXSHT20120 301-02	风机	1,389,000.00	2012.03.01	已发货
8	山东洪鼎化工有限公司	LFXSHT20120 428-01	离心鼓风机	1,380,000.00	2012.04.28	已发货
9	山东奥诺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LFXSHT20140 104-04	风机	1,322,000.00	2014.01.04	未发货
10	山东昆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KD20131022-0 4	引风机、一次风机	1,180,000.00	2013.10.28	未发货
11	山东盛阳铁合金有限公司	THJ201401060 1	风机	1,036,000.00	2014.01.08	未发货

2、报告期内重大采购合同如下表，认定为重大的标准为合同含税金额超过人民币60万元：

序号	合同编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额 (含税价, 元)	采购内容	履行情况
1	2013.7.15	山东开元电机有限公司	1,008,900	电机	已履行
2	2013.10.5	山东开元电机有限公司	916,150	电机	已履行
3	WYC 1306716	西安泰富西玛电机有限公司	911,000	电机	已履行
4	2012.7.3	山东开元电机有限公司	881,800	电机	已履行
5	2013/9/2	临沂神华钢材有限公司	822,830	钢板	已履行
6	2013/5/10	临沂神华钢材有限公司	816,895	钢板	已履行
7	2013.4.10	山东开元电机有限公司	784,860	电机	已履行
8	2012.10.5	山东开元电机有限公司	750,560	电机	已履行

9	2012.4.7	山东开元电机有限公司	681,000	电机	已履行
---	----------	------------	---------	----	-----

3、报告期内重大借款合同如下表，认定为重大的标准为合同金额超过人民币800万元：

序号	合同名称	出借方名称	合同额(元)	借款期限	还款情况
1	2012年兰山字0017号	中国工商银行临沂兰山支行	1260万	2012.03.14-2013.1.8	已归还
2	兰山合作金雀山支行流借字(2012)第17号	山东临沂兰山农村合作银行金雀山支行	1000万	2012.02.27-2013.02.05	已归还
3	兰山合作金雀山支行流借字(2013)第13号	山东临沂兰山农村合作银行金雀山支行	1000万	2013.01.24-2014.01.20	已归还
4	兰山合行金雀山支行流借字(2014)年第2号	山东农村合作银行临沂金雀山支行	1000万	2014.1.6-2015.1.15	履行中
5	2013年兰山字0005号	中国工商银行临沂兰山支行	940万	2013.01.16-2014.01.15	已归还
6	兰山合作金雀山支行流借字(2012)第11号	山东临沂兰山农村合作银行金雀山支行	900万	2012.02.08-2013.02.07	已归还
7	兰山合作金雀山支行流借字(2013)第8号	山东临沂兰山农村合作银行金雀山支行	900万	2013.01.15-2014.01.14	已归还
8	兰山合作金雀山支行流借字(2013)第17号	山东临沂兰山农村合作银行金雀山支行	900万	2013.02.28-2014.02.10	已归还
9	兰山合行金雀山支行流借字(2014)年第62号	山东农村合作银行临沂金雀山支行	900万	2013.12.2-2014.11.25	履行中
10	兰山合行金雀山支行流借字(2013)年第70号	山东农村合作银行临沂金雀山支行	900万	2013.12.19-2014-12.15	履行中
11	2012年兰山字0230号	中国工商银行临沂兰山支行	800万	2012.12.25-2013.12.24	已归还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主营通风机和鼓风机的研发、生产、销售以及配套服务，以风机产品设计制造业务为核心，为客户提供系统设计、节能环保改造等全链服务。

公司所处行业为风机行业，是通用机械制造业中的细分行业。公司作为国内较早从事风机产品研发生产的企业，技术成熟，目前公司拥有包括耐高温离心通风机、高压力升耐高温罗茨鼓风机、尾气风机、多级离心鼓风机等系列产品的开发生产技术，以及高精度模具的开发设计技术，包括机壳全自动焊接、数控加工等的风机制造加工技术，满足公司风机产品的设计、生产、加工。关于上述技术，目前公司已取得包括3项发明专利、8项实用新型专利，总计11项专利权，在公司研发及生产中发挥着重要作用。

目前，公司主要产品包括离心通风机、轴流通风机、罗茨鼓风机、多级离心鼓风机四类上千种规格产品，同时研发配套除尘、消声等设备，满足客户节能环保需求。

公司的客户广泛分布于钢铁、电力、化肥、味精、化工、气力输送、水处理等多个行业，产品在味精、化肥等细分行业内有很高的产品市场占有率。公司已拥有稳定的客户群体，其中包括山东鑫海科技、泰安深工机械设备制造等长期合作对象。近年来随着国家对于环保行业的投入不断增加，风机产品在污水处理、脱硫脱硝等环保项目方面的需求不断加大，公司把握市场机会，风机产品开始向龙净环保、巨联科技、山东十方圆通环保等众多环保企业销售。

在产品销售环节，公司以直接销售为主，95%以上的产品都是直销给终端用户，另有少量经销商。报告期内公司风机类产品毛利率整体波动不大，呈逐年上涨趋势，最近一期综合毛利率约33%，略高于同行业利润率水平。其原因在于，公司自2011年成立以来，目前已发展到稳定经营阶段，产品技术与市场积累已相对成熟，原料利用率不断提高，生产成本逐渐降低，规模生产效应得以体现。另外，风机类产品主要分为通风机和鼓风机两类，其中鼓风机类产品技术门槛较高，其利润率明显高于通风机类产品。公司一直致力于鼓风机类产品的研发和设计，随着产品技术的成熟度与市场认可度的逐步提高，公司生产销售的重心逐步转向鼓风机类产品，提高了公司整体风机类产品的利润率。因此，公司产品的利润率略高于同行业利润率水平。

六、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 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根据公司产品结构特点，公司所处行业为风机行业，是通用机械制造业中的细分行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大类下的“C3462 风机风扇制造”小类；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版），公司所属行业为“C 制造业”大类下的“C34 通用设备制造”小类。

1、行业基本情况介绍

（1）风机简介

风机是用于输送气体并改变气体能量的一种通用机械，主要用于气体增压、循环、通风换气、排尘。风机是使用最广泛的鼓风设备，在污水处理行业、气力输送领域、化工行业、钢铁行业、水泥等行业都有广泛使用。实际应用中比较普遍的是罗茨风机和离心风机，两者的主要差别如下：

（a）罗茨风机与离心风机的工作原理不同。罗茨风机是一种容积式风机，通过一对转子的旋转，把转子与壳体之间的一定容积的气体从进气口强行推移到排气口，如此周而复始，形成气流。离心风机是透平（涡轮）式风机，它是根据能量转换的原理，利用高速旋转的叶轮将气体加速，然后减速、改变流向，使动能转换成势能（压力）。

（b）罗茨风机与离心风机的工作参数和使用场所不同。罗茨风机属于恒流量容积式风机，工作的主参数是风量，罗茨风机的输出压力随管道和负载的变化而变化，而风量变化很小。离心风机则属于恒压风机，工作的主参数是风压，输出的风量随管道和负载的变化而变化。因此，如果生产工艺需要的是恒流量效果的情况时，罗茨风机是优先的选择；如果生产工艺需要的气体流量是变化的，离心式风机则更为适合。

客户对风机的选择往往基于使用风机工艺流程的参数要求、工况、经济性等多种因素。由于罗茨风机与离心风机的工作原理不同、性能参数存在较大差异，其应用的具体工艺流程存在较大不同。在一些没有特殊工况要求、性能参数要求相近的风机应用场合，也存在罗茨风机、离心风机共用的情况，所占比例很小，此时客户往往基于其使用习惯、维护成本等因素进行选型。客户在选型时还会考虑单位鼓风量投资、耗能等经济性等因素，在不同的应用场合下，罗茨风机、离心风机的经济性也存在不同。因此罗茨风机、离心风机在其主要应用范围内满足

的客户需求不同，在销售过程中不具有较强的竞争力，也不具有替代性。

（2）离心通风机

离心风机是利用叶轮旋转产生离心力提高气体压强并排送气体，是工业生产中提供气体动力的重要工艺设备，服务于各工艺流程，满足高温、腐蚀、磨损等各种环境下气体输送的需要和日常环境下送、排风需求。

随着我国工业持续快速发展，我国离心风机行业在重化工业区域整合、技术升级、节能改造带动下，离心风机在煤矸石综合利用、新型干法熟料水泥技改、余热回收发电、高耗能行业设备的“以大代小”、污水处理以及各行业产业升级、区域整合等20多个节能环保和产业转型领域得到了广泛应用。

（3）罗茨鼓风机

罗茨鼓风机作为一种通用的气源设备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的各个行业，具有下游市场空间广阔的特点。传统应用行业化工、水泥、冶金、电力等行业的固定资产投资能够有效的拉动其市场需求。目前我国工业化仍处于中期阶段，国民经济稳定增长及向新型工业化转型带来的产业升级、节能降耗、环境保护等，随着新兴行业迅速发展，水处理、气力输送等行业对罗茨鼓风机产品的需求呈迅速扩大态势，其市场规模将在目前的基础上不断扩大。

2、行业发展历史与现状

1854年，美国人弗朗西斯•罗茨和费兰德•罗茨(Francis and Philander Roots)发明了罗茨鼓风机，1867年罗茨鼓风机开始在工业领域得到应用。1862年，英国的圭贝尔发明离心通风机，其叶轮、机壳为同心圆型，机壳用砖制，木制叶轮采用后向直叶片，效率仅为40%左右，主要用于矿山通风。1880年，人们设计出用于矿井排送风的蜗形机壳，和后向弯曲叶片的离心风机，结构已比较完善了。1892年法国研制成横流风机；1898年，爱尔兰人设计出前向叶片的西罗柯式离心风机，并为各国所广泛采用；19世纪，轴流风机已应用于矿井通风和冶金工业的鼓风，但其压力仅为100~300帕，效率仅为15~25%，直到二十世纪40年代以后才得到较快的发展。1935年，德国首先采用轴流等压风机为锅炉通风和引风。1874年成立的Clarage公司，于1997年被美国双城风机集团并购，成为至今最老的风机制造商之一，风机的发展也都获得了长足进步。

我国风机制造始于20世纪50年代，该阶段国内风机生产厂家多为单纯仿造。

20世纪80年代，我国主要的风机生产厂家在原机械工业部组织了风机行业“三化”（标准化、系列化、通用化）联合设计，大幅提高了我国风机的整体设计制造水平，也开发了适合当时需求的离心风机产品。20世纪90年代初，国内主要风机生产厂家先后与国外厂家开展合资合作，不断引进国外风机设计专利和生产技术，通过消化、吸收和试制，我国罗茨鼓风机研发制造水平有了明显提高，同时具备了通用离心风机以及少数大型离心风机的设计、制造能力，我国离心风机行业得到了初步发展。这个时期，风机产品以服务于轻工业为主，如通风机、空调风机、民用建筑通风设备、排尘风机、混流风机、消防排烟风机等，也出现了服务于重工业除尘、通风环节的大型离心风机，而重要工艺环节使用的离心风机则依赖进口。

90年代末，我国步入工业发展的中期阶段，消费结构升级和技术创新共同推动了工业化和城镇化进程，带来了重工业的快速发展。在此阶段，我国风机行业在引进、消化、吸收国外先进技术的基础上进一步发展，整体技术水平快速提升，国产离心风机基本能够满足我国工业生产的需求，并开始逐步替代进口。随着钢铁、电力、水泥、石化等重化工业的迅速发展，离心风机被更广泛应用于重化工业生产各工艺流程中，成为工业生产的重要设备。2000年以后，我国罗茨鼓风机产品先后出口到美国和日本等世界30多个国家和地区。

随着我国工业持续快速发展，资源和环境开始约束工业化进程，高耗能、高排放的工业发展模式已经难以为继，我国的工业增长方式必须向资源节约型和生态环保型转变。《十一五规划纲要》相应提出了产业结构优化升级、资源利用效率显著提高、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源消耗比“十五”期末降低20%左右的目标，我国工业发展开始向新型工业化转型。《十二五规划纲要》明确提出实施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加强造纸、印染、化工等行业污染治理，继续推进重点流域和区域水污染防治，加强地下水污染防治；推进火电、钢铁、有色、化工、建材等行业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治理，强化脱硫脱销设施稳定运行。在此阶段，我国风机行业的发展也适应了新型工业化发展趋势，在重化工业区域整合、技术升级、节能改造带动下，离心风机和罗茨风机在煤矸石综合利用、新型干法熟料水泥技改、余热回收发电、脱硫脱销、高耗能行业设备的“以大代小”、污水处理以及各行业产业升级、区域整合等20多个节能环保和产业转型领域得到广泛应用。

3、未来行业发展方向

风机作为通用设备具有下游市场空间广阔的特点。传统应用行业化工、水泥、冶金、电力等行业的固定资产投资能够有效的拉动其市场需求，而随着节能、环保等污水处理、脱硫脱硝等行业对风机产品的需求呈迅速扩大态势。

(1) 传统应用行业的市场需求稳步增长，产业升级、节能降耗带来新的发展机遇。

风机作为钢铁冶炼、化工、水泥、冶金、电力行业的重要装备之一，在下游行业各生产工艺流程中有广泛应用，下游行业的固定资产投资能够有效拉动其市场需求。随着我国产业优化、产业升级、节能减排等政策的出台，淘汰落后产能、装备升级等政策为传统市场提供了新的机遇。

A、钢铁冶炼领域

离心风机和罗茨风机是钢铁冶炼系统的重要设备，使用范围覆盖矿石烧结、炼铁、炼钢、冷轧、热轧、焦化、脱硫、余热发电、污水处理等钢铁冶炼的全部工艺流程。根据工信部发布的2013年中国钢铁工业经济运行情况，2013年，全国粗钢产量7.79亿吨，同比增长7.5%。依据《钢铁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2015年国内粗钢导向性消费量约为7.5亿吨。中远期粗钢消费量预测方面，参考美、德、日等国钢铁工业发展规律，考虑我国实际情况，综合各种因素，采用国内生产总值消费系数法和人均粗钢法，预测我国粗钢需求量可能在“十二五”期间进入峰值弧顶区，最高峰可能出现在2015年至2020年期间，峰值约7.7-8.2亿吨，此后峰值弧顶区仍将持续一个时期。同时，进一步提升产业集中度，大幅度减少钢铁企业数量，2015年争取国内排名前10位的钢铁企业集团钢产量占全国总量的比例由48.6%提高到60%左右。

目前，钢铁行业的能耗占全国能源总消耗超过16%，污染物排放量占全国污染物排放量的比重也较大。《钢铁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要求钢铁行业坚持绿色发展，积极开发、推广使用高效能钢材，加快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的钢铁企业建设，大力发展清洁生产和循环经济，积极研发和推广使用节能减排和低碳技术，加强废弃物的资源化综合利用。随着我国钢铁行业整合的继续深化及节能降耗力度的不断加大，未来5—8年钢铁行业仍将对离心风机和罗茨风机产生旺盛需求。

B、化工行业

风机广泛应用于化工行业，不仅可以输送空气，通过更换不同形式的密封后，还可以输送很多特殊气体，如：天然气、氢气、煤气、甲烷、乙炔、二氧化碳、二氧化硫等易燃易爆、有毒有害的气体。在石油化工中，主要用作干燥器风机、常顶减压瓦斯输送、气力输送风机等，在精细化工中，主要用作工艺气体增压循环风机、尾气输送风机等。

化学工业为工农业生产提供重要的原材料，作为中游制造业，处于整个国民经济链条的“中间阶段”，与国民经济息息相关。化学工业下游需求涉及各个产业，主要包括房地产、汽车等大消费板块以及电子、纺织、日用品等与居民生活息息相关的日常消费品行业。根据《石油和化学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截至2010年底，我国石化和化学工业规模以上企业约3.5万家，资产总计约5.25万亿元。2010年，全行业实现工业总产值7.64万亿元。到2015年，全国炼厂平均规模超过600万吨/年，石油路线乙烯装置平均规模达到70万吨/年以上。氮肥、农药、氯碱、纯碱、电石、轮胎等行业产业集中度进一步提高。

其中对于化肥行业，需要加快淘汰落后产能，加快行业转型。促进化肥及无机盐大型成套氮肥技术和装备、大型煤气化炉成套技术、湿法磷酸精制技术、磷石膏综合利用技术、铬盐清洁生产技术、高纯锂盐制备技术等的技术创新；开展非水溶性钾资源开发、优化海水提钾的示范工作。

根据《石油和化学工业“十二五”规划》的总量目标，全行业经济总量继续保持稳步增长，总产值年均增长13%左右。到2015年，石化和化学工业总产值增长到14万亿元左右。

C、水泥行业

在水泥行业中，风机主要用作库顶生料器风机、库底充气及卸料风机、窑头风机、煤粉输送风机等通风、增压风机，其性能参数非常符合水泥行业的工况要求，是水泥行业中的主要气源设备。

水泥行业是国民经济发展中重要的基础原材料产业，在国民经济基本建设、工业建设以及其他相关建设领域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根据《水泥行业“十二五”规划》，截止2010年全国水泥产量18.8亿吨，是2005年的1.7倍，年均增长11.9%。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完成销售收入7100亿元，利润总额650亿元，年均分别增长22%

和58%。水泥行业关于“十二五”规划的主要目标是到2015年，规模以上企业工业增加值年均增长10%以上，淘汰落后水泥产能，主要污染物实现达标排放，协同处置取得明显进展，综合利用废弃物总量提高20%，42.5级以上产品消费比例力争达到50%以上，前10家企业生产集中度达到35%以上。

通过淘汰落后产能，到2015年完成淘汰2.5亿吨落后产能的任务。根据《水泥行业“十二五”规划》，依据水泥行业准入条件和淘汰落后产能计划，严格控制新增产能，加快淘汰窑径3米以下的立窑生产线、窑径2.5米以下水泥干法中空窑（生产高铝水泥的除外）、水泥湿法窑生产线（主要用于处理污泥、电石渣等的除外），以及无稳定熟料来源、单位产品能耗高、主要污染物超标排放的粉磨站。

水泥行业淘汰落后产能同时推动节能减排为风机行业带来巨大的市场机遇。根据《水泥行业“十二五”规划》水泥行业力争2015年行业平均节能减排水平接近世界先进水平。新建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要配套建设烟气脱硝装置。对已建成的日产4000吨及以上熟料生产线，应尽快实施烟气脱硝改造，固定资产投资逐步增大。

D、电力行业

风机在火电行业、核电行业等电力行业有广泛的应用。中国作为煤炭资源大国，火力发电一直占我国发电总量的70%左右，目前我国开始逐步加大火力发电行业结构调整的力度，“以大代小”及推广新型节能环保发电机组是火电发展的主要方向。

根据对“十二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趋势的总体判断，按照《能源发展“十二五”规划》纲要总体要求，实施能源消费强度和消费总量双控制，能源消费总量40亿吨标煤，用电量6.15万亿千瓦时，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耗比2010年下降16%。能源综合效率提高到38%，火电供电标准煤耗下降到323克/千瓦时，炼油综合加工能耗下降到63千克标准油/吨。同时关注生态环境保护，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比2010年下降17%。每千瓦时煤电二氧化硫排放下降到1.5克，氮氧化物排放下降到1.5克。能源开发利用产生的细颗粒物（PM2.5）排放强度下降30%以上。煤炭矿区土地复垦率超过60%。继续推进“上大压小”，加强节能、节水、脱硫、脱硝等技术的推广应用，实施煤电综合改造升级工程，到“十二五”

末，淘汰落后煤电机组2000万千瓦，火电每千瓦时供电标准煤耗下降到323克。

“十二五”时期，全国新增煤电机组3亿千瓦，其中热电联产7000万千瓦、低热值煤炭资源综合利用5000万千瓦。火电行业淘汰落后产能与新增煤电机组固定资产投资加大会带来风机行业的大发展。

对于核电行业，《国家核电中长期发展规划（2005—2020年）》明确提出我国核电运行装机容量将由2005年的700万千瓦力争提高到2020年的4000万千瓦，占总发电量的4%。为实现上述目标，在未来十几年中，我国核电领域投资额将达到4500亿元，每年至少要开工建设3台以上核电机组。其中高温气冷堆核电机组主要使用惰性气体循环风机，通过循环风机作用将经过核反应堆热量加热的惰性气体带出，完成能量传输，还需要配备恒温恒湿风机、核电工艺风机等。核电行业每年对离心风机的需求约3亿元。

（2）根据国家“十二五”规划，环境污染治理与保护带来的装备更新及其相关潜在行业潜力巨大

A、污水处理

随着经济的发展和城市化率的提高，我国废污水排放逐年递增。根据水利资源公报数据，1997—2011年我国废污水排放量从584亿吨增长到807亿吨，以后每年污水排放增速约为3%-5%。

《“十二五”全国城镇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设施建设规划》提出：全国规划范围内的城镇新增污水处理规模4569万立方米/日。其中，设市城市2608万立方米/日，县城1006万立方米/日，建制镇955万立方米/日；东部地区1898万立方米/日，中部地区1477万立方米/日，西部地区1194万立方米/日。全部建成后，所有设市城市均建有污水处理厂，县县具有污水处理能力，各省（区、市）污水处理率均达到规划确定的目标，全面提升全国污水处理服务水平。同时，“十二五”期间，全国规划范围内的城镇升级改造污水处理规模2611万立方米/日。其中，设市城市2038万立方米/日，县城527万立方米/日，建制镇46万立方米/日；东部地区794万立方米/日，中部地区1318万立方米/日，西部地区499万立方米/日。“十二五”期间，全国城镇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设施建设规划投资近4300亿元。其中，各类设施建设投资4271亿元，设施监管能力建设投资27亿元。设施建设投资中，包括完善和新建管网投资2443亿元，新增城镇污水处理能力投资1040亿元，升级

改造城镇污水处理厂投资137亿元，污泥处理处置设施建设投资347亿元，以及再生水利用设施建设投资304亿元。

污水处理流程中主要使用高压离心鼓风机（包括单级高速鼓风机、多级高压离心鼓风机）和罗茨风机用于曝气池增氧，促进好氧微生物生长，通过它们的代谢作用分解污水中的悬浮物、溶解性有机物以及氮磷等营养盐等达到污水处理的目的，是污水处理厂核心设备。目前此类风机主要以进口产品为主，国内只有少数企业能够生产，替代进口市场潜力巨大。据风机协会统计，未来3-5年内用于污水处理的离心风机每年市场达30亿元。

B、脱硫脱硝

《电力工业“十二五”规划研究报告》中提出，到2015年煤电平均单机容量达到14.5万千瓦，比2010年提高4万千瓦左右，平均供电煤耗330克/千瓦时，比2010年下降8克。污染物排放方面，到2015年我国燃煤电厂烟尘排放低于322万吨，二氧化硫排放低于854万吨，氮氧化物排放量低于801万吨。与2010年相比，烟尘排放总量增加5.2%左右，二氧化硫排放总量降低8.1%左右，氮氧化物排放总量降低8%左右。烟尘排放强度下降25.0%左右，二氧化硫排放强度下降34.6%左右，氮氧化物排放强度下降34.4%左右。

新建燃煤机组要同步建设脱硫脱硝设施，未安装脱硫设施的现役燃煤机组要加快淘汰或建设脱硫设施，烟气脱硫设施要按照规定取消烟气旁路。加快燃煤机组低氮燃烧技术改造和烟气脱硝设施建设，单机容量30万千瓦以上（含）的燃煤机组要全部加装脱硝设施。加强对脱硫脱硝设施运行的监管，对不能稳定达标排放的，要限期进行改造。这将带来配套风机包括离心鼓风机、排粉离心风机、除尘离心鼓风机、脱硫脱硝离心风机、高压离心鼓风机等需求，市场前景广阔。

4、行业相关的法规、政策

（1）行业的主管部门和监管体制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风机行业。我国风机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是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主要负责产业政策的制定，并监督、检查其执行情况，研究制定行业发展规划，指导行业结构调整，实施行业管理。目前，我国对通用机械制造业的管理采取国家宏观调控和行业自律相结合的方式。政府部门和行业协会对行业的管理仅限于宏观管理，企业业务管理和产品的生产经营则完全基于市场化模式。

我国风机行业的自律管理机构是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下属通用机械工业协会风机分会，主要负责对行业改革和发展的情况进行调查研究，为政府制订行业改革方案、发展规划、产业政策、技术政策、法律法规等重大决策提供预案和建议；起草行业发展规划；组织制定、修订行业技术、经济、管理等各类标准，并组织推进标准的贯彻实施；开展行业统计信息和综合分析工作以及承担政府和上级协会委托的其他工作等。公司是该行业协会的会员单位。

（2）行业内的主要产业政策

风机行业属于通用机械工业，是装备制造业之一，其发展受我国装备制造业政策的影响；风机产品应用领域广泛，下游行业的相关产业政策及发展趋势也对风机行业的发展产生重要影响；在当前国家鼓励节能环保产业发展的背景下，节能环保型风机产品受到国家政策的支持和鼓励。

A、2006年2月9日，国务院发布了《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该文件要求，坚持节能优先，降低能耗，攻克主要耗能领域的节能关键技术；要加强对能源装备引进技术的消化、吸收和再创新；工业节能要重点研究开发冶金、化工等流程工业机电产品节能技术，提高装备设计、制造和集成能力；以促进企业技术创新为突破口，积极发展绿色制造，形成高效、节能、环保和可循环的新型制造工艺。文件要求我国拥有一批事关国家竞争力的装备制造业，提升我国制造业的整体技术水平，使制造业水平进入世界先进行列。

B、2011年3月14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批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第三篇转型升级，提高产业核心竞争力对制造业提出了改造提升制造业的战略规划。优化结构、改善品种质量、增强产业配套能力、淘汰落后产能，发展先进装备制造业，调整优化原材料工业，改造提升消费品工业，促进制造业由大变强。装备制造行业要提高基础工艺、基础材料、基础元器件研发和系统集成水平，加强重大技术成套装备研发和产业化，推动装备产品智能化。

推动装备制造由生产型制造向服务型制造转变，推进产品数控化、生产绿色化和企业信息化。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及基础设施等重点领域所需装备。推进铸造、锻造、焊接、热处理、表面处理等基础工艺专业化生产，提升轴承、齿轮、模具、液压、自控等基础零部件水平。

C、2011年12月30日，国务院发布了《工业转型升级规划（2011—2015年）》。该文件指出经过“十一五”工业的发展，产业结构不断优化。“十二五”时期，我国仍处于可以大有作为的重要战略机遇期，但工业发展的内外部环境发生深刻变化，既有国际金融危机带来的深刻影响，也有国内经济发展方式转变提出的紧迫要求，只有加快转型升级才能实现工业又好又快发展。

加强企业技术改造。运用先进适用技术和高新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以企业为主体，以提高工业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紧紧围绕传统产业提升、智能及清洁安全发展等重点，通过不断采用和推广新技术、新工艺、新流程、新装备、新材料，对现有企业生产设施、装备、生产工艺条件进行改造，提高先进产能比重。大力推广重点行业关键、共性技术，支持企业改造提升研发设计、试验验证、检验检测等基础设施及条件，支持工业园区公共服务平台升级改造。注重把企业技术改造同兼并重组、淘汰落后、流程再造、组织结构调整、品牌建设等有机结合起来，提高新产品开发能力和品牌建设能力，提升企业市场竞争力。

促进工业绿色低碳发展。大力推进工业节能降耗。围绕工业生产源头、过程和产品三个重点，实施工业能效提升计划，推动重点节能技术、设备和产品的推广和应用，提高企业能源利用效率，鼓励工业企业建立能源管理体系。完善主要耗能产品能耗限额和产品能效标准，严格能耗、物耗等准入门槛。促进工业清洁生产和污染治理。以污染物排放强度高的行业为重点，加强清洁生产审核，组织编制清洁生产推行方案、实施方案和评价指标体系，推动企业清洁生产技术改造，提高新建项目清洁生产水平。研究建立生态设计产品标识制度，发布工业企业生态评价设计实施指南。

D、2012年6月16日，国务院发布了《“十二五”节能环保产业发展规划》。规划指出，我国节能环保产业发展前景广阔。据测算，到2015年，我国技术可行、经济合理的节能潜力超过4亿吨标准煤，可带动上万亿元投资；节能服务总产值可突破3000亿元；产业废物循环利用市场空间巨大；城镇污水垃圾、脱硫脱硝设施建设投资超过8000亿元，环境服务总产值将达5000亿元。

节能产业重点领域包括节能技术和设备：

锅炉窑炉。加快开发工业锅炉燃烧自动调节控制技术装备；推进燃油、燃气工业锅炉、窑炉蓄热式燃烧技术装备产业化；加快推广等离子点火、富氧/全氧

燃烧等高效煤粉燃烧技术和装备，以及大型流化床等高效节能锅炉。大力推广多喷嘴对置式水煤浆气化、粉煤加压气化、非熔渣-熔渣水煤浆分级气化等先进煤气化技术和装备，推动煤炭的高效清洁利用。

电机及拖动设备。示范推广稀土永磁无铁芯电机、电动机用铸铜转子技术等高效节能电机技术和设备；大力推广能效等级为一级和二级的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通风机、水泵、空压机以及变频调速等技术和设备，提高电机系统整体运行效率。

余热余压利用设备。完善推广余热发电关键技术和设备；示范推广低热值煤气燃气轮机、烧结及炼钢烟气干法余热回收利用、乏汽与凝结水闭式回收、螺杆膨胀动力驱动、基于吸收式换热的集中供热等技术和设备；大力推广高效换热器、蓄能器、冷凝器、干法熄焦等设备。

E、2012年8月6日，国务院发布了《节能减排“十二五”规划》。规划指出到2015年，单位工业增加值（规模以上）能耗比2010年下降21%左右，建筑、交通运输、公共机构等重点领域能耗增幅得到有效控制，主要产品（工作量）单位能耗指标达到先进节能标准的比例大幅提高，部分行业和大中型企业节能指标达到世界先进水平。风机、水泵、空压机、变压器等新增主要耗能设备能效指标达到国内或国际先进水平，空调、电冰箱、洗衣机等国产家用电器和一些类型的电动机能效指标达到国际领先水平。工业重点行业、农业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大幅降低。

F、2012年9月13日，国务院发布《国务院关于促进企业技术改造的指导意见》。意见指出关于促进企业技术改造的重点任务：

提高装备水平。加快淘汰落后工艺技术和设备，推广应用自动化、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等先进制造系统、智能制造设备及大型成套技术装备。支持重点企业瞄准世界前沿技术，加快装备升级改造，推动关键领域的技术装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实施装备创新工程，不断提高装备制造业技术水平。

促进绿色发展。实施提升工业能效、清洁生产、资源综合利用等技术改造。加快推广国内外先进节能、节水、节材技术和工艺，推广工业产品绿色设计研发系统，提高能源资源利用效率。提高成熟适用清洁生产技术普及率。加强重金属和危险化学品污染防治。支持工业废物、废旧产品和材料回收利用以及低品位、

共伴生矿产资源综合利用，积极发展循环经济和再制造产业。培育一批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示范企业。

（3）行业法律法规

公司的产品为通用机械产品，其用途广泛，遍布于国民经济的建材、电力、冶金、化工与石油化工、矿山、轻纺、食品、造纸、水产养殖与污水处理等各个行业。公司适用的行业法律法规主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等。除此之外，公司在相关行业的专用产品还应遵守特殊行业的有关规定。

5、行业上下游情况

（1）上游行业

风机行业的上游行业是各类原材料（钢材等）、配件（电机等）行业，其中最主要的是钢铁行业与电机行业。风机企业从钢铁企业采购钢材、铸件、锻件等原材料，从电机企业采购电机、仪表等外购件。

目前来说，风机产品所需的原材料和外购件市场供应量很充足，流通途径顺畅。我国钢铁行业、电机行业发展状况良好，各类钢材、电机等产品品种齐全、质量水平较高、供应充足，基本能满足国内风机企业的生产需求，只有少数特殊品种需要进口。

（2）下游行业

风机行业的下游行业如钢铁冶炼、火力发电、化肥化工行业、污水处理行业等行业目前正在产业结构调整、区域资源整合，国家对于相关行业的节能环保要求也在逐渐提高，由此带来大量新建、改建项目，大大增加了风机的需求。

A、钢铁冶炼行业

离心风机和罗茨风机是钢铁冶炼系统的重要设备，使用范围覆盖矿石烧结、炼铁、炼钢、冷轧、热轧、焦化、脱硫、余热发电、污水处理等钢铁冶炼的全部工艺流程。随着我国钢铁行业整合的继续深化及节能降耗力度的不断加大，未来5—8年钢铁行业仍将对离心风机和罗茨风机产生旺盛需求。

B、化工行业

风机广泛应用于化工行业，不仅可以输送空气，通过更换不同形式的密封后，还可以输送很多特殊气体，如：天然气、氢气、煤气、甲烷、乙炔、二氧化碳、

二氧化硫等易燃易爆、有毒有害的气体。在石油化工中，主要用作干燥器风机、常顶减压瓦斯输送、气力输送风机等，在精细化工中，主要用作工艺气体增压循环风机、尾气输送风机等。其中对于化肥行业，加快淘汰落后产能，加快行业转型。促进技术创新，化肥及无机盐大型成套氮肥技术和装备、大型煤气化炉成套技术、湿法磷酸精制技术、磷石膏综合利用技术、铬盐清洁生产技术、高纯锂盐制备技术等。

C、水泥行业

在水泥行业中，风机主要用作库顶生料器风机、库底充气及卸料风机、窑头风机、煤粉输送风机等通风、增压风机，其性能参数非常符合水泥行业的工况要求，是水泥行业中的主要气源设备。水泥行业淘汰落后产能同时推动节能减排为风机行业带来巨大的市场机遇。

D、电力行业

风机在火电行业、核电行业等电力行业有广泛的应用。中国作为煤炭资源大国，火力发电一直占我国发电总量的70%左右，目前我国开始逐步加大火力发电行业结构调整的力度，“以大代小”及推广新型节能环保发电机组是火电发展的主要方向。火电行业淘汰落后产能与新增煤电机组固定资产投资加大会带来风机行业的大发展。

对于核电行业，根据《国家核电中长期发展规划（2005—2020年）》测算，在未来十几年中，我国核电领域投资额将达到4,500亿元，每年至少要开工建设3台以上核电机组。其中高温气冷堆核电机组主要使用惰性气体循环风机，通过循环风机作用将经过核反应堆热量加热的惰性气体带出，完成能量传输，还需要配备恒温恒湿风机、核电工艺风机等。

E、污水处理行业

水处理行业是近年来发展最为迅速的行业，罗茨鼓风机在该行业的销售额快速增长。在水处理行业，罗茨鼓风机广泛应用于各种规模城市污水处理厂曝气沉砂工艺过程以及小城市污水处理厂生化反应过程的鼓风曝气。所谓曝气，就是不断地把空气打入水中，或利用机械搅拌作用使空气中的氧溶入水中，以维持降解水中有毒有害物质的微生物的生命活动，保证水中有一定量的溶解氧。罗茨鼓风机作为污水处理鼓风曝气关键设备，在污水处理行业中得到大量应用。

F、脱硫脱硝

《电力工业“十二五”规划研究报告》中提出，到2015年煤电平均单机容量达到14.5万千瓦，比2010年提高4万千瓦左右，平均供电煤耗330克/千瓦时，比2010年下降8克。污染物排放方面，到2015年我国燃煤电厂烟尘排放低于322万吨，二氧化硫排放低于854万吨，氮氧化物排放量低于801万吨。火电行业将开展老机组节能减排改造，提升老机组及辅机效率，增加脱硫、脱硝系统和对效率低下的除尘系统进行改造，将增加脱硫、脱硝、除尘离心风机、循环加压离心风机等产品的需求。

（二）行业规模

风机作为一种通用的气源设备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的各个行业，主要市场分布在化工、水泥、水处理、钢铁、电力、冶金、煤矿、气力输送、造纸、纺织等多个行业。由于风机的下游行业广泛，其行业发展速度主要受国家产业政策及国民经济总体发展状况的影响，单个行业的需求变化对风机行业的发展不会造成较大影响。

根据中国通用机械协会风机分会历年的《风机行业统计年鉴》数据，2012年风机行业累计完成工业总产值409.7亿元，比上年同期376.3亿元增加了33.4亿元，同比增长8.8%，涨幅下降了8.2个百分点；完成销售产值391.1亿元，比上年同期355.6亿元增加了36.1亿元，同比增长了10.2%，增幅同比下降了12.9%个百分点。

从各地区产销完成情况来看，目前东北和华东地区工业总产值占比高，但从发展速度上来看，华西北地区增长速度更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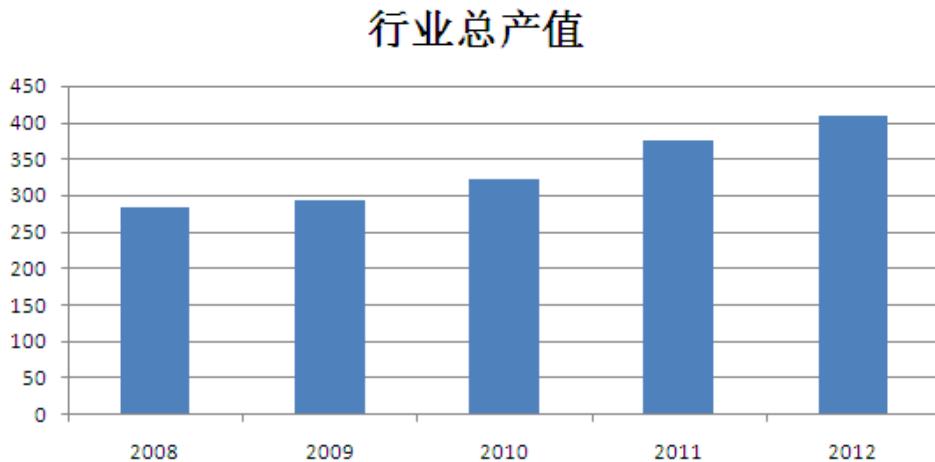
工业总产值、销售产值分地区汇总

单位：万元

	工业产值			工业销售产值		
	2012	2011	增长%	2012	2011	增长%
东北地区	1,295,365	1,185,763	9.2	1,147,158	1,039,321	10.4
华西北地区	828,015	733,176	12.9	841,786	721,947	16.6
华东地区	1,185,083	1,059,678	11.8	1,150,066	1,022,794	12.4
中西南地区	788,513	784,563	0.5	777,741	771,871	0.8
合计	4,096,976	3,763,180	8.8	3,916,751	3,555,933	10.1

注：数据来源于中国通用机械工业协会风机分会历年《风机行业统计年鉴》。

2008年-2012年数据观察行业总产值的变动情况，如下表（由于风机协会数据统计数据于4月份统计并出具，因此暂时无法获得2013年的数据）：



注：数据来源于中国通用机械工业协会风机分会历年《风机行业统计年鉴》。

目前我国工业化仍处于中期阶段，国民经济稳定增长及向新型工业化转型带来的产业升级、节能降耗、环境保护等使风机产品的需求旺盛，其市场规模将在目前的基础上不断扩大。

（三）基本风险特征

1、行业风险

（1）下游行业受宏观经济波动带来的风险

风机作为通用设备具有下游市场空间广阔的特点，下游行业中传统行业化工、水泥、冶金、电力等行业与国家宏观经济相关性很高。近年来，受益于良好的宏观经济政策及工业化、城镇化进程的推进，我国国内生产总值保持了持续快速增长。随着工业化程度的深入，我国已完成了由轻工业向重化工业阶段的过渡，并逐步开始产业升级，由粗放型工业向集约、高效、节能、环保可持续发展的新型工业转变。但同时，在遇到国家宏观经济不景气时，国家传统行业例如化工、建材、电力等行业产能过剩情况明显，若经济持续下滑，固定资产投资减少可能会导致风机产品的需求的下降。

（2）公司产品中离心通风机的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的通风机类产品以离心通风机为主。离心通风机主要服务于轻工业及日常生活，用于通风换气，产品制造简单、技术含量相对不高，价格竞争是其竞争的重要手段。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的离心通风机所占销售的比重虽然逐年降低，但

2012至2013年仍占同年收入的60-70%左右，2014年下降到50%。目前离心通风机市场参与门槛低，未来竞争加剧会导致行业盈利水平下行，增加了行业风险。

2、市场风险——下游行业需求结构变化的风险

风机行业的下游行业主要是化工、水泥、污水处理、钢铁、电力、冶金、煤炭、粮油等行业，但随着未来转变经济增长方式、调整产业结构及节能减排政策的进一步落实，下游行业需求结构可能发生变化。随着下游行业产业升级，其可能产生新的市场需求，而新的市场需求会导致上述行业的需求结构发生变化。

3、技术风险

风机属于流体机械类产品，产品已有悠久的历史。国内外相关技术发展已过百年，通用技术易掌握、门槛低，易仿制。领先企业在长期实践与研究的基础上，不断创新，推动行业的发展。风机技术已发展成为融合流体力学、转子动力学、材料学、自动控制、信息技术等学科的综合应用技术，还依赖于企业的经营理念、战略方向、创新机制、人才储备、硬件能力、长期成功和失败经验的积累，才能逐步取得综合竞争优势。公司如果不能保持自主研发、创新投入的特色，不能将自身综合积累有效转化为生产力，则很容易被后来者替代。

（四）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行业竞争态势

我国罗茨鼓风机制造始于20世纪50年代，该阶段国内罗茨鼓风机生产厂家多为单纯仿造。20世纪80年代，我国主要的风机生产厂家在原机械工业部组织了风机行业“三化”（标准化、系列化、通用化）联合设计，成功研发出L系列罗茨鼓风机，大幅提高了我国罗茨鼓风机的整体设计制造水平，也开发了适合当时需求的离心风机产品。20世纪90年代初，国内主要风机生产厂家先后与国外厂家开展合资合作，不断引进国外风机设计专利和生产技术，通过消化、吸收和试制，我国罗茨鼓风机研发制造水平有了明显提高，同时具备了通用离心风机以及少数大型离心风机的设计、制造能力，我国离心风机行业得到了初步发展。这个时期，风机产品以服务于轻工业为主，如通风机、空调风机、民用建筑通风设备、排尘风机、混流风机、消防排烟风机等，也出现了服务于重工业除尘、通风环节的大型离心风机，而重要工艺环节使用的离心风机则依赖进口。

90 年代末，我国步入工业发展的中期阶段，消费结构升级和技术创新共同

推动了工业化和城镇化进程，带来了重工业的快速发展。在此阶段，我国风机行业在引进、消化、吸收国外先进技术的基础上进一步发展，整体技术水平快速提升，国产离心风机基本能够满足我国工业生产的需求，并开始逐步替代进口。随着钢铁、电力、水泥、石化等重化工业的迅速发展，离心风机被更广泛应用于重化工业生产各工艺流程中，成为工业生产的重要设备。2000年以后，我国风机产品先后出口到美国和日本等世界30多个国家和地区。

目前国内风机行业的生产厂商众多，主要有江苏金通灵风机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陕鼓通风设备有限公司、山东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鼓风机厂有限责任公司等。国内主要生产厂商的具体信息如下表：

公司名称	公司概况	核心业务或主要产品
江苏金通灵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p>江苏金通灵风机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1993年4月，公司占地面积11.6万平米，建筑面积5.8万平米，企业总资产4.8亿元，固定资产1亿元，注册资本6260万元。企业职工总数900人，工程类专业技术人员102人，企业拥有先进的大型机械加工设备，建有国内一流的风机测试站，经过多年踏实经营，形成了大型工业离心鼓风机、通风机的规模生产能力，企业销售量、市场占有率连续三年居全国同行业领先地位。</p> <p>江苏金通灵风机股份有限公司已经在A股上市。</p>	大型工业鼓风机、通风机、煤气鼓风机、焦炉鼓风机、多级高压离心鼓风机、单级高速离心鼓风机等。
西安陕鼓通风设备有限公司	<p>西安陕鼓通风设备有限公司是陕鼓动力的全资子公司。通风公司现有职工 210 人。主要从事离心鼓风机、通风机等中小风机的设计、运营、装配、试车、服务等业务，现有 6 吨专用动平衡设备，及 315Kw、1250Kw、2500Kw 等多个试车台位，可满足产品出厂试验等要求。</p> <p>通风设备有限公司现有 65 个系列近 800 种产品规格，主要产品有 D、C、MC、AI、A II、SJ 等系列的鼓风机、通风机，具有机组成套设计技术实力。通风公司分别于 03 年 04 年取得三大体系认证，现采用陕鼓动力股份质量管理体系及国军标，并保证有效运行。</p>	主要从事离心鼓风机、离心通风机、烧结风机、煤粉风机、高温风机、SO ₂ 风机等特种风机的生产制造。
山东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p>自 2000 年始，公司罗茨鼓风机销售收入在国内连续十年保持行业第一，产品广泛应用于化工、水泥、污水处理、钢铁、电力、冶金、煤炭、粮油等行业。以罗茨鼓风机业务为核心，积极拓展产品线，目前已发展成为集离心鼓风机、气力</p>	专业从事研发、制造、销售罗茨鼓风机，拥有 40 多年的罗茨鼓风机设计、制造经验。

公司名称	公司概况	核心业务或主要产品
	输送成套系统、工业泵、磨机等机械产品研发、设计、加工、制造于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 山东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已经在 A 股上市。	
长沙鼓风机厂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重大技术装备配套风机定点生产企业，罗茨鼓风机行业标准负责起草单位。长沙鼓风机厂有限责任公司于 1958 年开始专业生产罗茨鼓风机（真空泵），拥有先进的设计手段、精良的加工设备，技术研发实力较强，目前罗茨鼓风机市场占有率列行业第二。	罗茨鼓风机（真空泵）。

目前国外的同类产品主要竞争对手：

①英国豪顿集团

创立于1854 年的豪顿集团（Howden Group Ltd）是世界上著名的风机、鼓风机、压缩机和回转式空气预热器的制造厂商，在全球享有“空气及烟气处理全球专家”的美誉。豪顿华工程有限公司是1994 年由英国豪顿集团在中国投资设立的合资公司，是豪顿集团里设备最先进的生产厂之一。

②日本荏原集团

荏原集团（Ebara Goup）创立于1912 年，是世界机械制造业500 强之一，其下属企业袖浦工厂，主要生产压缩机、气轮机、燃气轮机和高速旋转机械。荏原机械（中国）有限公司是日本株式会社荏原制作2006 年5 月正式投资兴建的全资子公司，主要生产和销售日本荏原的通用泵及其它通用机械产品。

③德国TLT公司

透平通风技术有限公司（Turbo Lufttechnik TmbH，缩写为TLT）是世界知名风机制造企业，有50 多年专业研究、设计和制造通风机的历史，主要产品有离心式、轴流式通风机和与其配套的消声器，广泛运用于冶金、化工、水泥工业。

④日本日立公司

日立公司（Hitachi Limited）创立于1910 年，致力于发展技术，重视科学研发和产品开发。日立公司共拥有25 个研究所，在国内外共获得52000 项专利权，从最初以生产重型电机为主发展到现在拥有五大部门，包括动力系统及设备，家用电器，信息、通信系统及电子元器件，产业机械及成套设备，电线电缆、金属、

化工及其他产品，子公司分布于世界各地，至今已发展为大型的国际化公司。

近年来，国内风机生产企业实力不断壮大，同时技术水平不断提高，接近国际先进水平。同时，由于国内企业的价格、成本方面的优势，竞争力正在逐步增强。

2、行业壁垒

(1) 技术壁垒

风机设计开发涵盖了流体力学、材料学、机械制造、电气自动化等多学科，罗茨鼓风机产品研发具有较高的技术含量。对于罗茨鼓风机，其核心部件要求加工精度高，产品制造要有高精度的加工设备和先进的加工手段来加以保证，否则就难以满足各行业不同工况对应的不同要求。

风机核心技术需要经过专业技术人员长期实践与摸索获得，只有经过长年积累才能掌握。为响应国家节能降耗、环保等要求，水泥、钢铁冶炼、煤化工、电力、污水处理等领域对风机的流量、压力、稳定性、噪声等性能指标要求更为严格，对生产厂家的研发、设计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专用风机和罗茨鼓风机技术上的壁垒是新进厂商短时间内难以克服的障碍之一。

(2) 品牌与市场壁垒

鼓风机作为水泥、化工、污水处理、电力、钢铁冶炼等国民经济重要行业的关键设备，一旦出现故障对生产将会造成重大影响，因此产品运行的稳定性和可靠性至关重要，风机生产厂商的产品在行业的实际应用业绩是关键。

行业品牌影响力较强的企业有两类：一类是具有长年生产历史、和下游行业联系密切、行业影响力强的内资企业，通过几十年的业务积累建立了较强的品牌优势；另一类是外商独资或合资企业，利用国外品牌的影响力开拓国内市场。新进入者和市场份额较低者则很难通过产品实际销售业绩和运行纪录证明产品的稳定和可靠性，难以从实际应用中汲取经验、提高产品性能和产品质量。

(3) 售后服务壁垒

风机用户非常关注售后服务，要求生产企业能对产品运行过程中的配件供应、运行维护、设备抢修做出快速响应，为此，生产企业需要配备相当数量的工程技术队伍。新进入者在产量达到一定规模之前，很难有能力培养出优秀的

工程技术人才并承受高额的固定支出，存在较高的售后服务壁垒。

（4）人才壁垒

风机企业的发展很大程度上取决于能否跟上行业需求的变化和技术更新换代的步伐，因此需要大批高水平的行业应用人才、技术开发人才、营销服务人才以及管理人才。新的进入者难以在短时间内积累多个领域的专业人才，因而人才成为重要的行业进入壁垒。

3、公司的竞争地位、优势与劣势

（1）公司竞争地位

公司作为一家从事风机产品研发、生产、销售、服务的企业，在2013年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的评审，具有雄厚的科技研发力量。公司所生产的产品涵盖通风机与鼓风机两个大类，拥有多种领先的产品设计技术与制造加工技术。通过不断研发，公司拥有了包括3项发明专利、8项实用新型专利，总计11项专利权，相关产品通过了ISO9001质量认证和节能产品认证。技术研发优势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目前公司技术研发实力在国内通风机和鼓风机生产领域处于领先地位，随着后续投入的不断增加，技术优势将不断增强。

目前公司的生产规模较国内外大型、综合性风机生产厂商仍有一定的差距，但根据中国通用机械工业协会风机分会编制的《风机行业统计年鉴》，全国规模以上的风机生产厂商近200家，其中绝大部分厂商生产的产品以通风机为主，具备鼓风机产品生产能力的厂商极少，鼓风机产品的年产量不足4万台。公司长期致力于鼓风机产品研发生产，已取得罗茨鼓风机、离心鼓风机两类产品的2项专利权以及多种自主研发的生产技术。综上所述，在通风机和鼓风机两类产品的生产领域，公司拥有成熟的生产技术，领先的科研实力，并拥有知名的注册商标，在行业内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

（2）公司的竞争优势

①完善的产品线优势

公司的产品线覆盖了通风机和鼓风机两大领域。在通风机领域，公司所生产的高温风机和尾气风机采用公司自主研发的耐高温和防腐蚀生产技术，已取得包括2项发明专利在内的多项专利权，处于行业领先水平，主要应用于味精、造纸等行业的废水回收加工以及化肥生产行业。这两类风机是味精行业废水回收加工

的基本设备，有机废水通过喷浆造粒等工艺制成含水量很低的固态颗粒来生产有机肥，既可有效处理废水治理污染，又可创造经济利益。公司作为较早从事该项业务的企业，已与包括阜丰集团、梅花集团、莲花味精、宁夏伊品等 11 家味精生产企业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占据较高的市场份额。随着国家对于环保行业投入的不断加大，在环保方面的应用是这两类产品今后的主要发展方向。

在鼓风机领域，近年来国家对环保污染治理的加强，对企业排污要求的提高，大大增加了对环保应用方面的风机需求。预计未来在水处理行业，对罗茨风机和多级离心鼓风机的需求量大约在30亿以上。而公司的罗茨风机和多级离心鼓风机，和主要竞争对手相比，在质量差异很小的情况下，因为机制灵活，服务到位，成本低廉且价格有市场竞争力，能够快速的抢占市场。

②经验优势

公司从事风机制造多年，核心技术人员均在行业内有较高的知名度，并建立了健全的技术人员培养机制，能够迅速把公司积累的开发经验、产品体系及技术参数库转发为生产力。由于风机行业产品需求的多样性与产品的非标准性，公司在风机制造领域的积累对于公司未来的技术开发、产品研发具有重大的影响，有利于公司市场的拓展与品牌的拓广，对于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有一定的优势。

③客户优势

公司持续推行市场行业分类及区域分片负责制，保证市场优势行业更优、弱势行业变优，并通过抓大项目、重点项目，加强对销售网点的督促调度和指标落实。经多年辛勤耕耘，公司和客户建立了牢固的合作关系，并和部分大客户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

公司已建立了行业内较为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公司精选出一批经验丰富，技术过硬的售后人员进行风机的售后服务工作，通过就电话沟通、上门服务，真正做到了产品使用中出现问题，公司人员保证自接到用户通知第一时间落实的承诺，树立了优质的售后服务品牌。

（3）公司的竞争劣势

①融资渠道单一

近年来，公司不断加大固定资产建设与投资，加快新产品的研发，运营资金

日渐紧张，仅靠单一的间接融资渠道和企业自有资金积累已难以满足公司快速发展的需求。

为应对此劣势，公司管理层制定了清晰的发展战略，致力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研发、市场拓展以及服务能力等方面的能力，稳步扩大规模。同时，公司未来准备以新三板为平台，通过股权和债券多种融资渠道为企业募集资金，逐步实现发展规划。

②国际市场开拓能力有待进一步加强

目前，公司的业务主要在国内拓展，只有小部分产品通过经销商买断后进行间接出口，但公司产品尚未实现直接出口。与国际知名企業相比，公司风机产品虽然有性价比优势，但在品牌知名度等方面还存在很大的差距，国际市场开拓能力有待进一步加强。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最近两年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有限公司制订了有限《公司章程》，并根据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股东会，由有限公司全体股东组成；有限公司最初设立时设有一名执行董事和一名监事，自2011年11月起开始完善公司治理，设置了有限公司董事会。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历次增资、住所变更以及整体变更等事项均履行了股东会决议程序。有限公司期间，“三会”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存有一定瑕疵，例如公司未制定专门的关联交易、对外投资等管理制度，“三会”记录不甚完整等。

2013年8月开始，有限公司开始整体变更工作，公司治理得到了进一步规范。2013年8月16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决议同意对有限公司进行股份制改造；2013年11月1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签署了《发起人协议》。2013年11月19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原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共同作为发起人，发起设立了山东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同日，股份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选举了董事长、任命了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了监事会主席。股份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三会”管理制度和公司治理的相关制度。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由王洪强、王姿贻、李西海、王宗建、蒋文军、孙秀芝、岳振梅、盖京方、凌四军、魏如彬10位自然人股东及经开创投和上海孚盛2位机构股东组成。公司董事会由王洪强、李西海、盖京方、陈永强和王姿贻五位董事组成，董事长由王洪强担任。监事会由杨玉龙、蒋文军和孙秀芝三名监事组成，杨玉龙为职工代表监事并担任监事会主席。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1名，由王洪强担任；副总经理2名，由李西海、盖京方担任；财务总监1名，由岳振梅担任；董事会秘书1名，亦由岳振梅担任。目前股份公司首届董事会和监事会均尚未届满，未进行过换届选举。公司已通过章程对董事会和监事的任期进行了规定，任期均为三年，符合《公司法》规定。同时公司承诺会严格按照法律与公司

章程的规定，切实履行好董事会与监事换届义务。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并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

股份公司创立大会还审议通过了《山东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

2014年3月3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及2014年工作计划等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了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去掉了“前置许可经营项目”字样）；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增补了相关内容；审议通过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和《信息披露制度》；审议通过了公司股票申请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并申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同日，股份公司还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上述议案。

2014年3月24日，股份公司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上述议案。

截至本说明书披露日，股份公司共召开了2次股东大会、2次董事会和2次监事会。公司整体变更以来，三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三会决议内容完整，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并归档保存，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公司召开的监事会会议中，职工代表监事按照要求出席会议并行使了表决权利，监事会能够正常发挥监督作用。

综上，公司的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保证公司的正常发展。通过整体变更，公司进一步健全了公司治理结构，通过制度保证今后公司治理的有效运行。“三会”及相关管理人员的权责通过一系列制度得到明确，以监督其按规定切实履行职责。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已通过《公司章程》等明确规定了股东具有查阅、索取“三会”会议决

议、记录及财务会计报告等资料的权利，以及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质询的权利，同时公司挂牌后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股东具有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表决权的权利。符合条件的股东有权利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章程规定的流程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寻求法律救济。《公司章程》中对监事会的职权进行了明确规定，保证监事会得以有效发挥监督作用。公司通过上述治理机制使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得到有效保障。

《公司章程》中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利润分配原则、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与财务管理等内容做了明确规定；章程中明文规定了公司不得进行任何对外担保行为。同时，股份公司制定并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等一系列规则，据此进一步对公司的投资、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及投资者管理等行为进行规范和监督。

据此，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进行讨论和评估后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将根据自身业务的发展以及新的政策法规的要求，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同时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也会进一步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更有效地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数笔交通违章罚款，金额共计7470元，目前已全额缴纳。上述罚款情节较轻微，处罚金额较小，不属于公司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较大影响。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最近两年内不存在因违法违规行为而受到处罚的情况。公司出具了书面声明，郑重承诺了以下内容：“本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案件”；“本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能够严格遵守国家有

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的税种、税率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自设立以来自觉缴纳各种税款，不存在偷税、漏税及欠税的情形，本公司自设立以来，没有受到有关税务方面的行政处罚”；“本公司业务经营对周围环境不造成污染；本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能够遵守国家有关环保政策、环保法律、法规、规章及各级政府相关规定；公司成立以来，没有受到任何有关环保方面的行政处罚”；“本公司自设立以来，生产经营行为严格遵守国家工商管理法律法规，没有因违法经营而受到处罚”；“本公司自设立以来，生产的产品符合国家有关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标准，从未因违反有关质量和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洪强最近两年内不存在因违法违规行为而受到处罚的情况。王洪强出具了书面声明，郑重承诺：“最近二年内本人未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本人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

四、公司独立性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拥有独立的产、供、销部门和渠道；公司具有独立的研发团队，产品或服务所需的核心技术均系自主研发，产品或服务所需的核心技术均系自主研发；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场所。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为自然人，没有控制除本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公司亦不存在持股 5%以上的股东控制除本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的情况。公司整体变更以来没有发生过关联采购和销售，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采购或销售。

公司业务具备独立性。

（二）资产独立情况

股份公司系由山东省临风鼓风机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设立时，整体继承了有限公司的业务、资产、机构及债权、债务，未进行任何业务和资产剥离。公司资产产权关系明晰，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

企业占用的情况。公司拥有开展业务所需的技术、场所和必要设备、设施，公司所有的知识产权均系自主研发获得，并拥有全部权利，产权清晰，专利权人或著作权人均明确为公司本身。

公司资产具备独立性。

（三）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职务的情形，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

公司人员具备独立性。

（四）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公司财务具备独立性。

（五）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组织机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规范运作，股东大会、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监事会积极发挥监督作用。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和办公场所，不存在与他人合署经营的情况。公司各组织机构的设置、运行和管理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公司机构具备独立性。

五、同业竞争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控制除本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与公司同业竞争的情况。

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洪强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本人作为山东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的股东，除已

披露情形外，本人从未从事或参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与股份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为避免与股份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如下：

1、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人在作为股份公司股东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六、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资金占用、担保情况

(一) 资金占用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二) 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公司于《公司章程》中明文规定了公司不得进行任何对外担保行为。

(三) 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制度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有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2013年11月19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通过了《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具体措施如下：

《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第六条规定：“公司按照《公司章程》等规定，实施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通过采购、销售、相互提供劳务等生产经营环节产生的关联交易行为。发生关联交易行为后，应及时结算，不得形成非正常的经营性资金占用。”第七条规定：“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其所属子公司不得以下列方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1) 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2) 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3) 委托控股股

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4) 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5) 代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偿还债务；6)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方式。”第八条规定：“公司应严格防止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行为。公司财务部和审计部应根据各自权限与职责，以定期或不定期方式检查、监督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往来情况，杜绝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发生。”第十四至十五条规定：“公司董事长是防止资金占用、资金占用清欠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总经理办公会按照各自权限和职责审议批准，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通过采购、销售、相互提供劳务等生产经营环节产生的关联交易行为，依法由相关机构对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专项意见。”第十六至十七条规定：“公司发生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侵占公司资产、损害公司及社会公众股东利益情形时，公司董事会应及时采取各种切实有效措施，要求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停止侵害、赔偿损失。……必要时，可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提起法律诉讼，以保护公司及社会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发生资金占用情形，公司应依法制定清欠方案，依法及时按照要求向证券监管部门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报告和公告”。第二十条规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协助、纵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侵占公司资产时，公司董事会将视情节轻重对直接责任人给予处分和对负有严重责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议股东大会予以罢免。”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本人持股数 (万股)	本人持股 占比(%)	直系亲属持股或间 接持股数量(万股)	直系亲属持股或 间接持股情况
1	王洪强	董事长、总经理	3762.50	74.969	3762.50	其妹王姿贻直接 持有 100 万股
2	李西海	董事、副总经理	62.50	1.245	100.00	--
3	盖京方	董事、副总经理	50.00	0.997	--	--
4	陈永强	董事	0	0	--	--
5	王姿贻	董事	100.00	1.993	--	其兄王洪强直接 持有 3762.5 万股
6	杨玉龙	监事会主席	0	0	--	--
7	蒋文军	监事	62.50	1.245	--	--

8	孙秀芝	监事	62.50	1.245	--	--
9	岳振梅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62.50	1.245	--	--

除上述情形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亲属关系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董事长、总经理王洪强与董事王姿贻为兄妹；除此之外，其他人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本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与公司签订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公司所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署了《竞业禁止协议》与《保密协议》。

除此之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与公司签订其他协议或承诺。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在本公司任职情况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1	陈永强	董事	山东汇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任董事
			临沂市科创材料有限公司，任董事
			临沂海纳电子有限公司，任董事
			江苏峰业科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
2	王姿贻	董事	临沂市新光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任监事
			临沂市兰山区瑷盟小镇餐厅，个体工商户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处罚或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谴责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处罚或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谴责的情况。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发生变动的情况

近两年来，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生过如下变化：

有限公司阶段：有限公司设立于2011年8月3日，设立时由李西海担任执行董事，孙秀芝担任监事，李西海担任经理；2011年10月执行董事、经理变更为王洪强；2011年11月有限公司设置董事会，由王洪强、李西海、王姿贻、盖京方和岳振梅5人担任董事；2012年11月董事会成员变更为王洪强、李西海、盖京方、陈永强和岳振梅5人；2012年12月董事会成员再次变更为王洪强、李西海、盖京方、陈永强、何政。

2013年11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设置董事会，由王洪强、李西海、盖京方、陈永强和王姿贻5人组成；设置监事会，由杨玉龙、蒋文军和孙秀芝3人组成；完善了高级管理人员的设置，设总经理1名，由王洪强担任；副总经理2名，由李西海、盖京方担任；财务总监1名，由岳振梅担任；董事会秘书1名，由岳振梅担任。

上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是出于规范公司的治理结构、加强公司的治理水平而进行的合理变更，使公司结构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且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除上述情形外，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一期审计意见及财务报表

(一) 审计意见类型

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 1 月财务会计报告已经具有证券期货资格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瑞华审字[2014]第 37030285 号）。报告期内，公司未更换过会计师事务所。

(二)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进行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三) 主要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47,256.02	4,049,717.81	15,743,278.79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98,900.00	90,000.00
应收账款	13,926,232.51	14,104,613.18	14,830,761.94
预付款项	1,163,152.40	1,066,387.86	586,631.2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94,439.76	558,246.16	724,337.77
存货	27,400,173.67	27,331,247.32	23,618,286.6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4,231,254.36	47,309,112.33	55,593,296.4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0,479,732.68	60,811,116.43	57,134,790.10
在建工程	13,606,005.19	13,252,118.59	228,381.4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8,410,516.55	28,470,898.54	29,195,482.4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01,327.21	839,381.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2,323.92	173,124.95	374,839.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4,760.00	248,500.00	1,52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3,894,665.55	103,795,140.47	88,453,493.41
资产总计	148,125,919.91	151,104,252.80	144,046,789.87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6,800,000.00	57,200,000.00	43,6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00,000.00	
应付账款	14,145,027.16	15,793,448.35	13,823,549.64
预收款项	7,066,148.13	7,713,878.18	6,236,846.01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228,019.98	843.73	836,718.55
应付利息			104,581.1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242,835.96	3,472,722.92	15,692,194.6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64,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81,482,031.23	85,380,893.18	80,357,890.0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81,482,031.23	85,380,893.18	80,357,890.02
股东权益:			
股本	50,187,500.00	50,187,500.00	40,150,000.00
资本公积	15,692,463.29	15,692,463.29	25,729,963.29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6,392.5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87,532.85	-156,603.67	-2,191,063.44
所有者权益合计	66,643,888.68	65,723,359.62	63,688,899.8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48,125,919.91	151,104,252.80	144,046,789.87

利润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4 年 1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930,929.03	60,007,581.33	69,002,587.06
减: 营业成本	3,310,492.49	41,569,265.98	50,362,374.05
营业税金及附加	26,025.88	284,891.87	462,030.09
销售费用	124,144.55	6,227,431.43	5,870,264.65
管理费用	766,428.18	8,830,888.62	10,063,346.97
财务费用	281,915.98	3,382,305.00	3,912,893.70
资产减值损失	-72,006.88	-345,191.23	245,314.36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3,928.83	57,989.66	-1,913,636.76

加：营业外收入	560,000.00	2,238,556.06	171,968.40
减：营业外支出		60,371.50	10,326.9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1,318.9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53,928.83	2,236,174.22	-1,751,995.32
减：所得税费用	133,399.77	201,714.45	-52,080.7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20,529.06	2,034,459.77	-1,699,914.58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2	0.05	-0.0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2	0.05	-0.04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920,529.06	2,034,459.77	-1,699,914.58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43,299.50	42,917,622.42	37,080,222.7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9,506.50	1,509,151.44	48,613.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12,806.00	44,426,773.86	37,128,836.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76,044.76	25,784,725.79	20,163,760.1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67,984.68	11,715,009.41	11,094,779.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9,450.05	4,563,737.02	4,905,077.3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7,551.25	6,080,186.73	7,035,376.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21,030.74	48,143,658.95	43,198,993.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8,224.74	-3,716,885.09	-6,070,157.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4,832.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832.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2,228.73	5,490,298.13	2,660,723.10
投资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2,228.73	5,490,298.13	2,660,723.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228.73	-5,415,466.13	-2,660,723.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89,200,000.00	43,6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17,750.72	40,241,335.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	99,117,750.72	106,841,335.0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400,000.00	75,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2,008.32	3,670,643.67	3,241,871.3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008,316.81	79,907,518.7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32,008.32	102,278,960.48	83,149,390.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2,008.32	-3,161,209.76	23,691,944.9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02,461.79	-12,293,560.98	14,961,064.59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49,717.81	15,743,278.79	782,214.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7,256.02	3,449,717.81	15,743,278.79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月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187,500.00	15,692,463.29					-156,603.67	65,723,359.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187,500.00	15,692,463.29					-156,603.67	65,723,359.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6,392.54		844,136.52	920,529.06
(一)净利润							920,529.06	920,529.0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920,529.06	920,529.06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76,392.54		-76,392.54	
1、提取盈余公积					76,392.54		-76,392.5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187,500.00	15,692,463.29			76,392.54		687,532.85
							66,643,888.68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150,000.00	25,729,963.29					-2,191,063.44	63,688,899.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0,150,000.00	25,729,963.29					-2,191,063.44	63,688,899.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37,500.00	-10,037,500.00					2,034,459.77	2,034,459.77
(一)净利润							2,034,459.77	2,034,459.7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034,459.77	2,034,459.77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0,037,500.00	-10,037,50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0,037,500.00	-10,037,50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187,500.00	15,692,463.29				-156,603.67	65,723,359.62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4,400,000.00	8,479,963.29					-491,148.86	42,388,814.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4,400,000.00	8,479,963.29					-491,148.86	42,388,814.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5,750,000.00	17,250,000.00					-1,699,914.58	21,300,085.42

“一”号填列)							
(一) 净利润						-1,699,914.58	-1,699,914.5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 小计						-1,699,914.58	-1,699,914.58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5,750,000.00	17,250,000.00					23,000,000.00
1、股东投入资本	5,750,000.00	17,250,000.00					23,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150,000.00	25,729,963.29				-2,191,063.44	63,688,899.85

二、主要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四）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五）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

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①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对于单项金额小于应收款项余额 10% 的应收款项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为若干组合。
备用金保证金组合	本公司员工及质保金

②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根据应收款项账龄及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备用金保证金等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20.00	20.00
3-4年	50.00	50.00
4-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七）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除房地产为实地盘存制外，其余均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五五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八）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35	5.00	2.71-4.75
机器设备	5-15	5.00	6.33-19.00
运输设备	8	5.00	11.88
电子设备及其他	5	5.00	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十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九)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

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十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十)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十一)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

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十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十三) 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十四）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

（十五）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十六）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

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十八）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十九）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

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4、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6、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7、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

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三、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各期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及比例

1、公司收入确认方法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研发、生产和销售风机类产品及配件，目前主要的产品为通风机和鼓风机。

公司产品销售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 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2) 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风机产品的销售一般根据合同约定，预收客户 30%左右的订金后安排生产，生产完成后通知客户支付部分货款并安排发货，发货前会按照合同约定收取合同总价 60%-90%左右的货款，剩余款项则作为产品质保金在客户使用满 1 年后或发出货物 18 个月内结清（二者以先到日期为准）。根据历史经验，公司发货后退货率较低，并且根据公司规定，逾期无法回收的质量保证金由对应的销售人员先行垫付直至款项收回，因此货款收回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的产品一般不需要安装，产品发货至购买方时，在交付并经购买方验收合格后确认销售收入。此时，商品所有权相关的主要风险报酬已转移，相关的收入、成本均能可靠计量，符合收入确认的原则。

2、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4,930,929.03	100.00	57,453,188.19	95.74	69,002,587.06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2,554,393.14	4.26		
营业收入合计	4,930,929.03	100.00	60,007,581.33	100.00	69,002,587.06	100.00

公司专注于风机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业务收入为通风机类产品及鼓风机类产品的销售、风机产品维修及配件的销售等。报告期内，除 2013 年度公司因销售钢板、电机等原材料形成其他业务收入外，其余收入均来自于主营业务，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接近 100%，主营业务明确、突出。

3、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4年1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通风机	2,738,871.78	55.54%	41,086,492.51	71.51%	48,217,257.85	69.88%
鼓风机	1,579,299.15	32.03%	9,353,258.17	16.28%	11,783,484.82	17.07%
风机配件与维修	612,758.10	12.43%	6,574,711.74	11.44%	4,331,246.11	6.28%
其他环保设备	-	0.00%	440,691.58	0.77%	4,670,598.28	6.77%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4,930,929.03	100.00%	57,453,188.19	100.00%	69,002,587.06	100.00%

2012 年、2013 年及 2014 年 1 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6,900.26 万元、5,745.32 万元、493.09 万元。2013 年主营业务收入比 2012 年减少 1,154.94 万元，降幅为 16.74%，主要原因如下：公司销售的产品应用于化肥化工、冶金建材、机械配套、味精及调味品生产、以及节能环保等行业，客户所涉及的行业较广。当客户需要加大生产、更新或配置生产线时，对风机类产品的需求会相应增大，因此公司的销售收入对各行业经济形势的波动较为敏感。2013 年度，味精生产行业由于产能过剩处于半停产整合状态，复合肥生产企业受整体行业形势影响处于减产状态，公司的产品销售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与 2012 年度相比，公司面向味精生产企业的销售收入减少了约 538.46 万元，面向复合肥生产企业的销售收入减少了约 474.48 万元，是造成 2013 年销售收入下滑的主要因素。

公司营业收入按产品类型主要分为通风机产品、鼓风机产品、风机配件、以及其他环保设备。公司主要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为通风机的销售，2012 年及 2013 年，通风机产品的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总和维持在 70% 左右。2014 年 1 月，通风机产品的销售占当期总收入的比重有所下滑，主要系由于公司将生产及销售重心逐步转向毛利率相对较高的鼓风机类产品。公司的鼓风机类产品主要包括罗茨鼓风机和离心鼓风机，其研发和生产的技术门槛相对较高，市场销售均价亦高于通风机类产品。自成立以来，公司一直致力于鼓风机类产品的研发和设计，随着产品技术更新及市场认可度的逐步提高，公司的销售重心亦逐步转向鼓风机产品的销售。2014 年 1 月，公司鼓风机产品的销售

占比较以前年度有较大幅度的提高，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达到了 32.03%。公司风机配件收入主要系按照客户要求维修更换或直接销售风机组件中的叶轮、转子及传动部分等。报告期内，风机配件的销售收入在 2013 年度有小幅增加，总体维持在主营业务收入的 10%左右，波动不大。公司的环保设备主要系造粒机、烘干机等产品，2012 年度公司生产及销售环保设备约 467.06 万元，自 2013 年度起公司专注于风机类产品的生产研发，逐步减少了环保设备的生产和销售，全年累计销售较 2012 年减少了 423.19 万元。

4、报告期公司收入、利润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4,930,929.03	60,007,581.33	-13.04%	69,002,587.06
营业成本	3,310,492.49	41,569,265.98	-17.46%	50,362,374.05
营业利润	493,928.83	57,989.66	-103.22%	-1,801,606.57
利润总额	1,053,928.83	2,236,174.22	-227.64%	-1,751,995.32
净利润	920,529.06	2,034,459.77	-219.68%	-1,699,914.58

产品	2014年1月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通风机	2,738,871.78	1,812,141.59	926,730.19	33.84%
鼓风机	1,579,299.15	1,090,882.77	488,416.38	30.93%
风机配件	612,758.10	407,468.13	205,289.97	33.50%
其他环保设备	-			
其他业务收入				
合计	4,930,929.03	3,310,492.49	1,620,436.54	32.86%
产品	2013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通风机	41,086,492.51	29,866,996.68	11,219,495.83	27.31%
鼓风机	9,353,258.17	5,509,689.67	3,843,568.50	41.09%
风机配件	6,574,711.74	4,009,498.39	2,565,213.35	39.02%
其他环保设备	438,725.77	274,452.51	164,273.26	37.44%
其他业务收入	2,554,393.14	1,908,628.73	645,764.41	25.28%
合计	60,007,581.33	41,569,265.98	18,438,315.35	30.73%
产品	2012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通风机	48,217,257.85	37,632,578.55	10,584,679.30	21.95%
鼓风机	11,783,484.82	6,493,684.36	5,289,800.46	44.89%

风机配件	4,331,246.11	2,532,339.41	1,798,906.70	41.53%
其他环保设备	4,670,598.28	3,703,771.73	966,826.55	20.70%
其他业务收入				
合计	69,002,587.06	50,362,374.05	18,640,213.01	27.01%

2013 年公司营业收入总额为 6,000.76 万元，较 2012 年减少 899.5 万元，降幅为 13.04%，主要是由于面向味精生产及复合肥生产企业的风机产品销售收入减少，以及环保设备销售收入降低造成的。公司由于运输费用、人员工资及利息支出等期间费用金额较大，导致 2012 年度亏损，净利润为 -169.99 万元。2013 年度扭亏为盈，净利润为 203.45 万元，较 2012 年度增加了 373.44 万元，主要原因如下：1) 收到政府补助总计 147 万元，以及清理无法支付的款项等造成营业外收入大幅增加。2) 由于研发费用、中介咨询服务费等的减少，造成管理费用降低了约 195 万元。

5、公司各项业务毛利率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产品毛利率（分产品）情况如下：

单位：元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整体波动不大，呈逐年上涨趋势。各类产品毛利率波动分析如下：

(1) 公司风机类产品主要可分为通风机类产品和鼓风机类产品。2012 年及 2013 年度，公司的通风机产品毛利率为 21.95% 和 27.31%，鼓风机类产品毛利率为 44.89% 和 41.09%。通风机毛利率上涨的原因主要是由于公司自 2011 年成立，目前已从起步阶段逐步过渡到稳定经营阶段，通风机类产品的技术积累和市场积累已相对成熟，规模效应得以体现。鼓风机毛利率下降的原因主要是由于公司鼓风机产品的部分零部件采用人工铸造，自 2013 年起由于人力成本的提高导致鼓风机类产品的毛利率有所下滑。公司的风机产品由于使用电机功率不同、以及客户对于风机产品降噪、高温高压等性能的要求不同，因此公司每批订单配件成本差异较大，毛利率亦存在差异。2014 年 1 月公司通风机产品及鼓风机产品毛利率较以前年度波动较大，主要是由于期间较短，单批订单毛利率对整体的影响被放大造成的。综合公司风机类产品的利润情况，在 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 月，公司风机类产品的毛利率分别是 26.46%、29.86% 和 32.77%，呈逐步上涨趋势。目前，公司的基础建设已逐步到位，经营重心逐步转向销售及生产管理，加强生产成本核算及管理力度，提高工人积极性及节约意识，进一步降低产品成本。

(2) 风机配件及维修的毛利率在报告期内有所下滑，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1月毛利率分别为41.53%、39.02%、33.50%，主要是由于维修或更换配件过程中人工成本增加造成的。

(3)公司环保设备的毛利率波动较大，2012年度为25.51%，2013年度上涨到42.99%，主要是由于2012年公司生产并销售造粒机、烘干机等设备约计460.06万元，由于该类设备生产成本较高，产品毛利率较低，自2013年度起公司专注于风机类产品及配件的生产研发及销售，逐步减少了环保设备的生产和销售。2013年度，因受客户要求维修以前年度销售的造粒机，发生维修及更换配件收入44万元。由于配件部分成本较低，进而造成了2013年度环保设备毛利率的增涨。2014年1月，公司没有发生环保设备类产品的销售。

(4)公司的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2013年度销售原材料及少量废料产生的收入，毛利率为25.28%。

6、按地区分类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单位：元

地区名称	2014年1月		2013年		2012年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华东地区	3,909,929.06	2,625,020.69	43,861,981.35	30,278,461.23	47,521,749.28	34,109,835.19
华南地区	400,991.45	269,214.82	1,552,075.21	1,071,416.47	249,017.09	178,737.78
华中地区	1,333.33	895.16	2,710,397.44	1,871,020.44	4,405,852.99	3,162,402.93
华北地区	209,487.18	140,644.03	4,631,758.12	3,197,359.18	5,108,584.79	3,666,804.94
西北地区	683.76	459.06	1,641,824.79	1,133,371.70	6,676,861.54	4,792,471.87
西南地区	17,350.43	11,648.61	518,008.54	357,587.62	103,290.60	74,139.22
东北地区	391,153.82	262,610.12	2,537,142.74	1,751,420.61	4,937,230.77	3,543,811.63
合计	4,930,929.03	3,310,492.49	57,453,188.19	39,660,637.25	69,002,587.06	49,528,203.56

公司的客户所属地区遍布较广，主营业务收入按照地区划分主要来源于华东地区，以面向山东省内的销售为主。

(二) 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项目	2014年1月		2013年		2012年
	金额或比例	金额或比例	金额或比例	增长率	金额或比例
营业收入(元)	4,930,929.03	60,007,581.33	-13.04%	69,002,587.06	
营业成本(元)	3,310,492.49	41,569,265.98	-17.46%	50,362,374.05	
销售费用(元)	124,144.55	6,227,431.43	6.08%	5,870,264.65	
管理费用(元)	766,428.18	8,830,888.62	-11.26%	10,063,346.97	

其中：研发费用（元）	93,886.72	1,368,336.58	-24.58%	1,814,312.05
财务费用（元）	281,915.98	3,382,305.00	-13.56%	3,912,893.70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52%	10.38%		8.51%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5.54%	14.72%		14.58%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90%	2.28%		2.63%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5.72%	5.64%		5.67%
三项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比重	23.78%	30.73%		28.60%

1、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分析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运费、销售员工工资社保、差旅费、车辆使用费等。2013年公司销售费用较2012年增长了6.08%，主要是销售人员工资有小幅上调，差旅费及业务招待费增加造成的。2014年1月销售费用占总收入比重减少，主要是由于当月绝大部分产品销往省内地区，运输费用大幅减少，进而造成销售费用占总收入比重下降至2.52%。

2、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分析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管理人员工资社保、研发费用、折旧摊销、土地使用税、以及办公费等。公司由于人员较多，非流动资产金额较大，因支付工资、折旧摊销以及缴纳相关税费等发生的管理费用金额较大。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维持在15%左右，波动不大。

自成立以来，公司对于鼓风机类产品的研发投入较大，一直致力于研发高效能多样化的鼓风机类产品。目前主要研发项目主要包括吸入式离心鼓风机、高压离心鼓风机、大型三叶罗茨鼓风机等等。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占总收入比重维持在2%左右，波动不大。

3、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的分析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是因银行贷款而产生的利息支出。公司自成立以来在厂房及办公用地的基础建设方面发生的费用较大，为缓解运营资金压力向进行银行贷款，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月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4360万元、5720万元和5680万元，需要支付的利息费用较大。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维持在5.7%左右。

（三）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693.9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560,000.00	1,47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14,878.55	161,641.44
影响利润总额	560,000.00	2,178,184.56	161,641.44
减:所得税	84,000.00		
影响净利润	476,000.00	2,178,184.56	161,641.44
净利润	920,529.06	2,034,459.77	-1,699,914.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444,529.06	-143,724.79	-1,861,556.02
利润总额	1,053,928.83	2,236,174.22	-1,751,995.32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利润总额的比重	45.16%	97.41%	-9.22%

报告期内，公司所获得的政府补助明细：

单位：元

项目	具体性质和内容	2014年1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临沂经济开发区财政局奖励款	临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关于对2012年度重点工商贸企业扶持奖励的通报		52,000.00	
节能改造资金	关于拨付2013年节能技术产业化及技术改造财政奖励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500,000.00	
专利发展资金	关于2013年单位申报专利资助资金第一批兑付有关问题的通知		8,000.00	
节能奖励	关于下达2013年度市级节能奖励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100,000.00	
企业技术改造基金	关于拨付2013年市级企业技术改造专项资金的通知		460,000.00	
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发展专项款	关于拨付2013年省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发展专项扶持的通知		250,000.00	
企业品牌争创奖励资金	临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关于对2012年度重点工商贸企业扶持奖励的通报		100,000.00	
创新基金	关于拨付2013年国家第二批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的通知	560,000.00		
合计		560,000.00	1,470,000.00	

2012年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是由于账务清理调整无法支付的款项，以及因客户违约而没收的订金等合计17.20万元。营业外支出方面主要是由于运送货物途中发生的违章罚款以及少量质量赔偿金等合计1.03万元。

2013年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是政府补助利得，包括获得节能改造资金及企业技术改造专项基金等合计147万元。另外，公司由于账务清理调整无法支付的款项合计56.41

万元，由于供货方质量问题获得赔偿收入 19.93 万元，已记入营业外收入。公司营业外支出方面主要是处置报废的生产设备及交通违章罚款等，总计 6.03 万元。

2014 年 1 月公司营业外收入为获得政府拨付的 2013 年国家第二批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 56 万元，无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由于获得政府补助等产生的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高，2013 年及 2014 年 1 月，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利润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97.41% 和 45.16%，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很大。公司自 2011 年 8 月成立以来，由于在发展初期以厂房办公楼等基础设施建设为主，投入了大量的人力物力；同时，为了筹集基建资金向银行贷款，产生利息费用金额较大，进一步影响了公司的营业利润，导致非经常性损益占利润总额比重较大。由于公司所有的非经常性损益与正常经营业务的关联性不强且不具有可持续性，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不存在重大依赖。

（四）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目	纳税(费)基础	税(费)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2013-2015)、25%

2、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公司于2013年12月11日取得山东省科技厅、山东省财务厅、山东省国家税务局和山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鲁科字[2013]217号《关于公示山东省2013年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规定公司2013年、2014年、2015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按照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前高新企业证书尚未领取。

四、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一）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现金	4,701.87	22,664.63	80,407.66
银行存款	742,554.15	3,427,053.18	15,662,871.13

其他货币资金		600,000.00	
合计	747,256.02	4,049,717.81	15,743,278.79

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1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分别为15,743,278.79元、4,049,717.81元、747,256.02元，占资产总额比重分别为10.93%、2.68%和0.5%。公司货币资金包括库存现金、银行存款以及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占总资产比重相对较小。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大幅减少，主要是由于建设厂房办公楼等基建项目支出大量货币资金。

(二) 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98,900.00	90,000.00
合计		198,900.00	90,000.00

2012年12月31日及2013年12月31日应收票据余额分别是90,000.00元及198,900.00元，占同期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0.06%及0.13%。截止至2014年1月31日，公司应收票据余额为零。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不存在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情况。

(三)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账龄明细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1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内	12,134,633.36	80.85	606,731.67	11,527,901.69
1-2年	2,593,684.02	17.28	259,368.40	2,334,315.62
2-3年	54,038.00	0.36	10,807.60	43,230.40
3-4年	37,513.60	0.25	18,756.80	18,756.80
4-5年	10,140.00	0.07	8,112.00	2,028.00
5年以上	178,383.00	1.19	178,383.00	0.00
合计	15,008,391.98	100.00	1,082,159.47	13,926,232.51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内	11,621,270.90	76.16	581,063.55	11,040,207.35
1-2年	3,307,634.03	21.68	330,763.40	2,976,870.63
2-3年	54,038.00	0.35	10,807.60	43,230.40

3-4 年	82,713.60	0.54	41,356.80	41,356.80
4-5 年	14,740.00	0.10	11,792.00	2,948.00
5 年以上	178,383.00	1.17	178,383.00	0.00
合计	15,258,779.53	100.00	1,154,166.35	14,104,613.18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内	13,500,735.57	82.75	675,036.78	12,825,698.79
1-2 年	295,840.16	1.81	29,584.02	266,256.14
2-3 年	1,970,777.25	12.08	394,155.45	1,576,621.80
3-4 年	259,490.00	1.59	129,745.00	129,745.00
4-5 年	162,201.00	0.99	129,760.80	32,440.20
5 年以上	125,483.00	0.77	125,483.00	0.00
合计	16,314,526.98	100.00	1,483,765.04	14,830,761.94

截止至 2014 年 1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主要为营业收入形成的未结算货款，80% 左右的应收账款账龄在一年以内。

2、报告期内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表所示

2014 年 1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元)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山东盛阳铁合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22,000.00	1 年以内	5.48%
内蒙古阜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5,157.00	1 年以内	3.37%
山东鑫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3,020.00	1 年以内	3.35%
宁夏金牛集团化肥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492,450.00	1 年以内	3.28%
寿光临港热力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0,800.00	1 年以内	3.00%
合计		2,773,427.00		18.48%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宁夏金牛集团化肥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992,450.00	2 年以内	6.50%
山东鑫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22,420.00	1 年以内	6.05%
山东寿光巨能金玉米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1,130.00	1 年以内	3.55%
内蒙古阜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5,157.00	1 年以内	3.31%
寿光临港热力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0,800.00	1 年以内	2.95%
合计		3,411,957.00		22.36%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呼伦贝尔东北阜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94,339.20	1 年以内	11.00%
宁夏金牛集团化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80,750.00	1 年以内	10.92%
威海恒邦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88,000.00	1 年以内	4.83%
连云港港海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88,000.00	1-2 年	3.60%

山东十方圆通环保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6,000.00	1 年以内	3.10%
合计		5,457,089.20		33.45%

2012年末、2013年末及2014年1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1,631.45万元、1,525.88万元及1,500.84万元。2013年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2012年期末余额减少了1,055,747.45元，减少比例约为6.47%，波动不大。主要是由于公司加强了货款回笼，将货款回收情况与销售人员绩效挂钩，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力度，进而导致2013年应收账款期末余额降低。

公司风机产品的销售一般根据合同约定，预收客户30%左右的订金，生产完成时再收取客户30%-60%左右的货款并发货，剩余款项作为产品质保金在客户使用满1年后或发出货物后18个月内结清（二者以先到日期为准），因此公司80%左右的应收款项账龄在一年以内。由于2011年增资过程中，公司继承了部分原临沂风机厂的应收账款，导致报告期内公司部分应收账款账龄较长的应收款项。报告期内，公司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已逐步得到清理。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月公司超过2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占比15.43%、2.16%、1.87%，呈逐年下降趋势。

截至2014年1月31日止，公司的应收账款前五名分别为寿光临港热力有限公司、宁夏金牛集团化肥有限责任公司、山东鑫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阜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山东盛阳铁合金有限公司，上述客户累计欠款2,773,427.00元，占应收账款余额的18.48%。由于公司客户所涉及的行业较广，客户数量较多，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前五大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重较小。

3、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四）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列示如下：

单位：元

种类	2014年1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94,439.76	100.00		994,439.76
其中：账龄组合				
备用金保证金组合	994,439.76	100.00		994,439.7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994,439.76	100.00		994,439.76

种类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58,246.16	100.00		558,246.16
其中：账龄组合				
备用金保证金组合	558,246.16	100.00		558,246.1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558,246.16	100.00		558,246.16
种类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39,930.31	100.00	15,592.54	724,337.77
其中：账龄组合	311,850.72	42.15	15,592.54	296,258.18
备用金保证金组合	428,079.59	57.85		428,079.5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739,930.31	100.00	15,592.54	724,337.77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是投标保证金、员工备用金，以及与关联公司临沂市沂蒙五金机电有限公司的往来借款。由于投标保证金及员工备用金的回款风险较小，公司对于备用金保证金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

2、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1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958,455.04	96.38	514,261.44	92.12	691,178.35	93.41
1-2年			8,000.00	1.43	11,958.49	1.62
2-3年					36,793.47	4.97
3-4年	35,984.72	3.62	35,984.72	6.45		
合计	994,439.76	100.00	558,246.16	100.00	739,930.31	100.00

2、报告期内各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2014年1月31日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临沂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113,900.81	1年以内	11.45%
宋波	非关联方	100,000.00	1年以内	10.06%
庞士东	非关联方	60,000.00	1年以内	6.03%
代扣代缴住房公积金	非关联方	53,516.16	1年以内	5.38%
赵尔滨	非关联方	51,275.51	1年以内	5.16%

合计		378,692.48		38.08%
2013年12月31日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临沂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100,118.71	1年内	17.93%
赵尔彬	非关联方	51,275.51	1年内	9.19%
张春新	非关联方	35,984.72	3-4年	6.45%
代扣代缴基本养老保险	非关联方	30,836.93	1年内	5.52%
山东寿光巨能金玉米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200.00	1年内	5.41%
合计		268,215.87		44.50%
2012年12月31日				
临沂市沂蒙五金机电有限公司	关联方	311,850.72	1年内	43.05%
代扣代缴基本养老保险	非关联方	43,723.86	1年内	6.04%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临沂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43,374.35	1年内	5.99%
张春新	非关联方	35,984.72	2-3年	4.97%
吴军华	非关联方	33,103.19	1年内	4.57%
合计		468,036.84		64.62%

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和2014年1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为739,930.31元、558,246.16元和994,439.76元。其中，2012年对临沂市沂蒙五金机电有限公司的款项性质为往来借款，已于2013年还清。其他应收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临沂供电公司的款项主要是已充值而尚未实际使用的电费。报告期内的自然人借款均为公司业务人员借款，属于预支出差、业务招待等款项，归还情况正常（公司对于业务人员借款有相关规范措施，2012年开始执行的《山东省临风鼓风机有限公司内部人员信用额度》规定了不同业务线人员的免息预借最高额，超过部分正常计息）；其余款项内容主要为投标保证金、代扣代缴社保公积金等。公司每月代员工缴纳社保及住房公积金的个人承担部分，并与次月工资发放时扣除。

3、报告期内公司曾于公司股东、关联企业发生过资金往来，详细分析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中相关内容。

(五) 预付账款

1、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1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内	1,151,452.40	98.99	1,026,767.86	96.28	586,631.29	100.00
1-2年	11,700.00	1.01	39,620.00	3.72		
合计	1,163,152.40	100.00	1,066,387.86	100.00	586,631.29	100.00

2、报告期内各期末，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2014年1月31日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未结算原因
西安泰富西玛电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5,053.03	1年以内	材料尚未收到
临沂品泰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年以内	材料尚未收到
临沂东旭运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1,149.51	1年以内	预付运费
山东金焱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8,138.70	1年以内	材料尚未收到
章丘市龙山鑫振木型厂	非关联方	72,000.00	1年以内	材料尚未收到
合计		806,341.24		
2013年12月31日				
西安泰富西玛电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1,853.03	1年以内	材料尚未收到
山东金焱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8,138.70	1年以内	材料尚未收到
临沂品泰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年以内	材料尚未收到
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2,853.00	1年以内	材料尚未收到
章丘市龙山鑫振木型厂	非关联方	72,000.00	1年以内	材料尚未收到
合计		624,844.73		
2012年12月31日				
上海申克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年以内	设备尚未收到
山东金焱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0,311.30	1年以内	材料尚未收到
常州市华盾焊割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	1年以内	材料尚未收到
西安泰富西玛电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670.75	1年以内	材料尚未收到
山东岱新起重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920.00	1年以内	设备尚未收到
合计		414,902.05		

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和2014年1月31日，公司预付款项余额分别为586,631.29元、1,066,387.86元和1,163,152.40元，款项性质主要是公司预付材料货款、预付设备款等。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变动不大，呈逐年下降趋势。

3、报告期内，公司的预付款项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六) 存货

单位：元

2014年1月31日			
项目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046,327.59		11,046,327.59
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	13,405,373.67		13,405,373.67
库存商品	2,948,472.41		2,948,472.41
合计	27,400,173.67		27,400,173.67
2013年12月31日			
原材料	11,826,565.00		11,826,565.00
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	11,864,961.20		11,864,961.20
库存商品	3,639,721.12		3,639,721.12
合计	27,331,247.32		27,331,247.32
2012年12月31日			
原材料	8,078,509.12		8,078,509.12

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	13,113,546.81		13,113,546.81
库存商品	2,426,230.74		2,426,230.74
合计	23,618,286.67		23,618,286.67

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构成。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月31日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2,361.83万元、2,733.12万元和2,740.02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期末存货余额波动较小，呈逐年上升趋势。2013年末存货余额较2012年上升了15.72%，2014年1月末存货余额较2013年底上升了0.25%。

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通常是在接到客户订单后根据订单要求制定生产计划，并在收到合同约定的订金后再开始安排生产。另外，由于公司客户量较大，为了更加及时的满足客户订单需求，同时防止集中采购带来的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针对钢材等原材料，公司会根据年度销售计划在原材料价格较低时进行适量的备货。公司风机类产品的生产过程通常经过铸造、下料、焊接、机加工、装配等工序，部分鼓风机类产品需要辅以模具加工、热处理等过程，生产周期一般在1-3个月左右。

公司存货金额较高的主要原因如下：

1) 2012年末、2013年末及2014年1月公司原材料账面余额分别为8,078,509.12元、11,826,565.00元及11,046,327.59元，存货占比重大。原材料中比重较大的主要是钢材和电机，其中钢材占比为57%左右，电机占比为12%左右。钢材是公司风机产品的通用原料，公司会根据年度销售计划在钢材价格较低时进行备货，以保证能够满足公司未来3个月的生产销售计划。电机部分由于功率、型号不同价格差异很大，因此公司除了配备少量常用型号的电机外，均是在接到客户订单后再安排电机的采购。

2) 2012年末、2013年末及2014年1月公司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账面余额分别为13,113,546.81元、11,864,961.20元、13,405,373.67元。其中自制半成品部分主要是公司的通用型铸造件，占比不大。公司均是在接到订单后再安排生产，生产周期基本维持在1-3个月左右，周期较长。公司在产品期末余额与公司各期末销售订单情况相匹配。

3) 报告期内，公司库存商品存货总额的比重不大，均系客户尚未提货的风机产品。通常情况下产成品入库直至发出货物，存在5-10天的间隔期。然而，由于受到客户自身项目进度及付款情况的影响，存在部分延迟提货的情况。

综上所述，公司各期末存货金额较大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为满足日常生产需求需要进行钢材等原料的备货，同时由于生产周期较长造成存货中在产品金额较大。存货期末余

额较大与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及销售计划相匹配。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库龄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库龄	账面余额	库龄	账面余额	库龄
原材料	11,046,327.59	一年以内	11,826,565.00	一年以内	8,078,509.12	一年以内
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	13,405,373.67	一年以内	11,864,961.20	一年以内	13,113,546.81	一年以内
库存商品	2,948,472.41	两年以内	3,639,721.12	两年以内	2,426,230.74	两年以内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中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的库龄均维持在一年以内。由于客户存在付款延迟，或者因暂停、延后生产线项目而导致的延迟提货现象，报告期内存在少量库龄超过一年的库存商品。由于公司产品中电机、机壳等占成本比重较大的部分亦可以直接进行拆装改造再利用，且改用成本较小，公司存货经测试亦不存在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截止至 2014 年 1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抵押的存货。

(七) 固定资产

1、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等列示如下表：

2014 年 1 月 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1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69,440,237.38	30,188.04			69,470,425.4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8,878,712.11				38,878,712.11
机器设备	29,121,344.06	17,094.02			29,138,438.08
运输工具	1,065,000.00				1,065,000.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375,181.21	13,094.02			388,275.23
二、累计折旧		本年新增	本年计提		
累计折旧合计	8,629,120.95		361,571.79		8,990,692.7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634,858.00		110,895.00		2,745,753.00
机器设备	5,249,355.99		233,295.87		5,482,651.86
运输工具	491,988.92		13,478.42		505,467.34
电子设备及其他	252,918.04		3,902.50		256,820.54
三、账面净值合计	60,811,116.43				60,479,732.6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6,243,854.11				36,132,959.11
机器设备	23,871,988.07				23,655,786.22
运输工具	573,011.08				559,532.66
电子设备及其他	122,263.17				131,454.69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五、账面价值合计	60,811,116.43			60,479,732.6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6,243,854.11			36,132,959.11
机器设备	23,871,988.07			23,655,786.22
运输工具	573,011.08			559,532.66
电子设备及其他	122,263.17			131,454.69

2013年度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61,715,923.38	7,970,712.29		246,398.29	69,440,237.3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8,878,712.11	-			38,878,712.11
机器设备	21,383,447.16	7,871,495.19		133,598.29	29,121,344.06
运输工具	1,160,000.00	-		95,000.00	1,065,000.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293,764.11	99,217.10		17,800.00	375,181.21
二、累计折旧		本年新增	本年计提		
累计折旧合计	4,581,133.28		4,164,222.43	116,234.76	8,629,120.9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304,381.68		1,330,740.00	263.68	2,634,858.00
机器设备	2,725,479.29		2,568,312.78	44,436.08	5,249,355.99
运输工具	320,539.40		226,074.52	54,625.00	491,988.92
电子设备及其他	230,732.91		39,095.13	16,910.00	252,918.04
三、账面净值合计	57,134,790.10				60,811,116.4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7,574,330.43				36,243,854.11
机器设备	18,657,967.87				23,871,988.07
运输工具	839,460.60				573,011.08
电子设备及其他	63,031.20				122,263.17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五、账面价值合计	57,134,790.10				60,811,116.4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7,574,330.43				36,243,854.11
机器设备	18,657,967.87				23,871,988.07
运输工具	839,460.60				573,011.08
电子设备及其他	63,031.20				122,263.17

2012年度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49,282,626.57	12,433,296.81			61,715,923.3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9,465,203.59	9,413,508.52			38,878,712.11
机器设备	18,385,422.98	2,998,024.18			21,383,447.16
运输工具	1,160,000.00	-			1,160,000.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272,000.00	21,764.11			293,764.11
二、累计折旧		本年新增	本年计提		

项 目	2012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累计折旧合计	626,651.05		3,954,482.23	4,581,133.2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72,107.60		1,132,274.08	1,304,381.68
机器设备	372,297.71		2,353,181.58	2,725,479.29
运输工具	48,155.02		272,384.38	320,539.40
电子设备及其他	34,090.72		196,642.19	230,732.91
三、账面净值合计	48,655,975.52			57,134,790.1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9,293,095.99			37,574,330.43
机器设备	18,013,125.27			18,657,967.87
运输工具	1,111,844.98			839,460.60
电子设备及其他	237,909.28			63,031.20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五、账面价值合计	48,655,975.52			57,134,790.1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9,293,095.99			37,574,330.43
机器设备	18,013,125.27			18,657,967.87
运输工具	1,111,844.98			839,460.60
电子设备及其他	237,909.28			63,031.20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及其他。公司的厂房及办公楼等建筑物在固定资产中占比较大，机器设备中主要的生产用设备是车床、切割机和电焊机等。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占总资产比重维持在 40% 左右，波动不大。

2、公司报告期末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迹象，故无需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截至 2014 年 1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中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4、截至 2014 年 1 月 31 日，公司将账面价值约为 35,328,381.64 元（原值 37,937,835.13 元）的房屋建筑物，以及附属土地的土地使用权（经济技术开发区杭州路西侧 001/010/0003，土地使用证号临经国用 2011 第 062 号，土地使用面积 47747 平方米，账面原值 12,567,342.78 元）向银行抵押贷款，作为 4,600.00 万元的短期借款的抵押物，具体明细如下：

抵押物权属 编号	建筑面积 (平方米)	地址	贷款银行	抵押合同 编号	抵押期限	期末借款 余额
临房权证济 济区字第 000220850 号	15,025.14	经济区杭州路 0001号3号楼 101, 4号楼101, 5号楼101	山东农村合 作银行临沂 金雀山支行	兰山合行 金雀山支 行高抵字 2013年第2	2013年1月 15日至2018 年1月14日	3,100万元

临房权证经济区字第000220851号	12,551.28	经济区杭州路0001号6号楼101, 7号楼101,		号		
临房权证经济区字第000220852号	12,551.28	经济区杭州路0001号8号楼101, 9号楼101	中国工商银行临沂兰山支行	2012年兰山抵字0067号	2012年10月27日至2016年12月30日	500万元
临房权证经济区字第000220853号	4,701.91	经济区杭州路0001号10号楼101, 11号楼101				
临房权证经济区字第000220859号	12,551.28	经济区杭州路0001号12号楼101, 13号楼101				
临房权证经济区字第000315803号	10,134.5	经济区杭州路25号1号楼101, 2号楼101	山东农村合作银行临沂金雀山支行	兰山合行金雀山支行高抵字2014年第1号	2014年1月6日起至2018年1月5日	1,000万元

(八) 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2014/1/31	2013/12/31	2012/12/31
在建工程	13,606,005.19	13,252,118.59	228,381.49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账面价值	13,606,005.19	13,252,118.59	228,381.49

1、报告期内对公司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无减值迹象，不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目前企业重大在建工程项目为成品库、研发中心、销售办公楼、数控立式机床。重大在建工程项目的用途、预计完工时间及完工进度情况如下：

单位：元

工程名称	2014.1.31 期末数	用途	开工时间	预计完工时间	完工进度
成品库	2,031,380.74	存放成品、备件等	2013.4.30	2014年12月	65.53%
研发中心	2,315,672.69	企业技术研发部使用	2013.2.25	2016年	89.06%
销售办公楼	5,093,617.40	销售部及管理层使用	2013.3.29	2014年12月	78.97%
数控立式车床	3,316,239.33	大型鼓风机叶轮加工	2012.3.20	2014年10月	85.47%
合计	12,756,910.15				

注：完工进度以工程预算为基础进行估算

2、截止 2014 年 1 月 31 日，公司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及利息资本化明细情况：

单位：元

工程名称	2014年1月31日	其中：利息资本化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成品库	2,031,380.74	13,205.28	6.60	金融机构贷款
研发中心	2,315,672.69	13,205.28	6.60	金融机构贷款
销售办公楼	5,093,617.40	22,862.86	6.60	金融机构贷款
数控立式车床	3,316,239.33			自有
合计	12,756,910.15	49,273.42		

由于公司没有针对在建工程项目进行专项借款，而是使用一般借款，因此公司在建工程利息资本化的时点为付出第一笔工程款时，年利息资本化率采用贷款利率加权平均数确定。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按一般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2012 年在建工程利息资本化金额 121,890.01 元，对净利润影响金额为 121,890.01 元；2013 年度，在建工程利息资本化金额 298,251.96 元，对净利润影响金额为 298,251.96 元，影响金额约占当期净利润的 14.66%。2014 年 1 月，在建工程利息资本化金额 49,273.42 元，对净利润影响金额为 49,273.42 元，影响金额约占当期净利润的 5.35%。

3、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不存在对外抵押担保的情况。

（九）无形资产

1、报告期内无形资产原值、摊销、净值等列示如下表：

2014 年 1 月无形资产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1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30,101,212.27			30,101,212.27
土地使用权	29,639,191.87			29,639,191.87
软件	90,020.40			90,020.40
图纸	372,000.00			372,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1,630,313.73	60,381.99		1,690,695.72
土地使用权	1,487,168.10	55,080.30		1,542,248.40
软件	30,291.57	1,121.91		31,413.48
图纸	112,854.06	4,179.78		117,033.84
三、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土地使用权				
软件				

项 目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 年 1 月 31 日
图纸				
四、账面价值合计	28,470,898.54			28,410,516.55
土地使用权	28,152,023.77			28,096,943.47
软件	59,728.83			58,606.92
图纸	259,145.94			254,966.16

2013 年度无形资产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30,101,212.27			30,101,212.27
土地使用权	29,639,191.87			29,639,191.87
软件	90,020.40			90,020.40
图纸	372,000.00			372,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905,729.85	724,583.88		1,630,313.73
土地使用权	826,204.50	660,963.60		1,487,168.10
软件	16,828.65	13,462.92		30,291.57
图纸	62,696.70	50,157.36		112,854.06
三、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图纸				
四、账面价值合计	29,195,482.42			28,470,898.54
土地使用权	28,812,987.37			28,152,023.77
软件	73,191.75			59,728.83
图纸	309,303.30			259,145.94

2012 年度无形资产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2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30,101,212.27			30,101,212.27
土地使用权	29,639,191.87			29,639,191.87
软件	90,020.40			90,020.40
图纸	372,000.00			372,000.00

项 目	2012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二、累计摊销合计	181,145.97	724,583.88		905,729.85
土地使用权	165,240.90	660,963.60		826,204.50
软件	3,365.73	13,462.92		16,828.65
图纸	12,539.34	50,157.36		62,696.70
三、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图纸				
四、账面价值合计	29,920,066.30			29,195,482.42
土地使用权	29,473,950.97			28,812,987.37
软件	86,654.67			73,191.75
图纸	359,460.66			309,303.30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办公软件及罗茨风机图纸。公司的土地使用权在无形资产中占比大。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占总资产比重维持在 19%左右，波动不大。

2、公司报告期末对各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迹象，故无需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3、截至 2014 年 1 月 31 日，公司将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8,096,943.47 元的土地使用权已向银行抵押贷款。其中，位于经济技术开发区杭州路西侧的土地使用权（土地使用证号：临经国用 2011 第 063 号，账面原值 17,071,849.09 元）向中国工商银行临沂兰山支行抵押贷款，取得银行借款人民币 1,080.00 万元；位于经济技术开发区杭州路西侧 001/010/0003（土地使用证号：临经国用 2011 第 062 号，账面原值 12,567,342.78 元）随房屋及建筑物向山东农村合作银行临沂金雀山支行抵押贷款。

（十）递延所得税资产

1、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62,323.92	173,124.95	370,941.27
小计	162,323.92	173,124.95	370,941.27

2、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减值准备	1,082,159.47	1,154,166.35	1,499,357.58
小计	1,082,159.47	1,154,166.35	1,499,357.58

(十一) 资产减值准备

报告期内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154,166.35		72,006.88		1,082,159.47
合计	1,154,166.35		72,006.88		1,082,159.47

(续上表)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499,357.58		345,191.23		1,154,166.35
合计	1,499,357.58		345,191.23		1,154,166.35

(续上表)

项目	201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254,043.22	245,314.36			1,499,357.58
合计	1,254,043.22	245,314.36			1,499,357.58

(十二) 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其他非流动资产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预付工程装饰款	334,760.00	248,500.00	1,520,000.00
小计	334,760.00	248,500.00	1,520,000.00

五、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一)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56,800,000.00	57,200,000.00	33,600,000.00

质押借款			10,000,000.00
合计	56,800,000.00	57,200,000.00	43,600,000.00

截至 2014 年 1 月 31 日止，短期借款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元

借款人	借款银行名称	贷款金额	贷款期限	抵押物
山东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临沂兰山支行	5,000,000.00	2013.6.3-2014.6.2	土地使用权
山东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农村合作银行临沂金雀山支行	4,000,000.00	2013.10.22-2014.10.20	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
山东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农村合作银行临沂金雀山支行	8,000,000.00	2013.12.2-2014.11.25	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
山东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农村合作银行临沂金雀山支行	3,000,000.00	2013.12.2-2014.11.25	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
山东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农村合作银行临沂金雀山支行	7,000,000.00	2013.12.10-2014.12.8	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
山东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工行临沂兰山支行	5,800,000.00	2013.11.7-2014.11.3	土地使用权
山东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工行临沂兰山支行	5,000,000.00	2013.12.17-2014.12.8	房屋建筑物
山东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农村合作银行临沂金雀山支行	9,000,000.00	2013.12.17-2014.12.8	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
山东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农村合作银行临沂金雀山支行	10,000,000.00	2014.1.6-2015.1.5	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
合计		56,800,000.00		

(二) 应付账款

1、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1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3,943,689.51	98.58	15,383,910.70	97.41	13,485,039.73	97.55
1-2年(含)	121,288.80	0.86	225,288.80	1.43	104,200.08	0.75
2-3年(含)	-	0.00	104,200.00	0.66	139,989.03	1.01
3年以上	80,048.85	0.56	80,048.85	0.50	94,320.80	0.69
合计	14,145,027.16	100.00	15,793,448.35	100.00	13,823,549.64	100.00

2、报告期内各期末，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2014年1月31日				
单位名称	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山东开元电机有限公司	货款	2,165,478.62	1 年以内	15.31
山东华普电机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1,384,369.55	1 年以内	9.79
临沂市金泉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货款	950,165.00	1 年以内	6.72
临沂神华钢材有限公司	货款	764,928.88	1 年以内	5.41
曲阜华龙铸造材料有限公司	货款	690,891.71	1 年以内	4.88
合计		5,955,833.76		42.11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山东华普电机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1,924,688.55	1 年以内	12.51
山东开元电机有限公司	货款	1,872,626.62	1 年以内	12.17
临沂市金泉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货款	774,002.50	1 年以内	5.03
临沂东宇建筑公司	货款	604,508.20	1 年以内	3.93
曲阜华龙铸造材料有限公司	货款	598,864.71	1 年以内	3.89
合计		5,774,690.58		37.54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山东华普电机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2,009,837.55	1 年以内	14.54
南京舜业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货款	1,551,886.00	1 年以内	11.23
临沂东宇建筑公司	货款	1,304,508.20	1 年以内	9.44
山东开元电机有限公司	货款	963,929.98	1 年以内	6.97
临沂市金泉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货款	843,365.50	1 年以内	6.10
合计		6,673,527.23		48.28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主要是产品的原材料、外购配件及设备等采购货款，97%以上的应付账款账龄在一年以内。公司应付账款 2013 年末较 2012 年末增长 14.25%，2014 年 1 月较 2013 年末减少了 10.44%，整体波动不大。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接到销售订单后即组织生产，公司对其供应商的付款结算账期基本与客户的销售回款同步。公司自设立以来在长期经营活动中形成了良好的商业信用，能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执行采购业务，公司获得的信用支持较大。

3、截至 2014 年 1 月 31 日，应付账款中无欠付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关联方的款项。

（三）预收账款

1、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4 年 1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6,980,008.13	98.78%	7,330,258.18	95.03	4,334,519.68	69.50
1-2 年（含）	86,140.00	1.22%	383,620.00	4.97	1,442,354.00	23.13

2-3 年 (含)					459,972.33	7.37
合计	7,066,148.13	100.00	7,713,878.18	100.00	6,236,846.01	100.00

2、报告期内各期末，预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2014 年 1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临沂进民水务有限公司	货款	4,500,000.00	1 年以内	63.68%
唐山博全实业有限公司	货款	500,000.00	1 年以内	7.08%
山东昆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350,000.00	1 年以内	4.95%
牡丹江首控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货款	265,000.00	1 年以内	3.75%
山东金沂蒙生态肥业	货款	196,082.00	1 年以内	2.77%
合计		5,811,082.00		82.24%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临沂进民水务有限公司	货款	4,500,000.00	1 年以内	58.34%
唐山博全实业有限公司	货款	500,000.00	1 年以内	6.48%
山东昆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350,000.00	1 年以内	4.54%
包头市瑞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319,100.00	1-2 年	4.14%
德庆县新东航环保材料实业有限公司	货款	280,000.00	1 年以内	3.63%
合计		5,949,100.00		77.12%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内蒙古齐华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货款	1,000,000.00	1-2 年	16.03%
包头市瑞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724,730.00	1 年以内	11.62%
山东晨曦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货款	550,000.00	2-3 年	8.82%
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526,170.00	1-2 年	8.44%
山东寿光巨能金玉米开发有限公司	货款	330,000.00	1 年以内	5.29%
合计		3,130,900.00		50.20%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预收账款主要是依据合同预收的货款，除 2012 年有 30% 左右的预收账款账龄在 1-3 年，2013 年末及 2014 年 1 月末，公司 95% 以上的账龄在一年以内，余额变动合理。

3、截至 2014 年 1 月 31 日，预收款项中不存在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关联方的款项。

(四) 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4 年 1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740,493.61	22.83	611,099.15	17.60	11,443,386.63	72.92
1—2 年	561,515.77	17.32	663,701.69	19.11	379,187.50	2.42

2—3 年	1,081,759.83	33.36	1,338,855.33	38.55	3,272,176.97	20.85
3 年以上	859,066.75	26.49	859,066.75	24.74	597,443.55	3.81
合计	3,242,835.96	100.00	3,472,722.92	100.00	15,692,194.65	100.00

2、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2014 年 1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内蒙古齐华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2-3 年	30.84%	货款	
王洪芹	361,902.10	1-2 年	11.16%	暂借款	
王洪秀	194,199.50	1-2 年	5.99%	暂借款	
临沂阳通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169,912.00	3 年以上	5.24%	工程款	
孙圣芬	120,000.00	3 年以上	3.70%	暂借款	
合计	1,846,013.60		56.93%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内蒙古齐华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2-3 年	28.80%	货款	
王洪芹	361,902.10	1-2 年	10.42%	暂借款	
王洪秀	194,199.50	1-2 年	5.59%	暂借款	
临沂阳通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169,912.00	3 年以上	4.89%	工程款	
孙圣芬	120,000.00	3 年以上	3.46%	暂借款	
合计	1,846,013.60		53.16%		
2012 年 12 月 31 日					
王洪强	10,364,405.89	1 年以内	66.05	暂借款	
临沂新程金锣肉制品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	2-3 年	12.75	往来借款	
临沂阳通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669,912.00	2-3 年	4.27	工程款	
王洪芹	361,902.10	1-2 年	2.31	暂借款	
王洪秀	194,199.50	1-2 年	1.24	暂借款	
合计	13,590,419.49		86.61		

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主要是公司成立初期因建设厂房办公楼等向公司员工进行的暂借款及利息，以及往来借款。2013 年较 2012 年下降 77.87%，主要系归还大股东欠款所致，公司已于 2013 年 12 月末偿还股东王洪强的垫资，其他应付款中关联方款项已全部得到清理。截止至 2014 年 1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大为内蒙古齐华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王洪芹、王洪秀、临沂阳通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以及孙圣芬。其中，公司应付内蒙古齐华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款项主要是 2012 年内蒙古齐华矿业向公司采购风机，签订采购合同并预付 100 万元订金，后期内蒙古齐华由于自身原因暂停装配生产线，

该项目暂停。经双方协商达成一致，待内蒙古齐华继续启动项目时再履行合同，公司将该笔预收款项调整至其他应付款。其他应付款项中的个人均系公司员工，主要是公司在成立初期基础建设投资较大，因此向员工筹集资金，公司与员工签署了借款协议，约定了资金使用事项及相应的利息(年利率 7.2%)。2012 年度，公司其他应付临沂新程金锣肉制品集团有限公司的 200 万元主要是由于筹建罗茨鼓风机分厂时进行的资金拆借，公司与临沂新程金锣肉制品集团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3、报告期内公司曾于公司股东、关联企业发生过资金往来，详细分析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中相关内容。

(五) 应付职工薪酬

2014 年 1 月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 年 1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48,726.14	848,726.14	
职工福利费		61,800.00	61,800.00	
社会保险费		103,942.38	103,942.38	
住房公积金		53,516.16	53,516.16	
合计		1,067,984.68	1,067,984.68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393,790.77	10,393,790.77	
职工福利费		25,108.67	25,108.67	
社会保险费		1,296,109.97	1,296,109.97	
住房公积金				
合计		11,715,009.41	11,715,009.41	

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05,000.00	9,219,545.04	9,624,545.04	
职工福利费		201,915.34	201,915.34	
社会保险费		1,365,581.00	1,365,581.00	

项目	2012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住房公积金				
合计	405,000.00	11,055,026.04	10,650,026.04	

(六) 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增值税	200,199.12	107,109.10	505,645.49
企业所得税	-109,791.15	-232,389.89	115,280.33
个人所得税	5,335.54	5,403.56	39,105.5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013.94	7,497.64	35,621.15
房产税	28,570.42	28,570.41	20,130.00
土地使用税	75,170.67	75,170.67	75,170.67
其他税费	14,521.44	9,482.24	45,765.32
合计	228,019.98	843.73	836,718.55

六、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一) 实收资本

报告期内公司实收资本情况如下：

单位：元

投资者名称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月31日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王洪强	37,625,000.00	74.969			37,625,000.00	74.969
王姿贻	1,000,000.00	1.993			1,000,000.00	1.993
李西海	625,000.00	1.245			625,000.00	1.245
王宗建	625,000.00	1.245			625,000.00	1.245
蒋文军	625,000.00	1.245			625,000.00	1.245
孙秀芝	625,000.00	1.245			625,000.00	1.245
岳振梅	625,000.00	1.245			625,000.00	1.245
盖京方	500,000.00	0.997			500,000.00	0.997
凌四军	500,000.00	0.997			500,000.00	0.997
魏如彬	250,000.00	0.498			250,000.00	0.498
临沂经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687,500.00	9.340			4,687,500.00	9.340

投资者名称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月31日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上海孚盛投资发展中心	2,500,000.00	4.981			2,500,000.00	4.981
合计	50,187,500.00	100.00			50,187,500.00	100.00

接上表

投资者名称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王洪强	30,100,000.00	74.969	7,525,000.00		37,625,000.00	74.969
王姿贻	800,000.00	1.993	200,000.00		1,000,000.00	1.993
李西海	500,000.00	1.245	125,000.00		625,000.00	1.245
王宗建	500,000.00	1.245	125,000.00		625,000.00	1.245
蒋文军	500,000.00	1.245	125,000.00		625,000.00	1.245
孙秀芝	500,000.00	1.245	125,000.00		625,000.00	1.245
岳振梅	500,000.00	1.245	125,000.00		625,000.00	1.245
盖京方	400,000.00	0.997	100,000.00		500,000.00	0.997
凌四军	400,000.00	0.997	100,000.00		500,000.00	0.997
魏如彬	200,000.00	0.498	50,000.00		250,000.00	0.498
临沂经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750,000.00	9.340	937,500.00		4,687,500.00	9.340
上海孚盛投资发展中心	2,000,000.00	4.981	500,000.00		2,500,000.00	4.981
合计	40,150,000.00	100.00	10,037,500.00		50,187,500.00	100.00

接上表

投资者名称	201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王洪强	30,100,000.00	87.500			30,100,000.00	74.969
王姿贻	800,000.00	2.326			800,000.00	1.993
李西海	500,000.00	1.453			500,000.00	1.245
王宗建	500,000.00	1.453			500,000.00	1.245
蒋文军	500,000.00	1.453			500,000.00	1.245
孙秀芝	500,000.00	1.453			500,000.00	1.245
岳振梅	500,000.00	1.453			500,000.00	1.245
盖京方	400,000.00	1.164			400,000.00	0.997
凌四军	400,000.00	1.164			400,000.00	0.997

投资者名称	201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魏如彬	200,000.00	0.581			200,000.00	0.498
临沂经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750,000.00		3,750,000.00	9.340
上海孚盛投资发展中心			2,000,000.00		2,000,000.00	4.981
合计	34,400,000.00	100.00	5,750,000.00		40,150,000.00	100.00

(二) 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1月31日
资本溢价	15,692,463.29			15,692,463.29
其中：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15,692,463.29			15,692,463.29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15,692,463.29			15,692,463.29

接上表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	25,729,963.29		10,037,500.00	15,692,463.29
其中：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25,729,963.29		10,037,500.00	15,692,463.29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25,729,963.29		10,037,500.00	15,692,463.29

接上表

项目	2012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	8,479,963.29	17,250,000.00		25,729,963.29
其中：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8,479,963.29	17,250,000.00		25,729,963.29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8,479,963.29	17,250,000.00		25,729,963.29

报告期内，公司资本公积变动情况如下：

(1) 2012 年，临沂经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孚盛投资发展中心增资 2300.00 万元，其中 575.00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1,725.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上述出资经中瑞岳

华鲁验字(2012)第 014 号、中瑞岳华鲁验资(2012)第 019 号验资报告予以审验。

(2) 2013 年 7 月 16 日企业召开股东大会决议将本公司资本公积中的 1,003.75 万元，按照各自股东的出资比例分别向全体股东转增实收资本 1,003.75 万元，上述增资已经中瑞岳华鲁验字(2013)第 008 号验资报告予以审验。

(三) 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 月	2013 年	2012 年	提取或分配比例
年初未分配利润	-156,603.67	-2,191,063.44	-491,148.86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20,529.06	2,034,459.77	-1,699,914.58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其他转入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6,392.54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年末未分配利润	687,532.85	-156,603.67	-2,191,063.44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股东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股份(元)	持股比例(%)
王洪强	股东、董事长、总经理	37,625,000.00	74.969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持有本公司股份(%)
王姿贻	股东、董事	1.993
李西海	股东、董事、副总经理	1.245
蒋文军	股东、监事	1.245
孙秀芝	股东、监事	1.245
岳振梅	股东、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1.245
盖京方	股东、董事、副总经理	0.997
经开创投	股东	9.340
陈永强	董事	0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持有本公司股份 (%)
杨玉龙	监事会主席	0
临沂扬帆风机有限公司	王洪强的哥哥王洪义出资 190 万, 持股 95%	0
临沂市沂蒙五金机电有限公司	王洪强的弟弟王鸿咏出资 260 万, 持股 65%	0
临沂市芭缇雅休闲酒店有限公司	王洪强的弟弟王鸿咏出资 400 万, 持股 80%; 王姿贻的配偶张天峰出 资 100 万, 持股 20%	0
临沂市青年商场有限公司	王姿贻的配偶张天峰出资 50 万, 持 股 50%	0
临沂市新光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王洪强的弟弟王红军出资 194 万, 持股 97%; 王洪强的妹妹王姿贻出 资 6 万, 持股 3%, 并担任监事	0
临沂金红火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王洪强的弟弟王红军出资 450 万, 持股 90%	0
临沂市兰山区瑷盟小镇餐厅	王洪强的妹妹王姿贻个人经营	0
山东机客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经开创投出资 155.8 万, 持股 2.05%	0
临沂海纳电子有限公司	经开创投出资 90 万, 持股 6%	0
临沂市银谷吉第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经开创投出资 875 万, 占比 17.5%	0
临沂市科创材料有限公司	经开创投出资 100 万, 持股 8.51%	0
山东汇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陈永强担任董事	0
临沂市科创材料有限公司	陈永强担任董事	0
临沂海纳电子有限公司	陈永强担任董事	0
江苏峰业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陈永强担任董事	0

经开创投，设立于 2010 年 9 月 3 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宋克伟；经营范围为：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以上经营项目需许可经营的，须凭许可证经营）。

临沂扬帆风机有限公司，设立于 2010 年 8 月 11 日，注册资本为 200 万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王洪义；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风机。（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临沂市沂蒙五金机电有限公司，设立于 1997 年 9 月 24 日，注册资本为 400 万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王鸿咏；经营范围为：销售：日用百货、土产杂品（不含烟花爆竹）、橡胶制品、五金机电、涂料、电工器材、日用杂品、水暖器材、装饰材料、建筑材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临沂市芭缇雅休闲酒店有限公司，设立于 2013 年 11 月 13 日，注册资本为 500 万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王鸿咏；经营范围为：KTV 包厢；洗浴、住宿服务；零售：卷烟、雪茄烟；零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乳制品。

临沂市青年商场有限公司，设立于 2003 年 12 月 16 日，注册资本为 100 万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张天峰；经营范围为：销售：电动工具、五金机电（不含小轿车）、劳保用品（国家限制销售的除外）。

临沂市新光机电设备有限公司，设立于 1996 年 2 月 7 日，注册资本为 200 万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王红军；经营范围为：销售：五金、机电产品、橡胶制品农业机械、园林机械（涉及许可经营的，无许可不准经营）。

临沂金红火农业机械有限公司，设立于 2012 年 8 月 21 日，注册资本为 500 万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王红军；经营范围为：销售：农业机械及配件、农用喷灌设备、农用水带、汽油机、汽油水泵、柴油机。

临沂市兰山区瑷盟小镇餐厅，设立于 2009 年 9 月 20 日，为王姿贻个人经营，经营范围为：餐饮服务。

山东机客网络技术有限公司，设立于 2007 年 7 月 4 日，注册资本为 7600 万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徐瑞明；经营范围为：网络软件开发、制作、销售，网络建设，电子商务，网络技术咨询、信息服务（以上经营范围需经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临沂海纳电子有限公司，设立于 2002 年 5 月 10 日，注册资本为 1500 万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程晓华；经营范围为：电子元器件，光、电连接器，滑环，电子设备，通信设备及导航设备的研制、生产、销售。（需许可经营的，须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临沂市银谷吉第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设立于 2011 年 12 月 21 日，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北京银谷吉舟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吕玲）；经营范围为：对中小企业投资；投资信息咨询（不得从事集资金融和证券期货业务）；企业管理、资产管理（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或限制的不得经营）。

临沂市科创材料有限公司，设立于 2005 年 6 月 20 日，注册资本为 1175.4 万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王荣贤；经营范围为：电力材料及电子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需

许可、资质生产经营的，须凭许可证、资质证生产经营)。

山东汇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设立于 2012 年 6 月 20 日，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蔡锦山；经营范围为：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以上范围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决定需要办理前置审批的项目除外)。

江苏峰业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于 2004 年 4 月 8 日，注册资本为 18000 万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许德富；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施工，电力、环保及工业设备的制造、安装、调试、运行维护及检修(不包括供电、输电、受电设备的承装、承修、承试)，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公用工程施工，环保工程的设计、施工、调试，非标准件、钢结构、金属容器的制作、安装，防腐保温工程和化工石油设备管道安装工程施工，压力容器的制造、安装，电力钢架塔、管件、法兰、五金构件、电力金具的制作、安装，建筑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新型高效、无污染催化剂开发。(经营范围需行政许可的应取得许可后经营)。

上述关联方中，没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参股、控股或以任何其他方式控制的企业，公司与上述关联企业均不存在同业竞争。上述关联企业中，除临沂扬帆风机有限公司外，其他企业的经营范围均不同于公司；临沂扬帆风机有限公司是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哥哥控股的企业，虽然经营范围与公司相似，但是报告期内与公司不存在重大、频繁的关联交易（注：仅在 2012 年公司与其有一笔关联交易，向其销售铸造件半成品，销售金额为 624 元），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亦不构成同业竞争。

公司持股 5%（含）以上的股东基本情况参见“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参见“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二）报告期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发生额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2014年1月	2013年	2012年
-----	--------	--------	---------------	---------	-------	-------

临沂市沂蒙五金机电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风机及配件等	市场价	3,300.00	64,572.00	287,735.00
---------------	------	--------	-----	----------	-----------	------------

公司关联方临沂市沂蒙五金机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沂蒙五金)是一家以五金、机电为主的综合性经销单位，拥有较为广泛的客户群体。报告期内，沂蒙五金曾应客户的需求以中间采购商的形式购买过公司的风机类产品，并由沂蒙五金统一安排发货，售价与公司正常售价一致。

②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发生额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2014年1月	2013年	2012年
临沂市沂蒙五金机电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购二保焊机，喷涂机	市场价		25,800.00	2,801,958.31

2012年公司向沂蒙五金采购合计2,801,958.31元，主要是采购电机类产品。其中，2012年7月29日公司向沂蒙五金采购YVP6-800kW 10kV IP54型号电机8台，采购单价为20万/台，主要是由于该电机是湖南长沙电机厂生产，沂蒙五金是该厂家在临沂地区的总代理，考虑到总代理价格较厂家直接采购价格低，所以确定沂蒙五金为该批电机的供应单位。

2013年起，公司先后与多家电机厂签订了长期合作关系，以上关联采购情况大幅减少。沂蒙五金属于临沂市五金机电行业中的大中型单位，拥有较为广泛的客户群体，在当地行业中有一定的知名度，属于公司合格供方范围。根据采购管理制度规定，每采购一批物品，需要在合格供方范围内最少三家报价，根据其供应物品及报价情况，依据“质优价廉，相同价格选择规模较大的供应商”的原则，确定最终的采购供应商。公司向沂蒙五金采购商品的价格与非关联第三方价格对比如下：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沂蒙五金	临沂馨舜立	临沂金泉建筑机电
螺旋千斤顶 32T	390.00	395.00	390.00
电机 Y2-3KW	635.00	640.00	640.00
电机 Y2-15KW	2085.00	2095.00	2090.00
减速机 ZL35-60-1	4500.00	4550.00	4520.00
电机 Y2-5.5KW IP55	1071.00	1080.00	1070.00
电机 Y2-15KW IP55	1986.00	2000.00	2000.00

电机 Y2-4KW B5	765.40	780.00	780.00
电机 Y2-1.5KW IP55	454.00	460.00	460.00
电机 Y2-18.5KW IP55	2783.00	2800.00	2850.00
电机 Y6-22KW IP55	3796.00	3800.00	3800.00
电机 Y2-75KW IP55	8764.00	8800.00	8850.00
电机 Y6-132KW IP55	21742.00	21800.00	21800.00
电机 Y2-220KW IP55	36217.00	36500.00	36400.00
电机 Y4-15KW IP55	2222.00	2235.00	2240.00
电机 Y4-37KW IP55	4820.00	5005.00	5010.00
电机 Y4-110KW IP55	14940.00	15600.00	15000.00
电机 YVP6-800KW IP54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变频器 SB200-7.5T4KW	2000.00	2000.00	201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定价与市场价差异很小，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或向公司输送利润情形。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发生额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2014年1月	2013年	2012年
临沂市扬帆风机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风 机 配 件	市场价			624.00
临沂市芭缇雅休闲酒店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风 机 配 件	市场价			800.00

公司关联企业临沂市芭缇雅休闲酒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芭缇雅酒店）属于餐饮服务行业单位，所购买的产品均是自用，年需求量较小，销售价格基本为公司市场销售价。主要销售产品包括减震器等风机维修时使用的配件，该配件销售定价为100元/件，向芭缇雅酒店销售的单价为100元/件。

公司关联企业临沂市扬帆风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帆风机）与公司销售产品类似，2012年曾向公司采购少量铸造件半成品，年采购量少，售价与公司正常销售定价一致。

②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发生额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2014年1月	2013年	2012年
临沂市新光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调速电机 4-5.5KW	市场价			3,150.00

2012年3月公司向临沂新光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光机电)电采购调速电机一台，双方签订《产品销售合同》，合同金额为3150元。公司向新光机电采购商品的价格与非关联第三方价格对比如下：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新光机电	临沂馨舜立	临沂金泉建筑机电
调速电机 Y4-5.5KW	3150.00	3160.00	3165.00

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定价与市场价差异很小，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或向公司输送利润情形。

3、关联担保情况

2014年1月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王洪强	山东省临风鼓风机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4-1-6	2015-1-15	否

2013年度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王洪强	山东省临风鼓风机有限公司	9,000,000.00	2013-1-15	2013-12-17	是
王洪强、王宗玲	山东省临风鼓风机有限公司	9,400,000.00	2013-1-16	2014-1-8	是
王洪强	山东省临风鼓风机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13-1-22	2013-10-15	是
王洪强	山东省临风鼓风机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3-1-24	2013-11-25	是
王洪强	山东省临风鼓风机有限公司	9,000,000.00	2013-2-28	2013-11-22	是
王洪强、王宗玲	山东省临风鼓风机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3-6-3	2014-6-2	否
王洪强	山东省临风鼓风机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13-10-22	2014-10-20	否
王洪强	山东省临风鼓风机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13-12-2	2014-11-25	否
王洪强	山东省临风鼓风机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3-12-2	2014-11-25	否
王洪强	山东省临风鼓风机有限公司	7,000,000.00	2013-12-10	2014-12-8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王洪强、王宗玲	山东省临风鼓风机有限公司	5,800,000.00	2013-11-7	2014-11-3	否
王洪强、王宗玲	山东省临风鼓风机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3-12-17	2014-12-8	否
王洪强	山东省临风鼓风机有限公司	9,000,000.00	2013-12-19	2014-12-15	否

2012 年度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王洪强	山东省临风鼓风机有限公司	9,000,000.00	2012-2-8	2013-2-7	是
王洪强	山东省临风鼓风机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12-2-17	2013-2-10	是
王洪强	山东省临风鼓风机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2-2-27	2013-2-5	是
王洪强、王宗玲	山东省临风鼓风机有限公司	12,600,000.00	2012-3-14	2013-3-4	是

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方担保主要是由于公司建立初期，基础建设投入较大，运营资金紧张，需要向银行贷款以缓解运营资金短缺的情况。根据当地银行要求，公司股东针对公司的银行贷款进行个人信用担保，并签署《个人担保协议》。截止至 2014 年 1 月 31 日，公司持股 5%（含）以上的股东对公司的信用担保情况如下：

(1) 2012年12月18日，王洪强、王宗玲与工商银行兰山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2012年210-2号)，约定王洪强和王宗玲为有限公司自2012年12月18日起至2017年12月30日期间发生的债务提供担保，担保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

2013年1月16日，有限公司与工商银行兰山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2013年兰山抵字0067号)，商银行兰山支行向有限公司提供940万元贷款，贷款期限2013年1月16日至2014年1月8日，利率为基准利率上浮15%。

(2) 2013年1月15日，有限公司与农村合作银行金雀山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兰山合行金雀山支行高抵字2013年第2号)，约定以公司所有的临房权证经济区字第000220850号和临房权证经济区字第000220851号两处房地产为有限公司自2013年1月15日起至2018年1月14日期间发生的债务提供担保，担保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3,500万元。(注：以下第5-8项有限公司与农村合作银行金雀山支行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亦受该《最高额抵押合同》担保。)

(3) 2013年5月27日，整体变更前的有限公司与工商银行兰山支行签订《小企业借款合同》(编号：2013年兰山字0062号)，工商银行兰山支行向有限公司提供500万元贷

款，贷款期限12个月，利率为基准利率上浮15%。

(4) 2013年10月22日，有限公司与农村合作银行金雀山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兰山合行金雀山支行流借字2013年第58号)，农村合作银行金雀山支行向有限公司提供400万元贷款，贷款期限自2013年10月22日至2014年10月20日，利率为6.6%。

2013年10月22日，王洪强与农村合作银行金雀山支行签订《保证合同》(编号：兰山合行金雀山支行保字2013年第233号)，约定王洪强对上述《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5) 2013年11月5日，有限公司与工商银行兰山支行签订《小企业借款合同》(编号：2013年兰山字0183号)，工商银行兰山支行向有限公司提供580万元贷款，贷款期限12个月，利率为基准利率上浮15%。

(6) 2013年12月2日，有限公司与农村合作银行金雀山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兰山合行金雀山支行流借字2013年第62号)，农村合作银行金雀山支行向有限公司提供900万元贷款，贷款期限自2013年12月2日至2014年11月25日，利率为6.6%。

2013年12月2日，王洪强与农村合作银行金雀山支行签订《保证合同》(编号：兰山合行金雀山支行保字2013年第263号)，约定王洪强对上述《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7) 2013年12月2日，有限公司与农村合作银行金雀山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兰山合行金雀山支行流借字2013年第63号)，农村合作银行金雀山支行向有限公司提供300万元贷款，贷款期限自2013年12月2日至2014年11月25日，利率为6.6%。

2013年12月2日，王洪强与农村合作银行金雀山支行签订《保证合同》(编号：兰山合行金雀山支行保字2013年第264号)，约定王洪强对上述《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8) 2013年12月9日，有限公司与农村合作银行金雀山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兰山合行金雀山支行流借字2013年第66号)，农村合作银行金雀山支行向有限公司提供700万元贷款，贷款期限自2013年12月9日至2014年12月8日，利率为6.6%。

2013年12月9日，王洪强与农村合作银行金雀山支行签订《保证合同》(编号：兰山合行金雀山支行保字2013年第268号)，约定王洪强对上述《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9) 2013年12月16日，有限公司与工商银行兰山支行签订《小企业借款合同》(编

号：2013年兰山字0219号），工商银行兰山支行向有限公司提供500万元贷款，贷款期限12个月，利率为基准利率上浮15%。

(10) 2013年12月19日，有限公司与农村合作银行金雀山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兰山合行金雀山支行流借字2013年第70号)，农村合作银行金雀山支行向有限公司提供900万元贷款，贷款期限自2013年12月19日至2014年12月15日，利率为6.6%。

2013年12月19日，王洪强与农村合作银行金雀山支行签订《保证合同》(编号：兰山合行金雀山支行保字2013年第274号)，约定王洪强对上述《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4、关联方资金往来

1) 报告期内关联方应收应付明细如下：

关联方应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4年1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临沂市沂蒙五金机电有限公司			311,850.72
李西海			7,582.00
孙秀芝			18,860.00
蒋文军			7,462.78
杨玉龙			1,000.00
王姿贻	5,696.40	5,471.38	
合计	5,696.40	5,471.38	346,755.50

关联方应付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4年1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王洪强			10,364,405.89
孙秀芝			2,000.00
蒋文军			24,000.00
杨玉龙	2,000.00	2,000.00	2,000.00

项目名称	2014年1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合计	2,000.00	2,000.00	10,392,405.89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主要是临沂市沂蒙五金机电有限公司的暂借款项311,850.72元，应收王姿贻款项主要是公司代为缴纳的社保金，其余均属于员工备用金。

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主要是2012年度由于厂房及办公楼等基础建设需要大量资金，由股东王洪强垫付资金1,036.44万元。公司已于2013年12月末偿还股东王洪强的垫资。报告期末其他应付关联方款项均为成立初期向员工筹资借款和保证金。

2) 报告期内，公司向实际控制人王洪强借款原因、各期所发生金额及期末余额、利息或资金占用费的支付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借款原因	资金来源	有无利息
王洪强	778,001.30	1,129,500.00	1,543,095.41	364,405.89	补充流动资金	自有	无息
	4,000,000.00	6,000,000.00		10,000,000.00	环保车间建设	贷款	公司负担银行利息
合计	4,778,001.30	7,129,500.00	1,543,095.41	10,364,405.89			

接上表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借款原因	资金来源	有无利息
王洪强	364,405.89	1,522,300.00	1,886,705.89		实验楼及销售楼建设	自有	无息
	10,000,000.00		10,000,000.00			贷款	公司负担银行利息
合计	10,364,405.89	1,522,300.00	11,886,705.89	0.00			

公司由于成立初期基础建设项目投入较大，运营资金紧张，向其实际控制人王洪强进行借款。借款中，2011借入400万元资金与2012年借入的600万元资金为王洪强以个人名义向银行贷款后交予公司使用，公司负担该贷款的贷款利息部分，公司在银行贷款计息日直接计入将利息部分归还到王洪强的贷款户中，相关利息费用直接计入财务费用科目。其中2012年发生利息为612,582.69元，2013年发生利息为82,911.12元。除以上两笔贷款外，其余款项均系王洪强自有资金，不收取借款利息。

2) 报告期内，除王洪强以外的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期间发生金额及期末余额、利息或资金占用费的支付情况如下：

其他应付款:

单位: 元

项目	201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借款原因	资金来源	有无利息
孙秀芝	2,000.00			2,000.00	保证金	自有	无息
蒋文军	24,000.00			24,000.00	筹资借款	自有	有息
杨玉龙	2,000.00			2,000.00	保证金	自有	无息

接上表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借款原因	资金来源	有无利息
孙秀芝	2,000.00		2,000.00		保证金	自有	无息
蒋文军	24,000.00		24,000.00		筹资借款	自有	有息
杨玉龙	2,000.00			2,000.00	保证金	自有	无息

接上表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月31日	借款原因	资金来源	有无利息
杨玉龙	2,000.00			2,000.00	保证金	自有	无息

公司成立初期为修建厂房等曾向员工筹资借款，并与员工签订借款协议，约定按照年息7.2%支付借款利息，相关利息费用直接计入财务费用。其中，2012年计入财务费用金额1,728.00元，2013年计入财务费用金额为113.62元。其他应付孙秀芝及杨玉龙款项为员工缴纳的保证金部分，不支付利息。

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项目	201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占用原因	有无利息
沂蒙五金		311,850.72		311,850.72	暂借款	无
李西海	5,050.00	80,200.00	77,668.00	7,582.00	备用金	无
孙秀芝	15,240.00	43,023.00	39,403.00	18,860.00	备用金	无
蒋文军		25,300.00	17,837.22	7,462.78	备用金	无
杨玉龙		11,800.00	10,800.00	1,000.00	备用金	无

(续上表)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占用原因	有无利息
沂蒙五金	311,850.72		311,850.72		暂借款	无
李西海	7,582.00		7,582.00		备用金	无
孙秀芝	18,860.00		18,860.00		备用金	无
蒋文军	7,462.78		7,462.78		备用金	无
杨玉龙	1,000.00		1,000.00		备用金	无
王姿贻		5,471.38		5,471.38	代缴社保金	无

(续上表)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占用原因	有无利息
王姿贻	5,471.38	225.02		5,696.40	代缴社保金	无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主要是2012年公司代沂蒙五金垫付一笔货款，对方已于2013年还清，无利息。其余款项均是员工备用金及公司代缴的社保金，不收取利息或任何资金占用费。

(三)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股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之前，公司治理尚不完善，《公司章程》未就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做出明确规定。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虽然按章程经过了执行董事的许可，但决策流程尚未制度化、决策记录也未留存。除成立初期向员工筹资借款部分签订了借款协议外，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未签订借款合同，未约定利息。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逐步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治理机制，健全了三会制度和会议记录保存制度，分别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关联交易决策作出规定。针对日常经营中所存在的关联交易情况，公司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做出了具体的规范。公司管理层表示未来会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进行科学决策，并按照信息披露规则及时、客观、准确披露，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发生。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2013年12月2日，公司与农村合作银行金雀山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兰山合行金雀山支行流借字2013年第62号)，农村合作银行金雀山支行向公司提供最高额900万元贷款，约定在额度内随借随还，贷款期限自2013年12月2日至2014年11月25日，利率为6.6%。同时2013年12月2日，王洪强与农村合作银行金雀山支行签订《保证合同》(编号：兰山合行金雀山支行保字2013年第263号)，约定王洪强对上述《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2014年1月27日归还100万元，2014年3月20日再次借入100万元。

(2) 公司于2014年5月归还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沂兰山支行借款合同编号2013年(兰山)字0062号，借款期限为2013年6月3日至2014年6月2日，借款金额为500万元，其中5月22日归还350万元，5月26日归还剩余借款150万元，该笔借款结清。

(3) 2014年5月21日，公司与农村合作银行金雀山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兰山合行金雀山支行流借字2014年第19号)，农村合作银行金雀山支行向公司提供300万元贷款，贷款期限自2014年5月21日至2015年5月20日，利率为6.6%。同时2014年5月21日，王洪强与农村合作银行金雀山支行签订《保证合同》(编号：兰山合行金雀山支行保字2014年第86号)，约定王洪强对上述《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二) 或有事项

截止至 2014 年 1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三)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止，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九、报告期内进行资产评估情况

2013年公司进行整体改制，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正海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13年10月15日出具大正海地人评报字(2013)第293B号《山东省临风鼓风机有限公司拟股份制改制项目资产评估报告》，采用资产基础法对拟整体改制组建股份公司所涉及的整体资产进行了评估。

截至 2013 年 7 月 31 日止，山东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基准日报表反映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包括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及流动负债。按照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截至 2013 年 7 月 31 日审计的会计报表反映，公司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145,166,924.73 元，评估价

值 150,804,400.00 元，评估增值 5,637,475.27 元，增值率为 3.88%；负债账面价值 79,874,339.53 元，评估价值 79,874,339.53 元，评估增值 0.00 元，增值率为 0.00%；资产净额账面价值 65,292,585.20 元，评估价值 70,929,990.62 元，评估增值 5,637,405.42 元，增值率为 8.63 %。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分配情况

(一) 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四六条规定：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一四八条规定：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一四九条规定：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股利分配将遵循“同股同权、同股同利”的原则，按股东持有的股份数额，以现金、股票或其他合法的方式进行分配。

(二) 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进行过股利分配。

(三) 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将按照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在保障公司有利发展的前提下合理进行股利分配。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会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会计报表的其他企业。

十二、可能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一）下游行业受宏观经济波动带来的风险

风机作为通用设备具有下游市场空间广阔的特点，下游行业中传统行业化工、水泥、冶金、电力等行业与国家宏观经济相关性很高。近年来，受益于良好的宏观经济政策及工业化、城镇化进程的推进，我国国内生产总值保持了持续快速增长。随着工业化程度的深入，我国已完成了由轻工业向重化工业阶段的过渡，并逐步开始产业升级，由粗放型工业向集约、高效、节能、环保可持续发展的新型工业转变。

但同时需要看到在遇到国家宏观经济不景气时，国家传统行业例如化工、建材、电力等行业产能过剩情况明显，若经济持续下滑，固定资产投资减少可能会导致风机产品的需求的下降。

防范对策：风机作为通用装备，下游市场应用极其广泛，公司在保有现有传统行业的客户的同时，积极研发符合国家战略发展方向的节能环保附加值高的风机产品，在装备革新中占据一席之地。同时，公司要积极开拓高端装备市场以应对技术改革与环保改造带来的高端装备需求，不断拓宽高端装备的产品线，做大做强高端市场，扩大客户行业范围，抵御宏观经济带来的风险。

（二）公司产品中离心通风机的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的通风机类产品以离心通风机为主。离心通风机主要服务于轻工业及日常生活，用于通风换气，产品制造简单、技术含量相对不高，价格竞争是其竞争的重要手段。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的离心通风机所占销售的比重虽然逐年降低，但2012至2013年仍占同年收入的60-70%左右，2014年下降到50%。目前离心通风机市场参与门槛低，未来竞争加剧会导致行业盈利水平下行，增加了行业风险。

防范措施：通风机市场进行细分，对于传统的通风机由于其附加值低、毛利率逐渐降低等特点，不作为今后公司的发展重点。在通风机领域，公司今后发展主要落实在高附加值的专用风机方面，包括尾气风机、耐高温离心通风机等产品，该类产品技术含量相对更高，市场竞争力更强。另外，公司今后大力发展高端设备鼓风机市场，与通风机相比，鼓风机技术含量高、竞争压力小、市场空间大，公司目前已经有罗茨鼓风机和多

级离心鼓风机两个系列的产品，技术上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公司通过缩小低端市场，放大高端市场，可以增强抵御市场竞争的风险。

（三）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引发的坏账风险

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1月，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1,631.45万元、1,525.88万元及1,500.84万元。其中，公司超过2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占比为15.43%、2.16%、1.87%，并有小部分应收账款账龄已超过5年以上。随着公司业务拓展的不断加快，销售规模进一步扩大，公司的应收账款金额有可能会进一步增加，导致发生坏账的风险有所加大。

防范对策：公司加强货款回笼制度的执行力度，销售部门针对各客户设有销售专员负责催应收款项。公司将销售尾款及保证金回收情况与销售人员绩效挂钩，鼓励销售人员加大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同时，针对逾期未收回的保证金由承接该客户的销售人员垫付直至收回。此外，公司自成立以来针对以前年度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进行定期清理，以降低发生坏账的风险。

（四）期间费用较大影响公司利润的风险

公司期间费用占总收入比重较大，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月，公司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及销售费用占总收入比重分别为28.69%、30.73%及23.78%。由于公司于2011年8月成立，成立初期以厂房、办公楼、研发中心等基础建设为主，投入的人力物力较大，为筹集基建资金进行的银行贷款金额较大，相应的利息支出较大；同时，公司由于人员较多，非流动资产金额较大，因支付工资、折旧摊销以及缴纳相关税费等发生的费用金额较大。随着公司后期基础设施的增加及产能扩张的资本性支出加大，公司的期间费用对利润的影响可能继续保持较高水平，存在潜在的财务风险。

防范对策：公司的大多数基建工程已将近完工，基础设施建设已逐步到位，公司后期的基建投入将逐步减少。目前，公司已将经营中心转向产品研发销售、市场拓展以及后续持续不断的售后服务中心，以扩大市场占有率，提高销售额及销售利润。

（五）技术风险

风机属于流体机械类产品，产品已有悠久的历史。国内外相关技术发展已过百年，通用技术易掌握、门槛低，易仿制。领先企业在长期实践与研究的基础上，不断创新，推动行业的发展。风机技术已发展成为融合流体力学、转子动力学、材料学、自动控制、信息技术等学科的综合应用技术，还依赖于企业的经营理念、战略方向、创新机制、人才储备、硬件能力、长期成功和失败经验的积累，才能逐步取得综合竞争优势。公司如

果不能保持自主研发、创新投入的特色，不能将自身综合积累有效转化为生产力，则很容易被后来者替代。

防范措施：公司致力于保护现有的技术研发力量，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员工薪酬尤其是技术人员的薪酬方案；同时不断扩充技术人员团队，逐步增加对人力资源的投入。同时，公司注重内部年轻技术员工的培养，建立好人才培养梯队，为企业技术研发储备人才。公司立足于现有的技术知识储备，不断研发新的技术与产品，丰富高端设备鼓风机的产品线，增加自主研发和创新投入，不断积累，巩固企业生产技术上的先进性。

（六）公司治理机制不能有效发挥作用的风险

公司系新经过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公司治理机制正在逐步建立完善并运行中。未来随着公司规模进一步扩大，以及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成为非上市公众公司，公司治理机构需要相应地在更大的范围发挥更有效的作用。同时，上述情况也对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不能使其治理机制迅速实现科学化、高效化和制度化，或不能做到信息披露的客观、及时，将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生产运营和投资者的利益。

防范对策：组织公司管理层认真学习《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三会议事规则及其他内控制度；与中介机构进行座谈与讨论以提高公司管理层规范运作的意识及规范运作的基本知识；严格践行公司的各项治理制度，提升各项决策的民主度与透明度，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作用，使公司规范治理的水平不断提升，确保公司治理做到形式、实质上均规范运行。

（七）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于2013年12月11日取得山东省科技厅、山东省财务厅、山东省国家税务局和山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GR201337000448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公司2013年、2014年、2015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按照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优惠。如果在后期经营中，公司不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一定的影响。

防范对策：公司将继续努力在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到期前积极申请复审，确保达到高新技术企业要求。另一方面，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力度，提升产品性能，增强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和知名度，提高销售额和销售利润，在风机生产领域做大做强，降低税收优惠政策对公司的影响。

（八）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风机类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钢板、电机等，其中钢板占生产成本比重平均为

28.50%，电机占比平均为37.45%。报告期内，钢铁价格出现较大波动，电机的价格亦呈小幅下降趋势。虽然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模式，在产品及库存商品均有对应的订单保证，产品的市场售价亦没有下降，不存在跌价风险。但是，若公司未来原材料储备超过已签订单对原材料的总需求量，仍然存在由于原材料价格下跌而导致的存货贬值风险，进而影响公司资产质量。

防范对策：公司将继续努力加大存货管理力度，针对重要原材料的管理完善安全库存的管理规范及执行情况。另一方面，增强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和知名度，提高销售额和销售利润，保证后续销售订单的持续跟进，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影响。

（九）应收票据收付对企业现金流产生影响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收取承兑汇票、以及用票据背书支付的情况较为频繁，应收票据虽然在报告期各期的期末余额不大，但是期间发生额较大。2012年及2013年，公司收到票据金额均超过3000万元以上，直接采用票据背书形式兑付的货款金额亦超过3000万元。如果公司上游客户拒绝再接受承兑汇票的背书支付，将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较大的影响，加剧公司目前经营现金流紧张的局面。

防范对策：除客户特殊要求以票据结算外，公司尽量争取采用现金结算，减少收取票据的金额。同时，公司积极与上游供应商沟通，尽量采取票据背书的形式结算货款，减少应收票据的余额。

(以下无正文，为《山东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签字盖章页)

全体董事签字: 王洪强 李海雷 崔永方 王俊卿

陈伟伟

全体监事签字: 郭立军 薛峰 李秀芝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李海雷 崔永方 王洪强

王伟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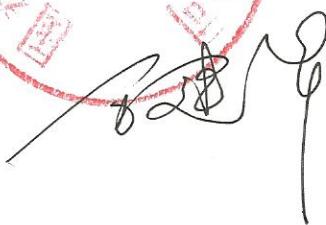
第五节 相关声明

一、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



项目小组负责人:



项目小组成员:



2014年 5月 10日

二、经办律所声明

本律师事务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及补充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律师事务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公章)

机构负责人:

经办律师:

2014年5月10日

三、签字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14年 5月 10日

四、签字注册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资产评估公司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资产评估公司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资产评估公司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2014年5月10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